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 B-2 号楼 2 层 A206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中信证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
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
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治理和内控管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已逐步建立健全了与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相关的各项制度，包括《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及融资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控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仍处于快速发展的过程中，未来公司业务发展、经营规模扩大及客户结构的调整，将对公司治理和运营管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假如公司的治理机制不能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进一步完善，公司不能有效提升管理水平，公司将存在一定的公司治理和内控管理风险。
行业政策变化及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是医学影像人工智能产品的研发、销售及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我国医疗人工智能行业的监管政策处于日益完善的阶段，政策制定过程会受到国内宏观政策变动、行业发展程度、社会环境、公众意见的多重影响。如果未来几年国家宏观经济出现增速大幅放缓等变化，导致对医疗卫生领域建设投资规模减少，或医疗体系制度改革及社会环境等其他因素变化导致监管政策发生显著变化，可能会限制公司提供产品的能力，或导致公司失去开展业务的必要资质，将对公司的业务、营销产生不利影响。
技术与产品研发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医疗人工智能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综合应用机器学习、深度学习算法模型及大数据分析等多种技术。人工智能技术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新技术研发和革新速度较快。如果公司未来未能在技术研发方向及开发进程上做出正确判断和规划，关键技术未能实现突破，性能指标未达预期，可能导致公司研发产品无法得到市场认可，公司将面临前期研发投入难以收回、效益难以达到预期的风险，将会对公司业绩和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新兴技术商业化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医疗人工智能行业属于新兴行业，新兴技术的成果产业化和市场化进程存在不确定性，产品能否成功实现商业化取决于准确的市场定位、广泛的市场接受度、较大规模的市场空间等多种因素。如果公司产品未能准确契合市场需求，产业化进程不及预期，可能会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医疗人工智能行业属于新兴产业，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良好的前景吸引了竞争者的加入，目前行业内参与竞争的企业数量较多，且均未构筑起明显的竞争优势，未来行业竞争可能会逐渐加剧。如公司不能在技术水平、产品质量、营销能

	力等方面持续提升，可能导致公司竞争力减弱，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持续亏损风险	目前公司虽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但因公司运营的固定成本较高，营业收入增长无法有效覆盖公司的固定成本，公司尚未实现盈利。报告期各期，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9,266.55 万元、-7,580.44 万元和-1,227.80 万元。若公司未来无法实现营业收入的稳定增长，则公司存在持续亏损风险。
经营现金流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184.01 万元、-5,457.18 万元和-2,273.39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为负，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小，尚不能有效覆盖公司日常经营的支出。若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不能持续，或银行借款到期不能续贷，且不能及时通过其他渠道筹措资金，则公司的资金周转将面临一定压力，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信息安全与数据泄露风险	公司产品的运营需要依赖基础网络、云端系统的运营和管理。互联网及相关设备客观上存在着网络基础设施故障、软件漏洞、网络恶意攻击及自然灾害等因素引起网络瘫痪或由于公司内部管理不当导致客户数据泄露的风险。一旦发生信息安全事故导致客户数据泄露，将会对公司的商业信誉及品牌形象造成不利影响，甚至引起法律诉讼，不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第三方代缴社保公积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通过第三方为员工在实际工作地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截至2023年6月末，第三方代缴社保公积金的员工人数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15.53%。公司作为用人单位，没有直接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存在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公司12月份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 12 月份确认的收入分别为 2,000.19 万元和 1,658.69 万元，占当期实现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9.08%和 39.09%。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终端客户为医疗机构、卫生管理机构等，终端客户通常实行预算管理和集中采购制度，一般在上半年进行项目规划、制定采购计划，项目的交付完成和结算大部分集中在第四季度，尤其是 12 月份，因此公司客户也较多在 12 月份进行产品验收，使得公司 12 月确认收入的金额较大，收入占比较高。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 12 月份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 基本信息	12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3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9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7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9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49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1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53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54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5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56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56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60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6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80
五、 经营合规情况	87
六、 商业模式	89
七、 创新特征	94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96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1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13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3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13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114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14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15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16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16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17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7
一、 财务报表	127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39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39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40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58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60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82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05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15
十、	重要事项	222
十一、	股利分配	222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224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25
第六节	附表	226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26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39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41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52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52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53
	主办券商声明	262
	律师事务所声明	263
	审计机构声明	264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265
第八节	附件	267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股份有限公司、慧影医疗	指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慧影有限	指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汇医慧影	指	北京汇医慧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厦门慧影	指	汇医慧影医疗科技（厦门）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北京鼎泰、鼎泰合创	指	北京鼎泰合创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上海慧影	指	汇医慧影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股权，已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注销
天津慧影	指	汇医慧影医疗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慧影有限持有其 100%股权，已于 2021 年 2 月 4 日注销
苏州慧影	指	苏州汇医慧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已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注销
香港慧影	指	Huiying Medical Image HK Limited，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开曼慧影	指	Huiying Medical Image Inc.，已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注销
慧财合伙	指	北京慧财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慧贤合伙	指	北京慧贤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慧财领医	指	北京慧财领医咨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慧影领医	指	北京慧影领医咨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北京荷伙人	指	北京荷伙人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BRVAI	指	BRVAI HOLDCO LIMITED，系公司股东
Delta Capital、Delta	指	Delta Capital Hong Kong Limited，系公司股东
Long Star	指	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系公司股东
英特尔	指	英特尔亚太研发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Health Alliance	指	Health Alliance Group Limited，系公司股东
广州达泰	指	广州达泰医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上海德昇	指	上海德昇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温州坤怡	指	温州坤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曾用名台州坤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首钢绿节	指	北京首钢绿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首成天汇	指	连云港首成天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德屹长青	指	厦门德屹长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德屹润嵘	指	厦门德屹润嵘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珠海达泰	指	珠海达泰清琴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上海力彪	指	上海力彪投资管理中心，系公司股东
心创元禾	指	心创元禾（珠海横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芯动能	指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水木展程	指	北京水木展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原股东

嘉兴诺传	指	嘉兴诺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公司原股东
苏州达泰	指	苏州达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原股东
天津华禾	指	天津华禾合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原股东
HYimage	指	Hyimage Holding Limited，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组建的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注销，系开曼慧影的原股东，柴象飞持有其 100%股权
HYmed	指	Hymed Holding Limited，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组建的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注销，系开曼慧影的原股东，郭娜持有其 100%股权
Shuimu	指	Shuimu Development Limited，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组建的有限公司，系开曼慧影的原股东
BRV	指	BRV Aster Fund I, L.P，一家根据开曼群岛法律组建并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系开曼慧影的原股东
Delta Growth	指	Delta Capital Growth Fund II,L.P，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组建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系开曼慧影的原股东
Delta Investment	指	Delta Capit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组建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系开曼慧影的原股东
Intel	指	Intel Capital Corporation，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组建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系开曼慧影的原股东
CDH	指	Health Intelligence Limited,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组建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系开曼慧影的原股东
Health League	指	Health League Limited,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组建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系开曼慧影的原股东
VIE 架构	指	境外公司搭建的可变利益实体架构，该等架构通过与境内可变利益实体签订一系列控制协议，从而实现境外公司成为可变利益实体业务的实际受益人和资产控制人
本次挂牌	指	慧影医疗申请股票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中国、国家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目的，中国或国家不包括中国的台湾、香港和澳门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开转让说明书》、公转书、公开转让说明书、本公转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审计报告》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挂牌出具的《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9042 号）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6 月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药监局、NMPA	指	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卫健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全国股转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次挂牌的审计机构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本次挂牌的法律顾问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基本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治理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	指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新收入准则	指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
新租赁准则	指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推想医疗	指	推想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数坤科技	指	数坤（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科亚医疗	指	科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鹰瞳科技	指	北京鹰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云	指	华为云计算有限公司
阿里云	指	阿里云云计算有限公司
格灵深瞳	指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88207.SH
嘉和美康	指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246.SH
和仁科技	指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550.SZ
北京华腾云	指	北京华腾云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专业释义		
人工智能、AI	指	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是研究和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技术科学
算法	指	基于执行一系列指定动作的解决问题的程序或公式

人工智能模型、AI 模型	指	可将非结构化数据作为输入数据，并透过其“智力”（即感知世界、转录及组织信息、增强或生成内容或作出决定）将其转化为信息输出的算法应用
云计算	指	一种通过互联网以服务的方式提供可伸缩的虚拟化的资源的计算模式，可使用户通过与云计算服务商的少量交互，快速、便捷地进入可配置的计算资源共享池，并按用户需求调取计算、存储、网络等各类资源并按用量付费
大数据	指	对海量、高增长率和多样化的信息数据进行存储和处理的能力和服务
机器学习	指	对算法及统计模型的科学研究，计算器系统使用该等算法及统计模型来有效地执行特定任务，而无需进行明确的编程
深度学习	指	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的子集，其模拟人脑等生物神经网络的工作，并使用多层神经网络在目标检测和识别、语音识别和自然语言加工等任务中提供最先进的准确性。深度学习与传统机器学习技术的不同之处在于，其可以自动从图像、视频或文本等数据中学习表征，而无需引入手动编码规则或人类领域知识。其高度灵活的架构可以直接从原始数据中学习，并在提供更多数据时提高其预测准确性
计算机视觉	指	一种人工智能技术，是计算机及系统能够从数字图像、视频及其他视觉输入中获取有意义的信息，并根据该信息采取行动或提出建议
自然语言处理、NLP	指	一种人工智能技术，可帮助计算机理解、解释及操纵人类语言
X 射线	指	波长在 10nm 到 0.1nm 的电磁波，被广泛应用于临床成像
DR	指	数字化 X 射线成像（Digital Radiography，简称 DR）是将 X 射线光子信号通过数字探测器直接或间接转换为数字化图像的医疗放射影像设备，一般由 X 射线球管、数字探测器、高压发生器、影像采集及处理系统、影像输出系统等组成
CT	指	X 射线计算机断层扫描成像（Computed Tomography，简称 CT）指利用精准的 X 射线束，与高灵敏度探测器一同围绕人体的某一部位作断面扫描，利用人体不同组织对射线的吸收与通过率的不同，将测量数据进行处理后生成图像的技术
MRI	指	磁共振成像（Magnetic Resonance Imaging，简称 MR）通过对静磁场中的人体施加某种特定频率的射频脉冲，使人体中的原子核（主要是氢质子）受到激励而发生磁共振现象，在停止脉冲后，原子核在弛豫过程中产生 MR 信号，通过对 MR 信号的接收、空间编码和图像重建等处理过程，最终处理成图像信息
PACS	指	医学影像存储与通信系统 (Picture Archiving and Communication System，简称 PACS)，应用在医院影像科室，把日常产生的各种医学影像以数字化的方式海量保存起来，当需要的时候在一定的授权下快速调回使用的系统
NMPA 三类证	指	依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我国对医疗器械按照风险程度实行分类管理，第三类是具有较高风险，需要采取特别措

		施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注册管理
NMPA 二类证	指	依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我国对医疗器械按照风险程度实行分类管理，第二类是具有中度风险，需要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由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管理
CE 认证	指	CONFORMITE EUROPEENNE，欧盟对产品的认证，表示该产品符合有关欧盟指令规定的要求，并用以证实该产品已通过了相应的合格评定程序及制造商的合格声明，并加附 CE 标志，是产品进入欧盟市场销售的准入条件
BSI	指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英国标准协会，全球标准服务机构
微服务	指	一种开发软件的架构和组织方法，其中软件通过明确定义的接口进行通信的小型独立服务组成
B 型主动脉夹层	指	主动脉内膜撕裂累计至降主动脉和/或延伸至腹主动脉，血液进入主动脉的中层，沿着主动脉纵轴发展，将主动脉分为真腔和假腔的疾病
像素级语义分割	指	像素级分层语义图像分割，运用像素级分层语义处理框架，实现图片对象自然修改
CLIP	指	Contrastive Language-Image Pretraining，一种机器学习模型
VQA	指	Visual Question Answering，视觉交互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35563403F	
注册资本（万元）	3,000	
法定代表人	柴象飞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 北领地 B-2 号楼 2 层 A206	
电话	010-56358226	
传真		
邮编	100192	
电子信箱	dongban@huiyihuiying.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曹茜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8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C3589	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5	医疗保健
	1510	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
	151012	医疗保健技术
	15101210	医疗保健技术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8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C3589	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	

	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医学影像人工智能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基于计算机视觉和深度学习等核心技术，以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型构架，为全球医疗机构提供医学影像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慧影医疗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30,00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1) 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七十六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一）公司年度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情况推迟年度报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直至公告日终；（二）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三）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他证券品种交易价格、投资者投资决策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四）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期间。”

（2）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 董事、监 事及高 管	是否为 控股股 东、实 际控制 人、一 致行 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 内受让自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 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 承等原因而获得 有限售条件股票 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 数量(股)	司法冻 结股份 数量 (股)	本次可公开 转让股份数 量(股)
1	BRVAI	4,209,780	14.0326%	否	否	否	0	0	0	0	4,209,780
2	慧财领医	4,078,380	13.5946%	否	是	否	0	0	0	0	1,359,460
3	Delta Capital	3,185,760	10.6192%	否	否	否	0	0	0	0	3,185,760
4	柴象飞	2,306,550	7.6885%	是	是	否	0	0	0	0	576,637
5	Long Star	2,192,580	7.3086%	否	否	否	0	0	0	0	2,192,580
6	慧影领医	2,175,120	7.2504%	否	是	否	0	0	0	0	725,040
7	郭娜	1,843,230	6.1441%	是	是	否	0	0	0	0	460,807
8	慧财合伙	1,786,380	5.9546%	否	是	否	0	0	0	0	595,460
9	英特尔	1,484,130	4.9471%	否	否	否	0	0	0	0	1,484,130
10	温州坤怡	1,251,450	4.1715%	否	否	否	0	0	0	0	1,251,450
11	Health Alliance	954,630	3.1821%	否	否	否	0	0	0	0	954,630
12	首钢绿节	932,880	3.1096%	否	否	否	0	0	0	0	932,880
13	芯动能	890,490	2.9683%	否	否	否	0	0	0	0	890,490
14	德屹长青	648,510	2.1617%	否	否	否	0	0	0	0	648,510
15	北京荷伙人	563,160	1.8772%	否	是	否	0	0	0	0	187,720
16	慧贤合伙	563,160	1.8772%	否	是	否	0	0	0	0	187,720
17	广州达泰	223,890	0.7463%	否	否	否	0	0	0	0	223,890
18	上海力彪	222,990	0.7433%	否	否	否	0	0	0	0	222,990
19	珠海达泰	159,300	0.5310%	否	否	否	0	0	0	0	159,300

20	德屹润嵘	99,000	0.3300%	否	否	否	0	0	0	0	99,000
21	心创元禾	95,580	0.3186%	否	否	否	0	0	0	0	95,580
22	上海德昇	93,300	0.3110%	否	否	否	0	0	0	0	93,300
23	首成天汇	39,750	0.1325%	否	否	否	0	0	0	0	39,750
合计	-	30,000,000	100.0000%	-	-	-	0	0	0	0	20,776,864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 是 ☒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 是 ☒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 是 ☒ 否

		意见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 是 ☐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 是 ☒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3,0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3	营业收入指标（万元）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4,242.80	4,075.55
	研发投入指标（万元）	研发投入	2,930.58	4,420.23
	最近两年研发投入累计占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比例		88.37%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2021 年、2022 年，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4,075.55 万元、4,242.80 万元，研发费用分别为 4,420.2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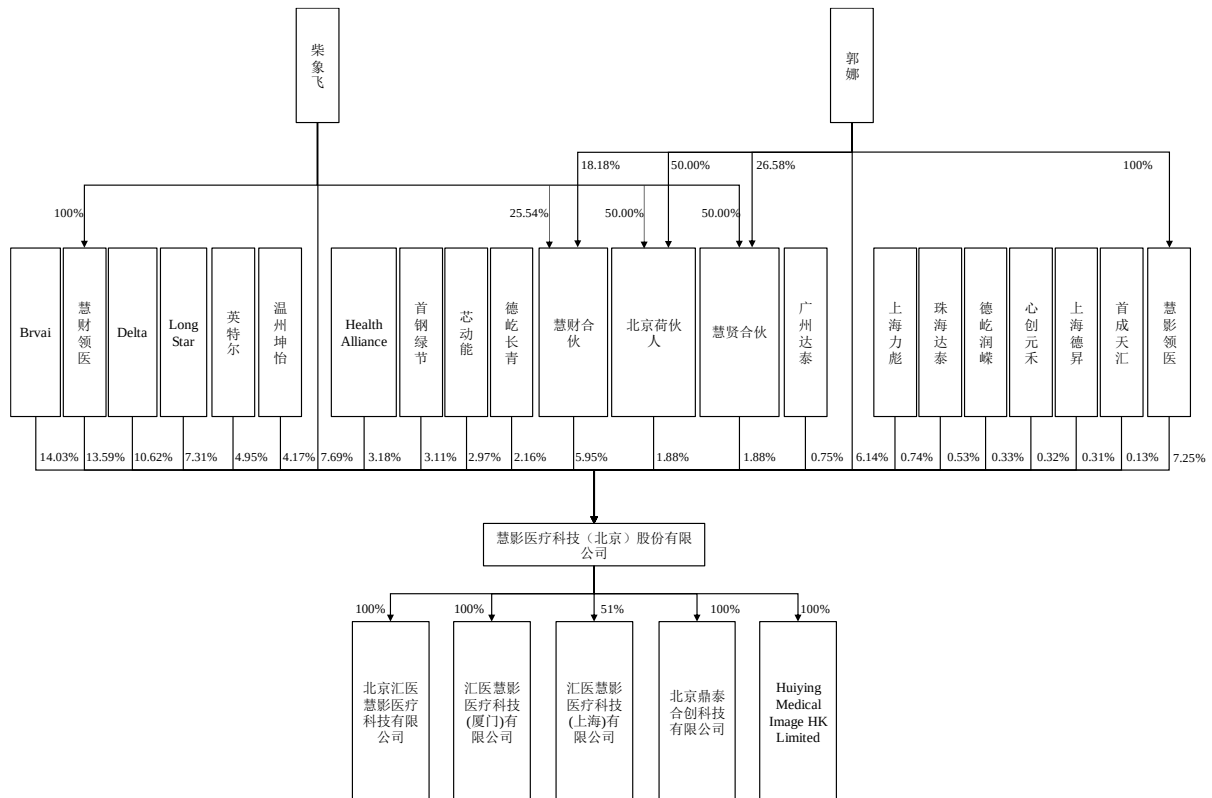
2,930.58 万元，公司最近两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两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8.37%；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2.43 元/股。因此，公司结合自身情况，选择适用的挂牌条件为《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之“（三）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3000 万元，且最近两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两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不低于 5%”。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分散，单一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超过 15%，不存在单一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 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柴象飞和郭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柴象飞直接持有公司 7.6885%股份，通过慧财领医控制公司 13.5946%股份，并通过担任慧财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公司 5.9546%股份、通过担任慧贤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公司 1.8772%股份、通过担任北京荷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公司 1.8772%股份；郭娜直接持有公司 6.1441%股份，通过慧影领医控制公司 7.2504%股份。二人直接持有及控制公司合计 44.3866%的股份。

柴象飞、郭娜为公司的创始人，一直担任公司重要职务，二人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起主导作用。二人于 2021 年 1 月签署的《共同控制暨一致行动协议》约定：自该协议签署之日起，对公司生产经营中的重大事务及其他重大事务的决定或执行上保持一致行动。双方应在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召开前，就提交审议的事项及提案的表决协调一致，形成一致意见，双方应按照该一致意见在股东会/董事会上对该等事项行使表决权。如经过沟通双方无法对某项提案的内容达成一致意见，则双方对外共同一致意见的形成机制，是以柴象飞意见作为共同实际控制人对外的一致意见，在董事会或股东会上采取一致行动，但是，柴象飞不得以前述一致意见形成机制恶意损害郭娜利益。同时，双方确认，在上述协议签署前，二人亦在公司相关重大事项上保持一致行动，且作出一致表决。

《共同控制暨一致行动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并持续有效，直至其中一方不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时终止。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柴象飞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40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是
	美国永久居留权
学历	博士研究生
任职情况	董事长
职业经历	2012 年 10 月至 2014 年 9 月于斯坦福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2015 年 4 月创办慧影医疗，现任公司董事长

序号	2
姓名	郭娜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39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无境外居留权
学历	硕士研究生
任职情况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职业经历	2010年1月至2015年5月任中国电信北京分公司政企客户部销售总监；2015年6月加入慧影医疗，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实际控制人为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2021年1月31日至无

一致行动关系的其他情况：

无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BRVAI	4,209,780	14.0326%	境外法人	否
2	慧财领医	4,078,380	13.5946%	境内法人	否
3	Delta Capital	3,185,760	10.6192%	境外法人	否
4	柴象飞	2,306,550	7.6885%	自然人	否
5	Long Star	2,192,580	7.3086%	境外法人	否
6	慧影领医	2,175,120	7.2504%	境内法人	否
7	郭娜	1,843,230	6.1441%	自然人	否
8	慧财合伙	1,786,380	5.9546%	有限合伙企业	否
9	英特尔	1,484,130	4.9471%	境内法人	否
10	温州坤怡	1,251,450	4.1715%	有限合伙企业	否
合计	-	24,513,360	81.7112%	-	-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柴象飞与郭娜具有一致行动关系，且柴象飞持有慧财领医 100%股权，为慧财领医实际控制人，同时持有慧财合伙 25.54%份额、慧贤合伙 50%份额、北京荷伙人 50%份额，并担任慧财合伙、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郭娜持有慧影领医 100%股权，为慧影领医实际控制人，

同时持有慧财合伙 18.18%份额、慧贤合伙 26.58%份额、北京荷伙人 50%份额，为慧财合伙、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的有限合伙人。因此，柴象飞、郭娜、慧财领医、慧财合伙、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存在关联关系。

广州达泰、珠海达泰执行事务合伙人同为苏州达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苏州达泰”），上海力彪、自然人李泉生同为苏州达泰的股东，上海力彪是李泉生的个人独资企业，李泉生能够控制苏州达泰股东会半数以上表决权，且李泉生间接持有 Delta Capital 50%的权益。因此，广州达泰、珠海达泰、上海力彪、Delta Capital 具有关联关系。

德屹长青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厦门德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屹润嵘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厦门嘉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德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厦门嘉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委派代表均为 ANNA DEZHEN ZHU，因此德屹长青、德屹润嵘具有关联关系。

间接持有 Long Star 100%股权的 CDH Growth Fund III (USD Parallel), L.P. 与间接持有 Health Alliance 100%股权的 Health League Fund, L.P. 的普通合伙人均为 CDH R-III Paralle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因此，Long Star 与 Health Alliance 具有关联关系。

（五） 其他情况

1、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BRVAI

1) 基本信息：

名称	BRVAI HOLDCO LIMITED
成立时间	2020 年 11 月 26 日
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997460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TanChinChew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Unit 3A-8,12/F,Kaiser Centre, No. 18 Centre Street, Sai Ying Pun, Hong Kong
经营范围	Investment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BRV Aster Fund I, L.P.	10,000 港元	10,000 港元	100.00%
合计	-	10,000 港元	10,000 港元	100.00%

（2） 慧财领医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慧财领医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 年 11 月 16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1X8YU1G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柴象飞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甲 18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学院园二层 C2021 号
经营范围	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软件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柴象飞	1,000,000	230,680	100.00%
合计	-	1,000,000	230,680	100.00%

(3) Delta Capital

1) 基本信息:

名称	Delta Capital Hong Kong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6 年 7 月 7 日
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399738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Weigang Greg Ye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Unit 4174th Floor Lippo Centre Tower Two No.89 Queensway Admiralty HK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Delta Capit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1 港元	1 港元	100.00%
合计	-	1 港元	1 港元	100.00%

(4) Long Star

1) 基本信息:

名称	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4 年 1 月 3 日
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021486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William Hsu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1503,level15,International Commerce Centre,1Austin RoadWest,Kowloon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	---------	---------	---------	----------

1	Sooner Star Limited	1 港元	1 港元	100.00%
合计	-	1 港元	1 港元	100.00%

(5) 慧影领医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慧影领医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 年 11 月 16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1X93H01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娜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甲 18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学院园二层 C2025 号
经营范围	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软件咨询；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郭娜	1,000,000	167,628	100.00%
合计	-	1,000,000	167,628	100.00%

(6) 慧财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慧财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3 月 29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04EFH18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柴象飞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甲 18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学院园二层 C2024 号
经营范围	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柴象飞	102,169.00	102,169.00	25.54%
2	王犀	97,831.00	97,831.00	24.46%
3	郭娜	72,713.61	72,713.61	18.18%
4	曹茜	57,789.26	57,789.26	14.45%
5	刘福祥	12,068.96	12,068.96	3.02%

6	陈霞	8,254.48	8,254.48	2.06%
7	潘晓路	8,184.41	8,184.41	2.05%
8	左盼莉	6,789.06	6,789.06	1.70%
9	郭旭东	6,707.21	6,707.21	1.68%
10	宗传涛	4,356.03	4,356.03	1.09%
11	刘鹏飞	4,050.31	4,050.31	1.01%
12	胡晓明	3,846.40	3,846.40	0.96%
13	袁学贵	3,673.25	3,673.25	0.92%
14	张静	2,496.73	2,496.73	0.62%
15	程伟	2,464.89	2,464.89	0.62%
16	史文炜	1,834.33	1,834.33	0.46%
17	周祺	1,599.78	1,599.78	0.40%
18	戴琼	1,342.16	1,342.16	0.34%
19	谭勋	1,019.07	1,019.07	0.25%
20	杨参	555.29	555.29	0.14%
21	贾立娟	254.77	254.77	0.06%
合计	-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7) 英特尔

1) 基本信息:

名称	英特尔亚太研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8 月 30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659516415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TIFFANY DOON SILVA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闵行区紫竹科学园区紫星路 880 号
经营范围	在高科技信息和通信领域内（包括电子商务技术解决方案）的研究开发、中试、研发成果的转让和许可，为英特尔产品（包括母公司和关联公司）提供安装、调试、维护、咨询、技术解决方案等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英特尔（中国）有限公司	18,000,000 美元	18,000,000 美元	100.00%
合计	-	18,000,000 美元	18,000,000 美元	100.00%

(8) 温州坤怡

1) 基本信息:

名称	温州坤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 年 7 月 6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24MA2HH82N17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坤健信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陈磊）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南麂镇美龄宫（南麂柳成山庄 2473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石程	70,000,000	70,000,000	58.33%
2	王宝军	30,000,000	30,000,000	25.00%
3	陈卫华	19,899,920	19,899,920	16.58%
4	浙江坤健信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80	100,080	0.08%
合计	-	120,000,000	120,000,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机构股东中，共有 7 家私募股东，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私募基金备案编号
1	温州坤怡	SNH620
2	芯动能	S84789
3	广州达泰	SJK002
4	首钢绿节	S29787
5	德屹润嵘	SJA867
6	德屹长青	SLJ831
7	珠海达泰	SNZ239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BRVAI	是	否	境外法人
2	慧财领医	是	否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3	Delta Capital	是	否	境外法人
4	柴象飞	是	否	自然人
5	Long Star	是	否	境外法人
6	慧影领医	是	否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7	郭娜	是	否	自然人
8	慧财合伙	是	是	有限合伙企业
9	英特尔	是	否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10	温州坤怡	是	否	私募基金（已备案）
11	Health Alliance	是	否	境外法人
12	首钢绿节	是	否	私募基金（已备案）
13	芯动能	是	否	私募基金（已备案）
14	德屹长青	是	否	私募基金（已备案）

15	北京荷伙人	是	是	有限合伙企业
16	慧贤合伙	是	是	有限合伙企业
17	广州达泰	是	否	私募基金（已备案）
18	上海力彪	是	否	个人独资企业
19	珠海达泰	是	否	私募基金（已备案）
20	德屹润嵘	是	否	私募基金（已备案）
21	心创元禾	是	否	有限合伙企业
22	上海德昇	是	否	有限合伙企业
23	首成天汇	是	否	有限合伙企业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由慧影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设立。慧影有限设立情况如下：

2015 年 3 月 20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京海）名称预核（内）字[2015]第 0065619 号），准予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慧影医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7 日，柴象飞与章桦共同签署《慧影医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章程》，约定慧影有限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人民币，其中柴象飞以货币出资 31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62%；章桦以货币出资 19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8%。

2015 年 7 月 9 日，北京中会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验资报告》（中会信诚验字[2015]第 A019 号）验证，截至 2015 年 5 月 15 日止，慧影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柴象飞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31 万元，章桦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9 万元。

2015 年 4 月 8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向慧影有限核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8018879069）。

慧影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柴象飞	31.0000	62.0000
2	章桦	19.0000	38.0000
合计		50.0000	100.0000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21 年 12 月 10 日，慧影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慧影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折股方案为以 2021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将公司经天健审计的净资产按持股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由 23 名发起人按照各自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同意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设置为人民币 3,000 万元，股本总额为 3,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均为普通股。

2021 年 12 月 13 日，天健出具天健审[2021]10312 号《审计报告》，以 2021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慧影有限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依据上述审计报告，慧影有限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账面净资产为 15,742.49 万元。

2021 年 12 月 14 日，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慧影医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锋评报字（2021）第 01285 号），以 2021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慧影有限的资产进行了评估。依据上述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慧影有限经资产基础法评估的净资产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17,646.36 万元。

2021 年 12 月 16 日，慧影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具体约定了有关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

2021 年 12 月 17 日，慧影有限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一致同意慧影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的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17 日，天健就慧影有限出资到位情况出具了天健验[2021]834 号《验资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完成了股份制改造的工商登记变更。

变更设立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3,000 万股，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姓名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BRVAI	4,209,780	14.0326
2	慧财领医	4,078,380	13.5946
3	Delta Capital	3,185,760	10.6192
4	柴象飞	2,306,550	7.6885
5	Long Star	2,192,580	7.3086
6	慧影领医	2,175,120	7.2504
7	郭娜	1,843,230	6.1441

8	慧财合伙	1,786,380	5.9546
9	英特尔	1,484,130	4.9471
10	温州坤怡	1,251,450	4.1715
11	Health Alliance	954,630	3.1821
12	首钢绿节	932,880	3.1096
13	芯动能	890,490	2.9683
14	德屹长青	648,510	2.1617
15	北京荷伙人	563,160	1.8772
16	慧贤合伙	563,160	1.8772
17	广州达泰	223,890	0.7463
18	上海力彪	222,990	0.7433
19	珠海达泰	159,300	0.5310
20	德屹润嵘	99,000	0.3300
21	心创元禾	95,580	0.3186
22	上海德昇	93,300	0.3110
23	首成天汇	39,750	0.1325
合计		30,000,000	100.0000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2021 年 1 月 1 日，慧影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柴象飞	25.6740	15.7459
2	郭娜	20.4867	12.5645
3	慧财领医	45.6610	28.0041
4	慧影领医	24.3525	14.9355
5	慧财合伙	20.0000	12.2661
6	慧贤合伙	6.3052	3.8670
7	北京荷伙人	6.3051	3.8669
8	水木展程	14.2670	8.7500
合计		163.0515	100.0000

1、2021 年 1 月，慧影有限第四次增资

2020 年 12 月 14 日，柴象飞、郭娜、水木展程、慧财合伙、慧贤合伙、慧财领医、慧影领医、北京荷伙人共同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增加新股东 BRVAI、Delta Capital、Long Star、英特尔、芯动能、Health Alliance；（2）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163.0515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04.4065 万元，其中 BRVAI 以增资款 3,481,999 美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47.1324 万元；Delta Capital 以增资款

6,018,270 美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35.6676 万元；Long Star 以增资款 3,782,912 美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20.9814 万元；英特尔以 6,716,819 美元按照实际交割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中间牌价折算的等额人民币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6.6161 万元；芯动能以 4,687,500 美元按照实际交割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中间牌价折算的等额人民币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9.9697 万元；Health Alliance 以增资款 7,500,000 美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0.6878 万元；柴象飞以增资款 682,200 元人民币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0.15 万元；郭娜以增资款 682,200 元人民币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0.15 万元；（3）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增资中，柴象飞、郭娜系将各自对慧影有限的借款（合计 136.44 万元）转为相应股权。根据北京东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5 日出具的《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债权转为股权所涉及的其他应付款市场价值追溯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东评字[2022]第 02-148 号），慧影医疗进行债权转为股权所涉及的其他应付款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1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为 136.44 万元，评估值为 136.44 万元。

慧影有限、柴象飞、郭娜、水木展程、慧财合伙、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慧财领医、慧影领医、BRVAI、Delta Capital、Long Star、英特尔、芯动能和 Health Alliance 共同签署《增资协议》，就上述增资进行约定。

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本次变更完成后，慧影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柴象飞	25.8240	8.4834
2	郭娜	20.6367	6.7793
3	慧财领医	45.6610	15.0000
4	慧影领医	24.3525	8.0000
5	慧财合伙	20.0000	6.5702
6	慧贤合伙	6.3052	2.0713
7	北京荷伙人	6.3051	2.0713
8	水木展程	14.2670	4.6868
9	BRVAI	47.1324	15.4834
10	Delta Capital	35.6676	11.7171
11	Long Star	20.9814	6.8926
12	英特尔	16.6161	5.4585
13	芯动能	9.9697	3.2751
14	Health Alliance	10.6878	3.5110
合计		304.4065	100.0000

2、2021 年 2 月，慧影有限第五次增资

2021年2月3日，柴象飞、郭娜、水木展程、慧财合伙、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慧财领医、慧影领医、BRVAI、Delta Capital、Long Star、英特尔、芯动能、HealthAlliance 共同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增加新股东广州达泰和上海德昇；（2）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从 304.4065 万元增加至 307.9577 万元，其中广州达泰以增资款 1,20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2.5067 万元；上海德昇以增资款 500 万元认购注册资本 1.0445 万元；（3）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慧影有限、柴象飞、郭娜、水木展程、慧财合伙、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慧财领医、慧影领医、BRVAI、Delta Capital、Long Star、英特尔、芯动能、HealthAlliance、广州达泰和上海德昇共同签署《增资协议》，就上述增资进行约定。

2021年2月7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本次变更完成后，慧影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柴象飞	25.8240	8.3856
2	郭娜	20.6367	6.7011
3	慧财领医	45.6610	14.8270
4	慧影领医	24.3525	7.9077
5	慧财合伙	20.0000	6.4944
6	慧贤合伙	6.3052	2.0474
7	北京荷伙人	6.3051	2.0474
8	水木展程	14.2670	4.6328
9	BRVAI	47.1324	15.3048
10	Delta Capital	35.6676	11.5820
11	Long Star	20.9814	6.8131
12	英特尔	16.6161	5.3956
13	芯动能	9.9697	3.2374
14	Health Alliance	10.6878	3.4705
15	广州达泰	2.5067	0.8140
16	上海德昇	1.0445	0.3392
合计	-	307.9577	100.0000

3、2021年6月，慧影有限第六次增资

2021年6月8日，柴象飞、郭娜、水木展程、慧财合伙、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慧财领医、慧影领医、BRVAI、Delta Capital、Long Star、英特尔、芯动能、Health Alliance、广州达泰、上海德昇共同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增加首钢绿节、温州坤怡、首成天汇成为公司新的股东；（2）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从 3,079,577 元增加至 3,292,914 元，其中首钢绿节以增资款 5,00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04,444 元，温州坤怡以增资款 5,00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04,444 元，首成天汇以增资

款 213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4,449 元；（3）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21 年 6 月 8 日，慧影有限、柴象飞、郭娜、水木展程、慧财合伙、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慧财领医、慧影领医、BRVAI、Delta Capital、Long Star、英特尔、芯动能、Health Alliance、广州达泰、上海德昇、首钢绿节、温州坤怡、首成天汇共同签署《增资协议》，就上述增资进行约定。

本次增资系基于《慧影医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以下简称“《可转股债权协议》”）的约定，由《可转股债权协议》签署方中的首钢绿节、首成天汇、台州坤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 年 4 月更名为温州坤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各自对慧影有限 5,000 万元、213 万元、5,000 万元的可转股借款转为股权。

根据北京东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出具的《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债权转为股权所涉及的应付债券市场价值追溯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东评字[2022]第 02-147 号），慧影医疗进行债权转为股权所涉及的应付债券在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为 10,213.00 万元，评估值为 10,213.00 万元。

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本次变更完成后，慧影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柴象飞	25.8240	7.8423
2	郭娜	20.6367	6.2670
3	慧财领医	45.6610	13.8664
4	慧影领医	24.3525	7.3954
5	慧财合伙	20.0000	6.0737
6	慧贤合伙	6.3052	1.9148
7	北京荷伙人	6.3051	1.9148
8	水木展程	14.2670	4.3326
9	BRVAI	47.1324	14.3133
10	Delta Capital	35.6676	10.8316
11	Long Star	20.9814	6.3717
12	英特尔	16.6161	5.0460
13	芯动能	9.9697	3.0276
14	Health Alliance	10.6878	3.2457
15	广州达泰	2.5067	0.7612
16	上海德昇	1.0445	0.3172
17	首钢绿节	10.4444	3.1718
18	温州坤怡	10.4444	3.1718
19	首成天汇	0.4449	0.1351
合计		329.2914	100.0000

4、2021 年 7 月，慧影有限第七次增资

2021 年 6 月 29 日，柴象飞、郭娜、水木展程、慧财合伙、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慧财领医、慧影领医、BRVAI、Delta Capital、Long Star、英特尔、芯动能、Health Alliance、广州达泰、上海德昇、首钢绿节、温州坤怡、首成天汇共同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增加德屹长青和德屹润嵘成为公司新的股东；（2）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3,292,914 元增加至人民币 3,358,772 元，其中德屹长青以增资款人民币 4,700 万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61,907 元和德屹润嵘以增资款人民币 300 万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3,951 元；（3）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21 年 6 月 25 日，慧影有限、柴象飞、郭娜、水木展程、慧财合伙、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慧财领医、慧影领医、BRVAI、Delta Capital、Long Star、英特尔、芯动能、Health Alliance、广州达泰、上海德昇、首钢绿节、温州坤怡、首成天汇、德屹长青和德屹润嵘共同签署《增资协议》，就上述增资进行约定。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本次变更完成后，慧影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柴象飞	25.8240	7.6885
2	郭娜	20.6367	6.1441
3	慧财领医	45.6610	13.5946
4	慧影领医	24.3525	7.2504
5	慧财合伙	20.0000	5.9546
6	慧贤合伙	6.3052	1.8772
7	北京荷伙人	6.3051	1.8772
8	水木展程	14.2670	4.2477
9	BRVAI	47.1324	14.0326
10	Delta Capital	35.6676	10.6192
11	Long Star	20.9814	6.2467
12	英特尔	16.6161	4.9471
13	芯动能	9.9697	2.9683
14	Health Alliance	10.6878	3.1821
15	广州达泰	2.5067	0.7463
16	上海德昇	1.0445	0.3110
17	首钢绿节	10.4444	3.1096
18	温州坤怡	10.4444	3.1096
19	首成天汇	0.4449	0.1325
20	德屹长青	6.1907	1.8431
21	德屹润嵘	0.3951	0.1176
合计		335.8772	100.0000

5、2021年8月，慧影有限第六次股权转让

2021年8月23日，柴象飞、郭娜、慧财合伙、慧贤合伙、慧财领医、慧影领医、北京荷伙人、BRVAI、Delta Capital、Long Star、芯动能、Health Alliance、广州达泰、上海德昇、温州坤怡、首钢绿节、首成天汇、德屹长青、德屹润嵘共同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水木展程将所持的公司142,670元注册资本进行转让，其中，Long Star受让35,667.5元注册资本，对价为人民币1,000万元的等值美元（汇率为该方支付对价前一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的外汇中间价）；德屹长青受让10,700.25元注册资本，对价为人民币300万元；德屹润嵘受让7,133.5元注册资本，对价为人民币200万元；珠海达泰受让17,833.75元注册资本，对价为人民币500万元；上海力彪受让24,967.25元注册资本，对价为人民币700万元；心创元禾受让10,700.25元注册资本，对价为人民币300万元；温州坤怡受让35,667.5元注册资本，对价为人民币1,000万元；（2）公司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3）同意通过新修订公司章程。

2021年8月23日，水木展程与Long Star、德屹长青、德屹润嵘、珠海达泰、上海力彪、心创元禾与温州坤怡共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进行约定。

2021年8月27日，公司完成了本次转让的工商登记变更。本次变更完成后，慧影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柴象飞	25.8240	7.6885
2	郭娜	20.6367	6.1441
3	慧财领医	45.6610	13.5946
4	慧影领医	24.3525	7.2504
5	慧财合伙	20.0000	5.9546
6	慧贤合伙	6.3052	1.8772
7	北京荷伙人	6.3051	1.8772
8	BRVAI	47.1324	14.0326
9	Delta Capital	35.6676	10.6192
10	Long Star	24.5482	7.3086
11	英特尔	16.6161	4.9471
12	芯动能	9.9697	2.9683
13	Health Alliance	10.6878	3.1821
14	广州达泰	2.5067	0.7463
15	上海德昇	1.0445	0.3110
16	温州坤怡	14.0112	4.1715
17	首钢绿节	10.4444	3.1096
18	首成天汇	0.4449	0.1325
19	德屹长青	7.2607	2.1617

20	德屹润嵘	1.1085	0.3300
21	珠海达泰	1.7834	0.5310
22	上海力彪	2.4967	0.7433
23	心创元禾	1.0700	0.3186
合计		335.8772	100.0000

6、2021 年 12 月，股份公司设立

2021 年 12 月 10 日，慧影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慧影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一）公司设立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本及股东未发生变更。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通过持股平台慧贤合伙、慧财合伙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1、通过慧财合伙实施的员工股权激励

（1）2020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激励

2020 年 12 月公司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慧财合伙进行了第一次股权激励，包括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慧财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柴象飞、合伙人郭娜向张路、左盼莉、刘福祥、王犀等 25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共 11,155,272 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予日期	员工姓名	授予数量（股）	授予价格（元/股）
1	2020/12/21	王犀	4,891,546	0.04
2	2020/12/21	左盼莉	1,357,813	0.80
3	2020/12/21	张路	1,316,321	0.91
4	2020/12/21	刘福祥	603,448	1.16
5	2020/12/21	陈霞	412,724	0.04
6	2020/12/21	潘晓路	409,221	0.03
7	2020/12/21	郭旭东	335,360	1.49
8	2020/12/21	宗传涛	217,801	1.29

9	2020/12/21	刘鹏飞	202,515	1.30
10	2020/12/21	胡晓明	192,325	1.31
11	2020/12/21	袁学贵	183,663	1.32
12	2020/12/21	张静	124,836	0.91
13	2020/12/21	程伟	123,245	0.70
14	2020/12/21	尹承莉	107,003	0.63
15	2020/12/21	杨凯	100,608	1.49
16	2020/12/21	项铂文	100,608	1.49
17	2020/12/21	史文炜	91,716	0.98
18	2020/12/21	曹茜	88,495	1.13
19	2020/12/21	周祺	79,989	1.25
20	2020/12/21	夏雨薇	53,241	1.26
21	2020/12/21	吴燕	50,954	1.13
22	2020/12/21	谭勋	50,954	1.13
23	2020/12/21	杨参	27,765	1.39
24	2020/12/21	路鹏飞	20,383	1.13
25	2020/12/21	贾立娟	12,738	1.13

注：上表中每股对应慧影有限 0.01 元注册资本。在慧影有限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前，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或期权，每股或每份均对应慧影有限 0.01 元注册资本

其中，张路、左盼莉、刘福祥、曹茜、王犀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自激励对象付清购买价款之日起可全部解限；其余 20 名员工的限制性股票分四年解限，每年解限总授予数量的 25%。

对于所授股份的激励对象，授予协议约定当其存在过错情形或离职时，公司或公司管理人有权要求激励对象将其持有的股票按照授予时的同等价格全部转让给公司管理人指定的主体。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杨凯、路鹏飞、尹承莉、夏雨薇、张路、左盼莉、吴燕、项铂文已离职，公司按照上述条款由指定的受让方回购了上述人员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份。

2020 年 12 月，公司向路鹏飞、曹茜、程伟等共 6 名员工合计授予共 234,101 份股票期权，期权自授予日后分四年成熟且每年成熟 25%，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予日期	员工姓名	授予数量（股）	行权价格（元/股）
1	2020/12/21	程伟	64,010	3.76
2	2020/12/21	张淑华	52,545	3.76
3	2020/12/21	曹茜	38,889	3.76
4	2020/12/21	贾立娟	38,215	3.76
5	2020/12/21	路鹏飞	35,665	3.76
6	2020/12/21	潘晓路	4,777	3.76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路鹏飞对被授予的期权行权 25%外，其余激励对象均未行权，路鹏飞行权所得股份也因其离职而由指定的受让方完成回购。

（2）2021 年 3 月，第二次股权激励

2021 年 3 月，公司向激励对象董桂英授予限制性股票 100,608 股，由慧财合伙的合伙人郭娜向董桂英转让慧财合伙相应份额，授予价格为 1.49 元/股，自激励对象付清购买价款之日起全部解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董桂英已离职，公司按照上述条款由指定的受让方回购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

2020 年 12 月和 2021 年 3 月实施的两次股权激励均为股份公司设立前完成，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与激励对象分别签订补充协议，将所授股份和期权按照新的股本数量进行转换。

（3）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2 月，第三次股权激励

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2 月，公司向激励对象曹茜、戴琼授予限制性股票 246,616 股，自激励对象付清购买价款之日起全部解限，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予日期	员工姓名	授予数量（股）	授予价格（元/股）
1	2022/12/14	曹茜	29,393	10.19
2	2022/12/16	曹茜	2,992	16.68
3	2022/12/18	曹茜	194,700	3.33
4	2022/12/22	戴琼	5,994	16.68
5	2022/12/26	曹茜	8,986	16.68
6	2023/2/27	曹茜	4,551	12.65

（4）2023 年 5 月，第四次股权激励

2023 年 5 月，公司向激励对象方芸授予限制性股票 15,000 股，由慧财合伙的合伙人郭娜向方芸转让慧财合伙相应份额，授予价格为 66.66 元/股，自激励对象付清购买价款之日起全部解限。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方芸已签署受限股授予协议并完成打款，工商变更尚未完成。

2、通过慧贤合伙实施的员工股权激励

（1）2021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激励

2021 年 12 月，公司通过慧贤合伙向孟超、陈冉、陈振兴等共 11 名员工合计授予限制性股票 179,523 股（每股对应慧影有限 0.01 元注册资本）。除孟超为自付清购买价款之日起全部解限外，其余 10 名员工均为分四年解限，每年解限总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 25%。当激励对象存在过错情形或离职时的处置方式与第一次股权激励相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予日期	员工姓名	授予数量（股）	授予价格（元/股）
1	2021/12/27	孟超	100,608	1.49
2	2021/12/27	陈冉	25,477	3.79
3	2021/12/27	杨肖威	15,000	3.79
4	2021/12/27	张习田	10,000	3.79

5	2021/12/27	廉晓杰	7,643	3.79
6	2021/12/27	杨威威	5,000	3.79
7	2021/12/27	武红英	4,331	3.79
8	2021/12/27	郭慧敏	3,057	3.79
9	2021/12/27	单映东	3,057	3.79
10	2021/12/27	余敦权	3,057	3.79
11	2021/12/27	陈振兴	2,293	3.79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因孟超离职，公司按照约定条款由指定的受让方回购了股份。

本次股权激励在股份公司设立前完成，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与激励对象分别签订补充协议，将所授股份按照新的股本数量进行转换。

（2）2022 年 6 月，第二次股权激励

2022 年 6 月，公司通过慧贤合伙向王珉、宗传涛、程伟等共 23 名员工合计授予限制性股票 99,819 股。本次股权激励中，所有激励对象均为自付清购买价款之日起分四年解限，每年解限总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 25%。当激励对象存在过错情形或离职时，公司管理人有权要求该激励对象将其所持有的激励股权（包括已解限和未解限的受限股）按一定价格转让给公司管理人指定的主体。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予日期	员工姓名	授予数量（股）	授予价格（元/股）
1	2022/6/24	王珉	37,502	53.33
2	2022/6/24	宗传涛	20,000	20.00
3	2022/6/24	程伟	5,717	20.00
4	2022/6/24	高峰	5,000	20.00
5	2022/6/24	黄昌榆	5,000	20.00
6	2022/6/24	周祺	4,000	20.00
7	2022/6/24	法润峰	3,000	20.00
8	2022/6/24	陈冉	3,000	20.00
9	2022/6/24	常琦	3,000	20.00
10	2022/6/24	袁学贵	2,500	20.00
11	2022/6/24	于宁	1,500	20.00
12	2022/6/24	高峰	1,500	20.00
13	2022/6/24	余敦权	1,000	20.00
14	2022/6/24	史文炜	1,000	20.00
15	2022/6/24	曹伟志	1,000	53.33
16	2022/6/24	余卓	1,000	53.33
17	2022/6/24	侯志远	1,000	53.33
18	2022/6/24	张观新	1,000	53.33
19	2022/6/24	敬洋	600	53.33

20	2022/6/24	谭勋	500	20.00
21	2022/6/24	罗杜娟	500	53.33
22	2022/6/24	戴伯松	300	53.33
23	2022/6/24	仇力维	200	53.33

注：本次股权激励名单中的两位高峰为两名不同自然人，同属于激励对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仇力维、戴伯松、于宁已离职，公司按照上述条款由指定的受让方回购了上述人员所持有的全部股份并冲回计提的股份支付。

（3）2022 年 8 月，第三次股权激励

2022 年 8 月，公司向激励对象董嘉浩授予限制性股票 25,000 股，由慧贤合伙的合伙人郭娜向董嘉浩转让慧财合伙相应份额，授予价格为 20.00 元/股，自激励对象付清购买价款之日起分四年解限，每年解限总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 25%。

（4）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2 月，第四次股权激励

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2 月，公司向激励对象曹茜授予限制性股票 2,000 股，自激励对象付清购买价款之日起全部解限，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予日期	员工姓名	授予数量（股）	授予价格（元/股）
1	2022/12/16	曹茜	300	53.33
2	2023/1/6	曹茜	1,500	20.00
3	2023/2/27	曹茜	200	53.33

3、股份支付情况

公司就上述激励事项已经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公允价值参考每次股权激励事项发生最近一次外部机构投资者入股价格。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1-6 月，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28,618,750.66 元、24,255,068.25 元和 3,175,297.38 元。

（六）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政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是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历史沿革中涉及境外 VIE 架构搭建、融资和拆除，具体情况如下：

1、VIE 架构搭建

（1）设立境外融资主体开曼慧影

2016 年 8 月 30 日，开曼慧影由 Vistra (Cayman) Limited 作为注册代理人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Nova Sage Incorporations (Cayman) Limited 作为发起人，认购开曼慧影发行的 1 股普通股股份，每股价格为 0.0001 美元。同日，Nova Sage Incorporations (Cayman) Limited 将所持开曼慧影 1 股普通股股份转让给 HYimage，转让完成后，HYimage 持有开曼慧影 100%股份。同日，HYimage、HYmed 分别认购开曼慧影发行的 27,999,999 股普通股股份、20,000,000 股普通股股份，每股价格为 0.0001 美元。

截至 2016 年 8 月 30 日，开曼慧影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HY image	28,000,000 股（普通股）	58.33
HYmed	20,000,000 股（普通股）	41.67
合计	48,000,000 股（普通股）	100.00

HYimage、HYmed 均设立于英属维尔京群岛，柴象飞持有 HYimage100%股权，郭娜持有 HYmed100%股权。2016 年 11 月 3 日，柴象飞、郭娜就投资设立 HYimage、HYmed 事宜分别取得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出具的《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表》。

（2）设立香港慧影

2016 年 9 月 19 日，开曼慧影于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慧影。香港慧影设立时股份总额为 10,000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均由开曼慧影认购。

（3）设立外商独资企业

2016 年 11 月 25 日，香港慧影在中国境内设立外商独资企业汇医慧影，香港慧影持有其 100%股权。

（4）签署协议控制的相关文件

2017 年 2 月 9 日，汇医慧影与慧影有限及其主要股东分别签署了《独家业务合作协议》《独家购买权协议》《股权质押协议》等系列协议，以实现汇医慧影对慧影有限的协议控制。

2、境外融资

2017 年 2 月至 2020 年 10 月，开曼慧影进行了多轮融资，主要情况如下：

（1）2017 年 2 月，开曼慧影发行 A-1 优先股及 A-2 轮融资

2017年2月9日，开曼慧影、香港慧影、汇医慧影、慧影有限、HYimage、HYmed、柴象飞、郭娜、BRV 签订 Share Subscription Agreement concerning SeriesA-2 Preference Shares in HUI YING MEDICAL IMAGE INC., 开曼慧影向 BRV 发行 20,000,000 股 A-2 序列优先股，认购价格为每股 0.14 美元，其中 BRV 以其对开曼慧影的 100 万美元及应付未付的利息债权转为 A-2 序列优先股，其余的 A-2 序列优先股由 BRV 以现金认购；本轮融资交割后 Shuimu 认购 16,000,000 股 A-1 序列优先股；同日，前述各方及 Shuimu 签署了 Share holders Agreement，就签署方于开曼慧影中的相关权利和义务作出进一步约定。此外，开曼慧影发行了 16,000,000 股普通股以作为进行员工股权激励的预留股份。

本轮融资完成后，开曼慧影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普通股：		
HYimage	28,000,000	28.00
HYmed	20,000,000	20.00
员工持股计划	16,000,000	16.00
A-1 序列优先股：		
Shuimu	16,000,000	16.00
A-2 序列优先股：		
BRV	20,000,000	2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2）2017 年 12 月，开曼慧影 B 轮融资

2017 年 12 月 20 日，开曼慧影、香港慧影、汇医慧影、慧影有限、HYimage、HYmed、柴象飞、郭娜、鼎泰合创、CDH、Delta Growth、Delta Investment、Shuimu、BRV 签订 Share Subscription Agreement concerning SeriesB Preference Shares in HUIYING MEDICAL IMAGE INC., 开曼慧影向 BRV、CDH、Delta Growth、Delta Investment 分别发行 2,941,176 股、10,000,000 股、15,000,000 股、2,500,000 股的 B 序列优先股，其中 BRV 系以其对开曼慧影的 100 万美元的债权转换为 B 序列优先股，转股价格为每股 0.34 美元；其他股东认购 B 序列优先股的价格为每股 0.4 美元；同日，前述各方签署了 Amended and Restated Shareholders Agreement，就签署方于开曼慧影中的相关权利和义务作出进一步约定。

2017 年 12 月 20 日，开曼慧影、香港慧影、汇医慧影、慧影有限、HYimage、HYmed、柴象飞、鼎泰合创、CDH、Delta Growth、Delta Investment、Shuimu、BRV 签订了 Side Letter。

2017 年 11 月，慧影有限股东水木展程向柴象飞、郭娜分别转让 8.75 万元出资、2.5 万元出资后，水木展程关联方 Shuimu 相应将其所持有的开曼慧影 7,000,000 股、2,000,000 股 A-1 序列优先股转让给 HYimage、HYmed。

本轮融资完成后，开曼慧影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普通股：		
HYimage	28,000,000	21.466
HYmed	20,000,000	15.333
员工持股计划	16,000,000	12.266
A-1 序列优先股：		
Shuimu	7,000,000	5.366
HYimage	7,000,000	5.366
HYmed	2,000,000	1.533
A-2 序列优先股：		
BRV	20,000,000	15.333
B 序列优先股：		
Delta Growth	15,000,000	11.499
Delta Investment	2,500,000	1.917
BRV	2,941,176	2.256
CDH	10,000,000	7.666
合计	130,441,176	100.000

(3) 2018 年 8 月，开曼慧影 C-1 轮融资

2018 年 8 月 7 日，开曼慧影、香港慧影、汇医慧影、慧影有限、HYimage、HYmed、柴象飞、郭娜、鼎泰合创、Huiying Medical Image USA,LLC、Intel、芯动能签订 Share Subscription Agreement concerning Series C Preference Shares，开曼慧影向 Intel、芯动能发行 8,152,574 股、4,891,544 股的 C 序列优先股；同日，前述各方及 CDH、Delta Growth、Delta Investment、Shuimu、BRV 签署了 Second Amended and Restated Shareholders Agreement，就签署方于开曼慧影中的相关权利和义务作出进一步约定。

本轮融资完成后，开曼慧影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普通股：		
HYimage	28,000,000	19.514
HYmed	20,000,000	13.939
员工持股计划	16,000,000	11.151
A-1 序列优先股：		
Shuimu	7,000,000	4.879
HYimage	7,000,000	4.879
HYmed	2,000,000	1.394
A-2 序列优先股：		

BRV	20,000,000	13.939
B 序列优先股		
DeltaGrowth	15,000,000	10.454
DeltaInvestment	2,500,000	1.742
BRV	2,941,176	2.050
CDH	10,000,000	6.969
C-1 序列优先股:		
Intel	8,152,574	5.682
芯动能	4,891,544	3.409
合计	143,485,294	100.000

(4) 2020 年 10 月，开曼慧影 C-2 轮融资

2020 年 10 月 19 日，开曼慧影、香港慧影、汇医慧影、慧影有限及其子公司、柴象飞、郭娜、BRV、CDH 及 Health League 签订 Share Subscription Agreement Concerning Series C-2 Preference Shares, 开曼慧影向 CDH、Health League、BRV 和 HYimage、HYmed 分别发行 294,393 股、5,243,875 股、183,996 股、73,598 股、73,598 股 C-2 序列优先股。同日，前述各方、Shuimu、Delta Growth、Delta Investment、Intel、芯动能签署了 Third Amended and Restated Shareholders Agreement，就签署方于开曼慧影中的相关权利和义务作出进一步约定。

本轮融资完成后，开曼慧影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普通股:		
HYimage	28,000,000	18.747
HYmed	20,000,000	13.391
员工持股计划	16,000,000	10.713
A-1 序列优先股:		
Shuimu	7,000,000	4.687
HYimage	7,000,000	4.687
HYmed	2,000,000	1.339
A-2 序列优先股:		
BRV	20,000,000	13.391
B 序列优先股:		
Delta Growth	15,000,000	10.043
Delta Investment	2,500,000	1.674
BRV	2,941,176	1.969
CDH	10,000,000	6.695
C-1 序列优先股:		
Intel	8,152,574	5.459
芯动能	4,891,544	3.275

C-2 序列优先股:		
CDH	294,393	0.197
Health League	5,243,875	3.511
BRV	183,996	0.123
HYimage	73,598	0.049
HYmed	73,598	0.049
合计	149,354,754	100.000

3、VIE 架构拆除

2020 年，考虑到境内资本市场在融资、企业估值等方面更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各方经协商，决定拆除 VIE 架构，VIE 架构拆除的主要过程如下：

（1）签订《重组框架协议》

2020 年 11 月 11 日，开曼慧影及其股东、香港慧影、汇医慧影、慧影有限及其子公司等相关方签署《重组框架协议》，约定将慧影有限作为集团控股主体及未来上市主体，开曼慧影全体股东将股东权益平移至慧影有限，同时对重组过程进行约定。

（2）慧影有限股权调整

2020 年 12 月，慧影有限进行股权调整，调整后慧影有限新增股东慧影领医、慧财领医、慧贤合伙和北京荷伙人，嘉兴诺传、苏州达泰、天津华禾不再持有慧影有限股权。上述股权调整情况具体如下：

2020 年 12 月 4 日，柴象飞、郭娜、水木展程、慧财合伙、嘉兴诺传、苏州达泰、天津华禾共同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增加新股东慧影领医、慧财领医、慧贤合伙和北京荷伙人；（2）同意嘉兴诺传、苏州达泰、天津华禾退出公司股东会；（3）同意柴象飞将持有公司的 235,930 元出资额转让给慧财领医；郭娜将持有公司的 85,897 元出资额转让给慧影领医；嘉兴诺传分别向慧财领医、柴象飞、慧影领医、郭娜、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水木展程转让其持有公司的 100,368 元、25,092 元、71,691 元、7,169 元、28,677 元、28,676 元、25,092 元出资额；苏州达泰分别向慧财领医、柴象飞、慧影领医、郭娜、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水木展程转让其持有公司的 76,563 元、19,141 元、54,687 元、5,469 元、21,875 元、21,875 元、19,140 元出资额；天津华禾分别向慧财领医、柴象飞、慧影领医、郭娜、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水木展程转让其持有公司的 43,750 元、10,937 元、31,250 元、3,125 元、12,500 元、12,500 元、10,938 元出资额；（4）公司其他股东同意放弃对上述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5）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柴象飞与慧财领医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1）柴象飞以 0 元作为转让对价将其持有慧影有限的 235,930 元出资额转让给慧财领医；（2）上述股权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正式转让。慧财领医为柴象飞持股 100%的一人有限公司，本次转让系柴象飞持股方式调整。

郭娜与慧影领医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1）郭娜以 0 元作为转让对价将其持有慧影有限的 85,897 元出资额转让给慧影领医；（2）上述股权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正式转让。慧影领医为郭娜持股 100%的一人有限公司，本次转让系郭娜持股方式调整。

嘉兴诺传与慧财领医、柴象飞、慧影领医、郭娜、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水木展程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1）嘉兴诺传分别以 0 元作为转让对价将其在公司出资额的 100,368 元、25,092 元、71,691 元、7,169 元、28,677 元、28,676 元、25,092 元向慧财领医、柴象飞、慧影领医、郭娜、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水木展程转让；（2）上述股权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正式转让。因嘉兴诺传关联方 BRV 在开曼慧影层面通过开曼慧影回购其股份而退出，故本次境内股权转让为无偿转让。

苏州达泰与慧财领医、柴象飞、慧影领医、郭娜、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水木展程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1）苏州达泰分别以 0 元作为转让对价将其在公司出资额的 76,563 元、19,141 元、54,687 元、5,469 元、21,875 元、21,875 元、19,140 元向慧财领医、柴象飞、慧影领医、郭娜、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水木展程转让；（2）上述股权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正式转让。因苏州达泰关联方 Delta Growth、Delta Investment 在开曼慧影层面通过开曼慧影回购其股份而退出，故本次境内股权转让为无偿转让。

天津华禾与慧财领医、柴象飞、慧影领医、郭娜、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水木展程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1）天津华禾分别以 0 元作为转让对价将其在公司出资额的 43,750 元、10,937 元、31,250 元、3,125 元、12,500 元、12,500 元、10,938 元向慧财领医、柴象飞、慧影领医、郭娜、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水木展程转让；（2）上述股权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正式转让。因天津华禾关联方 CDH、Health League 在开曼慧影层面通过开曼慧影回购其股份而退出，故本次境内股权转让为无偿转让。

2020 年 12 月 7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变更。本次变更完成后，慧影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柴象飞	25.6740	15.7459
2	郭娜	20.4867	12.5645
3	慧财领医	45.6610	28.0041
4	慧影领医	24.3525	14.9355
5	慧财合伙	20.0000	12.2661
6	慧贤合伙	6.3052	3.8670
7	北京荷伙人	6.3051	3.8669
8	水木展程	14.2670	8.7500
合计		163.0515	100.0000

（3）终止控制协议及融资文件

2020年12月14日，开曼慧影、香港慧影、汇医慧影、慧影有限及其子公司、柴象飞、郭娜、BRV、CDH、Health League、Intel、Shuimu、HYimage、HYmed、Delta Growth、Delta Investment、水木展程等各方签署了 Deed Of Termination，约定终止开曼慧影历次融资相关文件。同时，汇医慧影、柴象飞、郭娜、水木展程、慧财合伙、慧贤合伙、北京荷伙人、慧财领医、慧影领医、慧影有限等各方签署了《终止协议书》，约定终止《独家业务合作协议》《独家购买权协议》《股权质押协议》《授权委托书》《同意函》等控制协议。

（4）开曼慧影股份回购

2020年12月31日，开曼慧影股东会作出决议，由开曼慧影实施以下股份回购：1）以1美元回购 Shuimu 持有开曼慧影的 7,000,000 股 A-1 序列优先股；2）以 2,446,577 美元回购 BRV 持有开曼慧影的 20,000,000 股 A-2 序列优先股；3）以 5,242,665 美元、873,778 美元、873,778 美元、3,495,110 美元分别回购 Delta Growth、Delta Investment、BRV、CDH 各自持有的 15,000,000 股、2,500,000 股、2,941,176 股、10,000,000 股 B 序列优先股；4）以 6,826,387 美元、4,687,500 美元分别回购 Intel、芯动能各自持有开曼慧影的 8,152,574 股、4,891,544 股 C-1 序列优先股；和 5）以 218,444 美元、349,511 美元、7,500,000 美元分别回购 BRV、CDH、Health League 各自持有开曼慧影的 183,996 股、294,393 股、5,243,875 股 C-2 序列优先股。上述股票回购后进行注销。

同日，开曼慧影及各方签署 Share Repurchase Agreement，就上述股份回购进行约定。股份回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	股份数（股）	股份类别	回购价格（美元）
Shuimu	7,000,000	A-1 序列优先股	1
BRV	20,000,000	A-2 序列优先股	2,446,577
	2,941,176	B 序列优先股	873,778
	183,996	C-2 序列优先股	218,444
Delta Growth	15,000,000	B 序列优先股	5,242,665
Delta Investment	2,500,000	B 序列优先股	873,778
CDH	10,000,000	B 序列优先股	3,495,110
	294,393	C-2 序列优先股	349,511
Intel	8,152,574	C-1 序列优先股	6,826,387
芯动能	4,891,544	C-1 序列优先股	4,687,500
Health League	5,243,875	C-2 序列优先股	7,500,000
合计	76,207,558	-	32,513,751

（5）慧影有限增资

2021年1月20日，慧影有限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163.0515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04.4065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的认购方为分别为 BRVAI、Delta Capital、Long Star、英特尔、芯动能、Health Alliance、柴象飞、郭娜。上述增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之“（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之“1、2021 年 1 月，慧影有限第四次增资”。

（6）慧影有限收购汇医慧影、香港慧影

2020 年 12 月 14 日，慧影有限与香港慧影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慧影有限以 2,000 万美元价格收购汇医慧影 100%股权。2020 年 12 月 17 日，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21 年 3 月，慧影有限支付完毕上述股权转让款。

2021 年 2 月 22 日，开曼慧影与慧影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慧影有限以 0 元对价收购开曼慧影持有的香港慧影 100%股权。2021 年 4 月 8 日，慧影有限就上述股权收购取得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项目备案通知书》（京发改（备）[2021]109 号）。2021 年 4 月 12 日，慧影有限取得了北京市商务局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1100202100156 号）。根据 HAUZEN LLP 出具的香港慧影法律意见书，上述股权转让已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完成。

（7）开曼慧影注销

根据 TRAVERS THORP ALBERGA 出具的开曼慧影法律意见书，2022 年 3 月 31 日，开曼慧影注销。

4、VIE 架构搭建和拆除过程所涉及相关事项的合规性

（1）外商投资事项

汇医慧影的设立及历次股权变更均办理了外商投资企业备案手续。2018 年 12 月，汇医慧影住所变更未根据当时有效的外商投资管理法要求要求进行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但鉴于：1）汇医慧影未就住所变更履行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未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2）现行有效的《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已将上述备案手续变更为报告；3）汇医慧影已变更为内资企业，变更信息已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推送至商务主管部门，汇医慧影的后续变更未受到影响。汇医慧影上述住所变更未履行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手续事项不构成本次挂牌的重大法律障碍。

（2）外汇管理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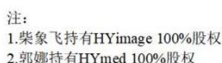
根据柴象飞、郭娜提供的《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表》，开曼慧影的境内主要股东柴象飞、郭娜已按照当时有效的《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4]37 号）的相关规定办理外汇登记。因慧影有限 VIE 架构已拆除，柴象飞、郭娜目前正在办理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注销手续。

（3）税收事项

2020 年 12 月 14 日，慧影有限与香港慧影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慧影有限以 2,000 万美元价格收购汇医慧影 100%股权，上述股权转让的价格低于投资成本，不涉及所得税代扣代缴，慧影有限已办理了对外支付税务备案（备案表编号：21110108001399）。此外，慧影有限以零对价

综上，慧影有限历史上存在的 VIE 架构已经拆除，VIE 架构的搭建和拆除过程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不存在纠纷和潜在纠纷。

(1) 红筹架构拆除前（2020 年 12 月）公司股权结构图示如下：



境外

境内

慧影有限

BRVAI 15.4834%

Delta Capital 11.7171%

Long Star 6.8926%

Health Alliance 3.5110%

慧财领医 15.0000%

柴象飞 8.4834%

慧影领医 8.0000%

郭娜 6.7793%

慧财合伙 6.5702%

英特尔 5.4585%

水木展程 4.6868%

芯动能 3.2751%

慧贤合伙 2.0713%

北京荷伙人 2.0713%

厦门慧影 100%

北京鼎泰 100%

汇医慧影 100%

上海慧影 51%

苏州慧影 100%

天津慧影 100%

慧影安康 40%

广州慧影 51%

2022年10月
注销

2022年1月
注销

2021年2月
注销

2022年5月
注销

2020年3月
注销

1-1-48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北京汇医慧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11 月 25 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 北领地 B-2 楼 2 层 A207A
注册资本	16,235 万元
实缴资本	14,010.39 万元
主要业务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产品设计；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会议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汇医慧影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未实际开展业务经营。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慧影医疗持有 1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903.51	3,473.75
净资产	3,852.99	3,406.49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446.50	-475.3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汇医慧影医疗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11 月 8 日
住所	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北大街 1 号 802-E 单元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实缴资本	6,000 万元
主要业务	厦门慧影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以厦门慧影为主体申请医疗器械注册证。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医疗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药品信息服务、疾病诊疗及其他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其他技术推广服务；市场调查；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社会经济咨询（不含金融业务咨询）；商务

	信息咨询；其他未列明的专业咨询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教育咨询（不含教育培训及出国留学中介、咨询等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专业化设计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慧影医疗持有 1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370.28	5,437.31
净资产	5,338.60	5,418.29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123.01	29.20
净利润	-79.69	-424.32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北京鼎泰合创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4 月 14 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 B-2 楼 2 层 A207B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500 万元
主要业务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金属制品、通讯设备、医疗器械 I 类、II 类、自行开发后的产品；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北京鼎泰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承担公司部分医疗器械的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慧影医疗持有 1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9.65	241.00
净资产	-47.59	30.69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84.70
净利润	-78.28	-145.7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Huiying Medical Image HK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6年9月19日
住所	Unit 3A, 12/F, Kaiser Centre, No. 18 Centre Street, Sai Ying Pun, Hong Kong
注册资本	10,000 港币
实缴资本	10,000 港币
主要业务	投资管理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香港慧影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承担公司境外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慧影医疗持有 1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77.39	846.40
净资产	844.22	814.43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	108.82
净利润	-0.72	-145.1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柴象飞	董事长	2021年12月17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美国永久居留权	男	1983年9月	博士	高级工程师
2	郭娜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2021年12月17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84年4月	硕士	-
3	刘福祥	董事	2022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83年9月	本科	-
4	胡晓明	董事	2022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84年6月	博士	高级工程师
5	李萍	董事	2022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87年11月	硕士	-
6	方元	董事	2021年12月17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留权	男	1971年8月	硕士	-

7	柳丹	董事	2021年12月17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83年10月	博士	-
8	叶丹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17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78年1月	硕士	-
9	余雪琴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17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84年2月	硕士	会计师
10	姚阳	独立董事	2023年6月28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79年11月	硕士	-
11	段炜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17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83年12月	硕士	-
12	曹茜	董事会秘书	2022年7月7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86年3月	硕士	-
13	陈霞	监事会主席	2021年12月17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77年12月	本科	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
14	霍健才	监事	2021年12月17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85年7月	硕士	-
15	宋梦如	监事	2023年3月15日	2024年12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92年8月	硕士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柴象飞	2012年10月至2014年9月于斯坦福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2015年4月创办慧影有限, 现任公司董事长。
2	郭娜	2010年1月至2015年5月任中国电信北京分公司政企客户部销售总监; 2015年6月加入公司, 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3	刘福祥	2006年9月至2018年8月任职于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 担任区域销售总监; 2018年9月加入公司, 现任公司董事、销售总监。
4	胡晓明	2009年4月至2019年10月任职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担任高级主管; 2019年11月加入公司, 现任公司董事、省区销售总监。
5	李萍	2012年7月至今先后担任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务经理、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投融资律师、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蓝驰莲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法务总监、嘉兴蓝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风控负责人; 现任公司董事。
6	方元	1997年9月至今先后担任法国巴黎银行分析师、北京信安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硅谷动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SK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美国中经合集团合伙人、经纬创投合伙人、达泰资本合伙人等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
7	柳丹	2014年1月至2015年10月任贝恩创效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助理顾问; 2015年10月加入鼎晖投资, 目前担任鼎晖投资创新与成长基金高级合伙人; 现任公司董事。
8	叶丹	2001年7月至今先后担任联想汉普管理咨询顾问、毕博管理咨询顾问、SAP中国公司方案架构师、腾讯集团战略总监、麦肯锡咨询顾问、凯鹏华盈创投基金投资副总裁、复星集团战略投资部执行总经理、蓝驰创投投资总监、鼎晖投资创新与成长基金合伙人等职务;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9	余雪琴	2009年10月至今先后担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员、统一企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资深投资分析师、万达金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上海金浦智能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控业务董事等职务; 现任公司

		独立董事。
10	姚阳	2005 年至今先后担任麦肯锡咨询分析师、锐思锐拓管理咨询项目经理、翰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11	段炜	2008 年 3 月至今先后担任银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副总经理、兴业银行北京分行风险管理部经理、兴业银行北京西单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行长、兴业银行广安门支行行长、中泽香山（天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12	曹茜	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8 月担任中国交通建设集团第一公路工程局人力资源经理；2011 年 9 月至 2014 年 7 月，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攻读行政管理专业硕士（全日制）；2014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安邦保险集团互联网金融板块人力资源负责人；2019 年 4 月至 2019 年 7 月担任多弗集团人力资源部地产板块负责人；2019 年 8 月加入公司任人力行政部总监；2020 年 12 月至 2022 年 6 月担任公司监事兼人力行政部总监；2022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人力行政部总监。
13	陈霞	1999 年 2015 年先后担任央视三维广告有限公司文案专员、北京普盛迅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市场经理、北京锦源汇智科技有限公司综合经理、北京华康云医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综合经理；2015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监事、运营经理。
14	霍健才	2013 年 10 月至今先后担任云南裕昆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投资管理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英语翻译、寰球佳仕（北京）国际咨询有限公司签证文案部主管等职务；于 2021 年 4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行政经理。
15	宋梦如	2018 年 5 月至 2021 年 2 月担任天津诺禾致源生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投标经理；2021 年 3 月加入公司，现任运营经理、监事。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0,701.79	11,634.63	16,500.1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294.06	8,173.82	13,253.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294.06	8,173.82	13,257.29
每股净资产（元）	2.43	2.72	4.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43	2.72	4.42
资产负债率	31.84%	29.75%	19.67%
流动比率（倍）	3.17	3.43	5.63
速动比率（倍）	3.12	3.36	5.52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065.56	4,242.80	4,075.55
净利润（万元）	-1,227.80	-7,577.02	-9,267.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27.80	-7,580.44	-9,266.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166.61	-6,256.47	-7,298.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166.61	-6,259.89	-7,297.26
毛利率	65.70%	80.32%	72.17%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5.88%	-70.74%	-302.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5.08%	-58.42%	-46.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2.53	-3.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2.53	-3.0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94	1.99	2.70
存货周转率（次）	5.65	3.37	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273.39	-5,457.18	-8,184.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6	-1.82	-2.73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983.06	2,930.58	4,420.2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2.07%	69.07%	108.46%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2、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3、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6、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P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下同
-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P - \text{非经常性损益})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 8、每股收益=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实收资本；若以加权平均股本为分母，则公司 2022 年度每股收益为 0.19
- 9、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 10、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中信证券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电话	010-60838888
传真	010-60836029
项目负责人	王天祺
项目组成员	LIU XIAO LAN、张雪弢、郭卓然、薄通、刘珈成、王倩、黄禹铭、杨子凌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3 号楼南塔 22-31 层
联系电话	0755-59572288
传真	0755-33256466

经办律师	王川、阳靖、苏付磊
------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芹、林琦

(四) 资产评估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微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 21 号八层 8-1-3
联系电话	010-66090385
传真	010-66090385
经办注册评估师	刘占友、颜秉柱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医学影像人工智能产品的研发和销售	公司主要从事医学影像人工智能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基于计算机视觉和深度学习等核心技术，以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型构架，为全球医疗机构提供医学影像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
-----------------------	--

公司主要从事医学影像人工智能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公司以医学影像为切入口，基于计算机视觉和深度学习等核心技术，以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型构架自主研发出了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人工智能科研平台、智能影像数据中台三大产品体系，为全球医疗机构、卫生管理部门等提供医学影像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长期致力于发掘医学影像数据的价值，为医疗机构提供领先的医学影像智能化解决方案，助力医疗机构实现从数字化到智能化的转型。数据资源是数据智能化应用的核心基础，公司开发了智能影像数据中台，通过对海量医疗影像数据的汇聚治理，帮助医院建立高效可靠的数据资产体系。在此基础上，公司针对临床应用场景，围绕“病种+病程”开发了支持多模态、多病种、全病程的 AI 辅助诊断产品，布局了疾病筛查、辅助诊断、治疗决策的全流程应用。此外，公司开发了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可使医疗机构将自有全面的临床数据资源充分智能化，并应用于医生进行的临床科研中，实现医疗系统内部影像数据资源应用的生态闭环，帮助医院在数据资产管理、临床诊疗及科研能力等方面获得综合提升，最大限度发挥临床数据资源的价值。

公司拥有由算法专家组、技术专家组、医学专家组组成的跨学科专家团队，基于长期自主研发的经验积累，构建了微服务与分布式架构的技术中台，将具有共性特征的功能模块、技术组件、微服务抽取进行定制优化的快速研发，有效缩短了从算法模型到产品化的研发周期，提高了新产品的研发效率及可靠性，为及时高效的满足临床场景中多模态、多病种、全病程的产品开发需求，构建完善的医学影像数据智能化解决方案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获批 2 项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11 项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1 项欧盟 CE 认证，支持骨密度检测，骨折、肺结节的辅助诊断及乳腺、胰腺、肝脏、前列腺等多脏器医学影像的存储传输及处理功能，另有主动脉夹层手术规划人工智能产品正在履行注册程序。公司产品研发覆盖了疾病筛查、辅助诊断、治疗决策全流程。2020 年全球公共卫生事件期间，公司的肺部辅助筛查系统打开了国际市场，帮助欧洲、南美洲、非洲及亚洲等多地卫生部门及医院实现了在公共卫生事件检测资源短缺情况下对肺炎患者的快速筛查。

公司联合多个科研院所承担了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诊疗装备与生物医用材料重点专项 2021 年度项目”的研究课题，参与了 2021 年人工智能医疗器械标准的编制研讨工作，未来将继续在行业内与全球伙伴保持紧密合作，共同探索医疗人工智能的技术发展和应用，共同完善医疗机构的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1、AI 影像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

在 AI 影像辅助诊断业务中，公司面向医疗机构提供多款 AI 影像辅助诊断软件、智慧影像云、数字智能胶片产品等。公司通过多元化的 AI 辅助诊断产品持续赋能临床，为医生、患者提供全面 AI 影像综合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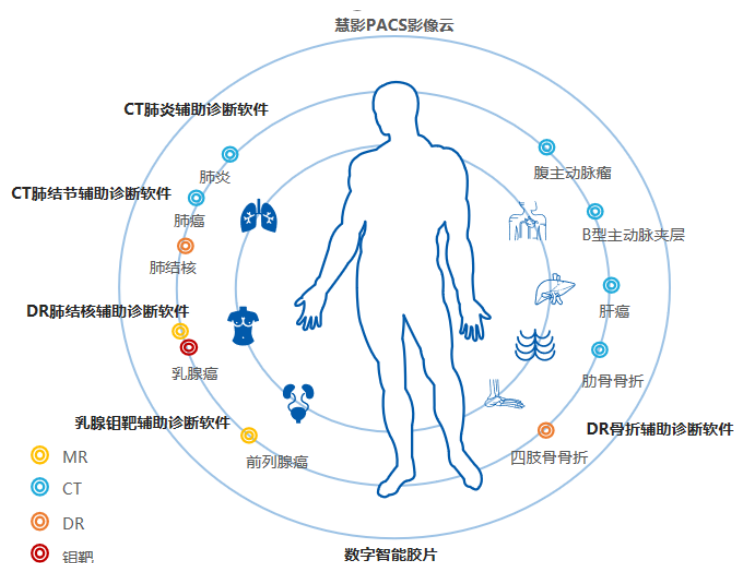


图 AI 辅助诊断平台的多元化产品布局

公司 AI 影像辅助诊断软件系统覆盖 DR 骨折、CT 肋骨骨折、CT 骨密度、CT 肺结节、CT 肺炎、DR 肺结核、CT 主动脉夹层、MG 乳腺、MRI 乳腺等多模态、多病种的影像辅助诊断应用，辅助医生提高阅片效率和诊断准确性，发挥影像 AI 在骨科、呼吸外科、血管外科、体检科、急诊科等多科室多病种的疾病筛查、辅助诊断、治疗决策各个阶段的作用。公司可根据医院的实际需求，配置相应的辅助诊断模块，供医院使用。

公司 AI 影像辅助诊断软件系统可以快速精准的追踪病灶，自动标注可疑部位，实现对临床疾病的早期筛查，辅助诊断和治疗方案。其中 DR 骨折 AI 辅助诊断软件是全国首个获批上市的 X 射线骨折 AI 产品，能够快速实现对全身多部位的骨折识别，辅助医生降低骨折漏诊、误诊率，实现对突发骨折患者在基层医院的精准诊断和及时治疗，是基层骨科医生及年轻医生的得力帮手。公司研发储备的主动脉夹层 AI 手术规划产品，通过对主动脉及分支血管模型的全自动分割及拉直重建，全自动计算手术所需血管相关参数，模拟支架植入效果，辅助推荐支架型号，通过术前合理规划，有效减少术中血管断裂等情况的出现，降低主动脉手术的实施风险。

病种	疾病筛查	辅助诊断	治疗决策	病程
骨骼	CT定量骨密度检测 - 全自动分割、骨密度值检测 - 椎体形态学分析 - 自动分析椎体畸形、压缩性骨折	CT肋骨骨折AI筛查 - 位面联动：不同位面联动显示骨折区域和位置 - 骨折信列表，含位置、层数、置信度	DR骨折AI辅助诊断 - 全国唯一获得NMPA三类证的X光骨折产品 - 覆盖人体80%骨头的骨折筛查 - 支持在线标注，秒级定位	
肺部	CT肺炎AI筛查 - 提供病灶病程变化分析 - 内置3D VR, MPR多种三维算法	DR肺结核AI辅助筛查 - 全自动、批量处理DR影像 - 准确率高，减少漏诊误诊	CT肺结节AI辅助诊断 - NMPA三类证肺结节产品 - 检出率高达98%以上 - 三维容积重建、随访管理	
乳腺	MG乳腺病变辅助筛查 - 秒级定位：5秒识别疑似病灶，平均检出率95% - 乳腺癌良恶性识别	MRI乳腺病变辅助筛查 - 支持病灶勾画和截图 - 一键生成乳腺MRI结构化报告		
血管				主动脉夹层AI手术规划 - 主动脉及分支血管全自动分割 - 全自动计算手术所需参数 - 模拟支架植入效果，推荐型号
其他	MRI胰腺病变辅助筛查 - 实现动静脉评估和胰外评估 - 生成胰腺癌MRI结构化报告	MRI直肠癌病变辅助筛查 - 实现直肠系膜内等病灶转移信息 - 生成图文报告和文本报告		
	CT肝脏病变辅助筛查 - 自动勾画肝脏及病灶区域 - 生成图文报告及评分标准	MRI前列腺病变辅助筛查 - 支持前列腺侵犯范围选择 - 生成前列腺癌MRI结构化报告		

图 AI 影像辅助诊断软件系统

为实现医疗资源的共享与医疗过程的协同，公司开发了智慧影像云产品，实现了全量高清动态医学影像在多家医院的互相调阅和流转。智慧影像云是一种基于云端存储技术构建的可实现多数据使用者共享且同时调用的系统。应用场景包括医院不同科室间对影像数据同步调用，医联体中上下级医院的共同联合会诊等。智慧影像云能够帮助医院实现不同使用者间的影像数据互认互通、远程会诊等。

在智慧影像云基础上，公司针对患者阅片开发了数字智能胶片产品，为患者提供数字化影像的调取和查阅功能，并提供智能化报告解读，为患者带来优质的就医体验，同时提高了就诊效率，缩减了医院管理成本。

在智慧影像云基础上，公司针对患者开发了数字智能胶片，为患者提供了数字化影像和智能化报告解读，带来了优质的就医体验，同时提高了就诊效率，缩减了医院管理成本。

公司的“AI 智能辅助诊断+智慧影像云+数字智能胶片”整体解决方案，实现了医学影像数据区域的互联互通，并在该区域整体部署 AI 辅助诊断产品和平台，将 AI 能力赋能于基层医疗机构，提升基层医院诊疗能力及中心医院区域影响力，为患者提供了 AI 辅助诊断、影像共享调阅、健康管理指导、远程医疗等应用。

公司的 AI 影像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已在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山东第一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山东省千佛山医院）、海军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上海长征医院）、哈尔滨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烟台毓璜顶医院、中山大学第五附属医院、郑州大学第五附属医院等数十家医院部署使用。

2、人工智能科研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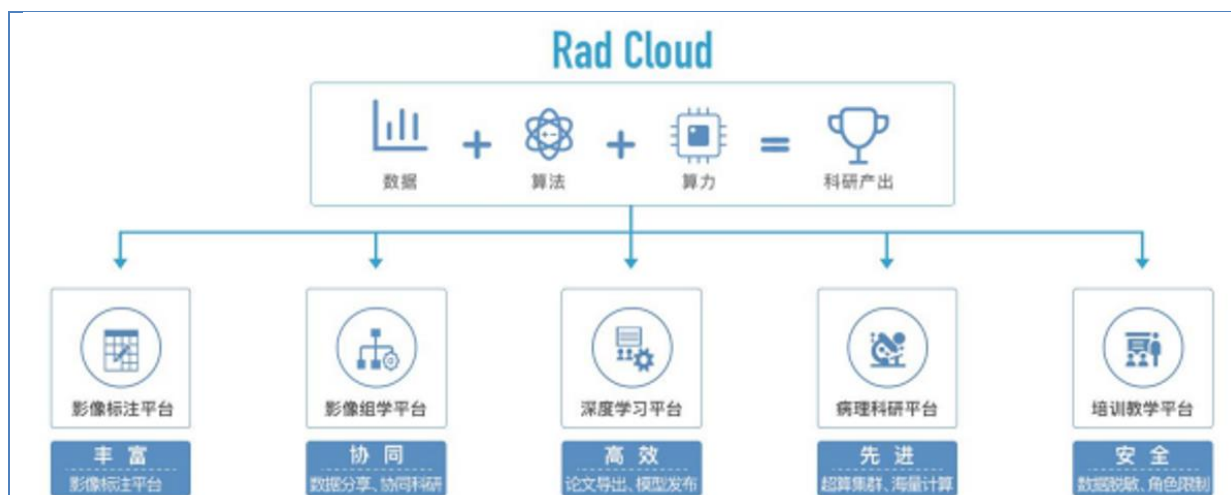


图 人工智能科研平台方案

公司人工智能科研平台主要面向医疗机构的科研需求，将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与现代医学相结合，以影像数据为驱动，融合深度学习、放射组学分析方法，将影像数据、病理数据、检查报告、临床信息等数据进行融合管理，有效管理并挖掘分析影像数据的特征，深度发掘其潜在临床研究价值，辅助医生完成高价值的科研工作，激活数据价值，提升医院科研能力，推进临床诊断向更科学、客观和准确的方向发展。该产品聚焦于医院的临床科研建设，辅助医生根据科研课题的研究需求对各类影像数据进行智能化分析与研究，旨在帮助医院完善数据智能化应用建设，提升医院的综合科研实力。

公司已助力北京大学第三医院、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陆军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西南医院）、山西医科大学第一医院、山西省心血管病医院、哈尔滨医科大学第四附属医院等多家国内大型三甲医院开展科研平台建设。

3、智能影像数据中台

为构建医院影像 AI 智慧医疗生态，公司推出了智能影像数据中台，通过对海量医疗数据的采集、存储、计算、加工、融合，形成高效可靠的数据资产体系，使医院业务系统拥有“全维度、智能化”的数据服务能力。数据中台建立以患者为中心和以病种全流程为中心的数据体系，将 AI 算法赋能医院的智能化建设，让医院从传统数据存储模式迈入数据可治理、可挖掘、可利用、可监管的阶段，助力医院实现从数字化到智能化的转型。

为构建医院影像 AI 智慧医疗生态，提升医院对自身影像数据资源的管理与应用能力，公司推出了智能影像数据中台，通过对海量医疗数据的采集、存储、计算、加工、融合，形成高效可靠的数据资产体系，使医院业务系统拥有“全维度、智能化”的数据服务能力。数据中台建立以患者为中心和以病种全流程为中心的数据体系，将数据治理相关的智能算法赋能医院的智能化建设，让医院对其内部各类影像数据进行统一的平台化管理，提升医院内部数据治理的规范性及数据调取应用的高效性。让医院从传统数据存储模式迈入数据可治理、可挖掘、可利用、可监管的阶段，助力医

院实现从数字化到智能化的转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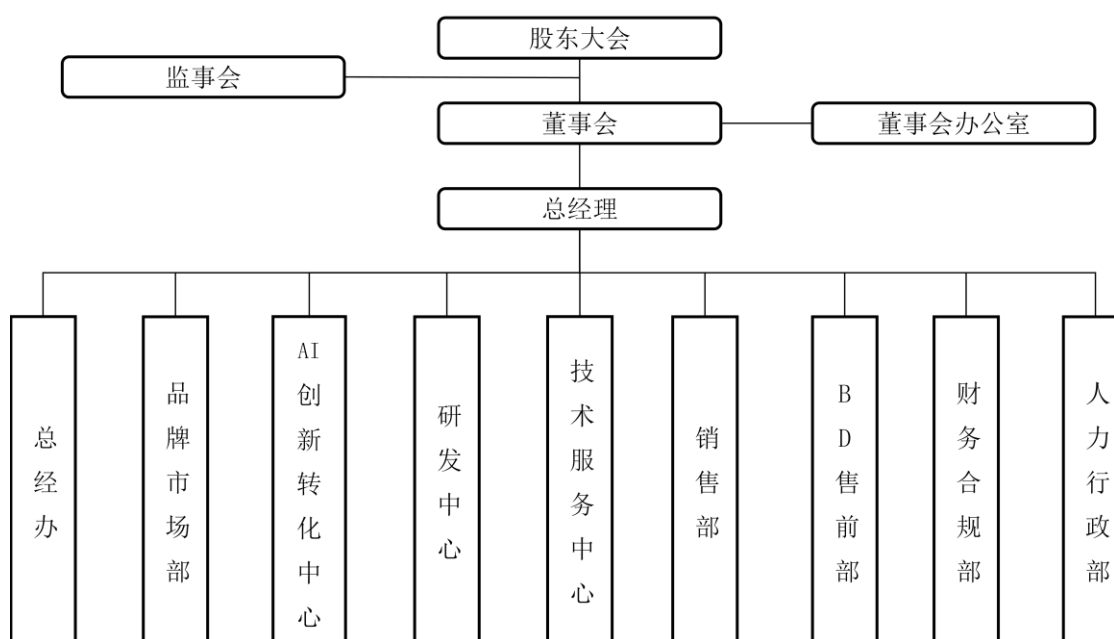
图 影像数据中台整体解决方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影像数据中台解决方案已在中国康复科学所、山东大学第二医院、四川省人民医院等医院内开展部署。

公司基于影像数据中台开发的整体解决方案是在影像资源管理平台基础上，结合数据中台的数据治理与数据服务能力，集成智能科研平台与各类 AI 影像辅助诊断软件，为医院打造从数据汇聚、数据治理到数据应用的 AI 智慧医疗生态服务系统。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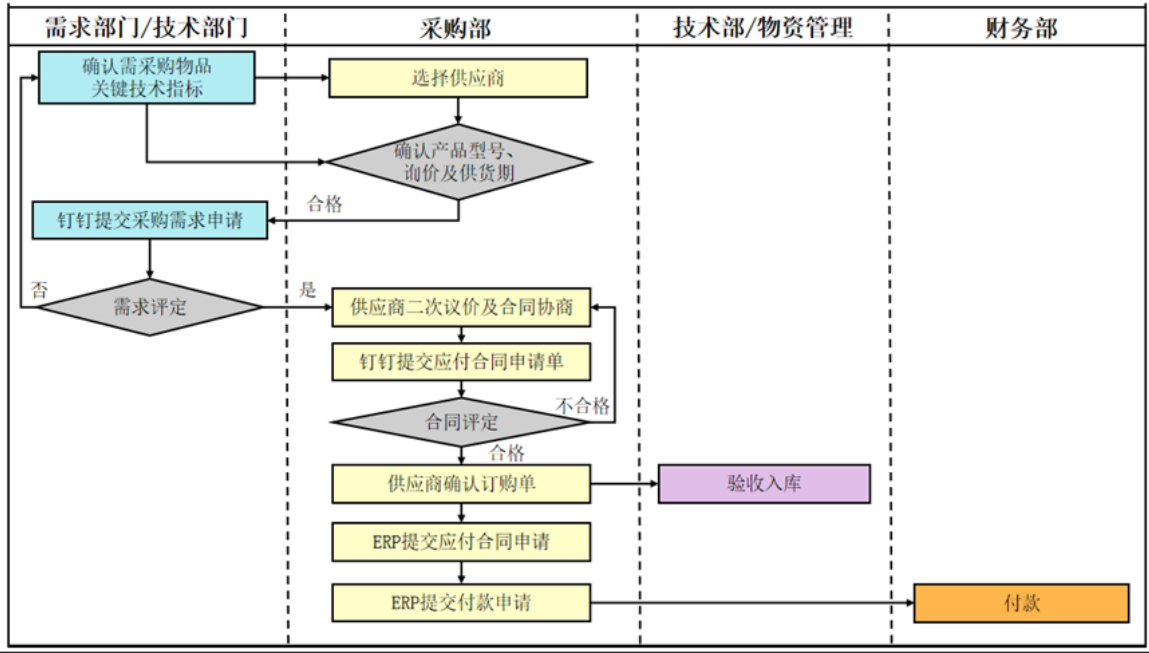
部门	主要职责
总经办	负责制定公司总体战略与年度经营规划，审核通过公司各项制度并推进制度落地，制定公司主要业务方向和产品策略，负责组织运行和经营分析、商务路径探索等事宜。
品牌市场部	负责制定公司品牌建设、宣传推广等相关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参与公司战略规划制定，负责品牌战略规划和品牌建设推广等事宜。
AI 创新转化中心	负责科研与创新转化，包括：科研服务、产品设计、算法开发、注册审批、临床试验与知识产权管理等事宜。
研发中心	负责产品设计、软件开发、产品测试、质量控制、技术运维等事宜。
技术服务中心	负责项目实施、技术交付、运维服务及售后服务等事宜，用于签署合同后的产品及项目交付。
销售部	负责推进实施销售战略与销售计划，完成销售目标，执行销售任务，最终与客户签署合同，同时进行客户及经销商的管理等事宜。
BD 售前部	负责协助销售进行售前方案设计、方案沟通、招投标执行与销售培训等事宜。
财务合规部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法务及证券相关工作、内部审计工作等事宜，具体包括财务体系建设及运行、法律风险管理控制、内部审计规范管理及运作等。
人力行政部	负责公司的人力资源规划、员工招聘、员工培训、劳动关系管理、绩效管理、薪酬福利管理等事宜。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采购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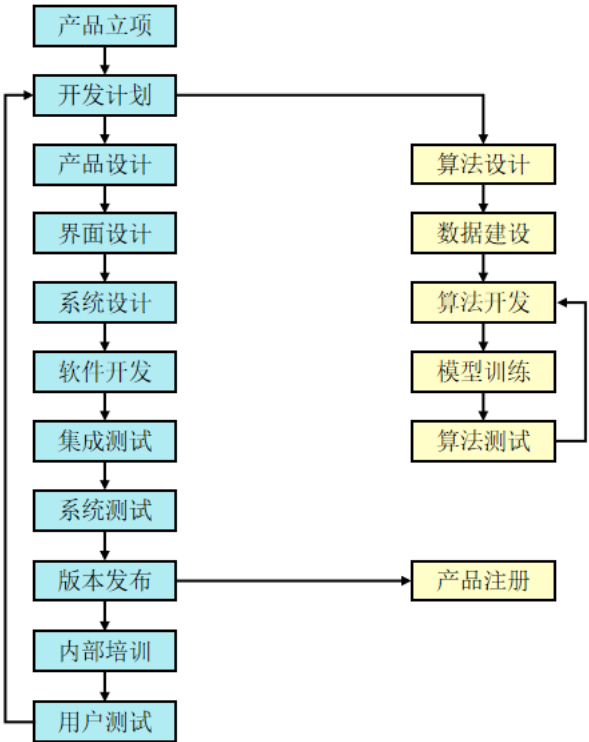
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包括软件产品配套所需要的服务器、显卡等硬件设备，以及云计算服务、技术服务等。为保证公司采购相关硬件配置及服务质量符合要求，公司制定了采购业务管理制度，通过明确采购流程和审批权限，建立采购控制程序等，对公司采购行为进行规范化运营管理。公司上游供应商所处的计算机硬件市场及云计算服务市场均为成熟开放市场，处于充分竞争状态，公司不存在对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公司硬件设备和技术服务的采购流程图如下：



2、 产品开发及测试流程

公司针对产品开发制定了《产品设计与开发控制程序》，用于规范化管理产品的研发工作，具体包括策划立项、设计实现和测试验证、版本发布与注册上市、维护与更新等多个阶段。公司产品开发及测试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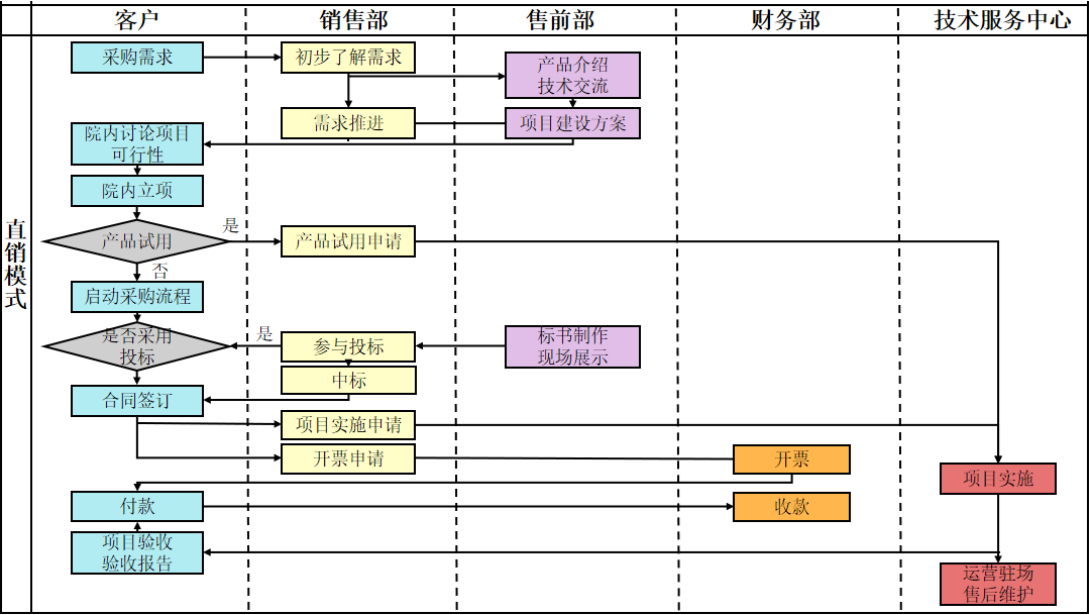


3、 销售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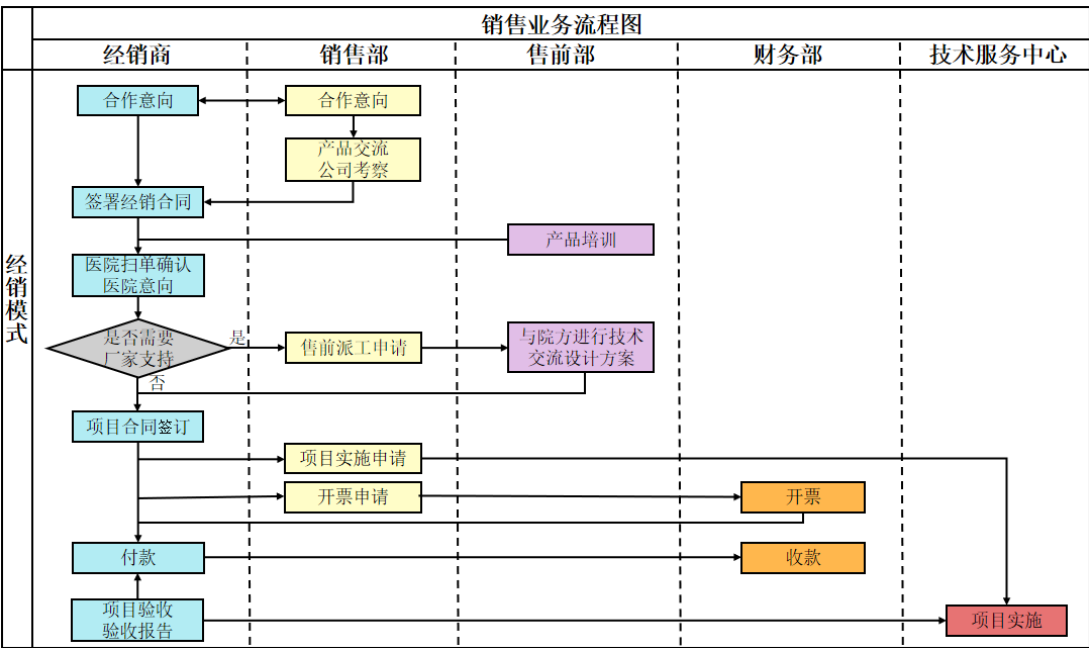
公司销售模式包括直销模式、经销模式以及代销模式。公司制定了销售管理相关制度，明确了

销售工作流程，对合同签订、客户管理等作出了相应规定，公司主要采用的直销与经销销售模式的业务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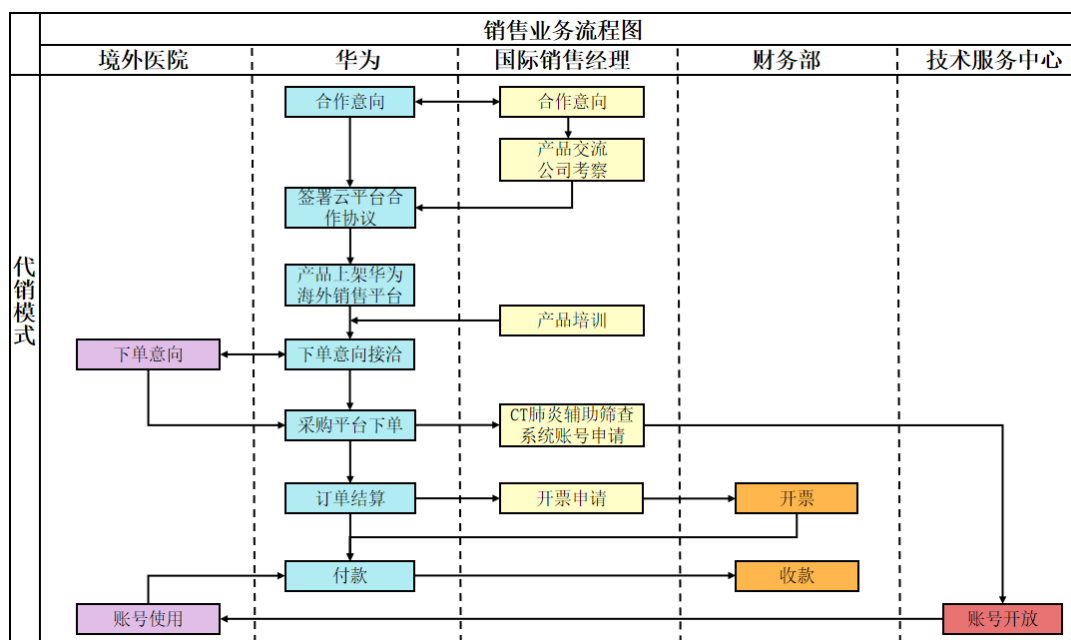
(1) 直销模式业务流程



(2) 经销模式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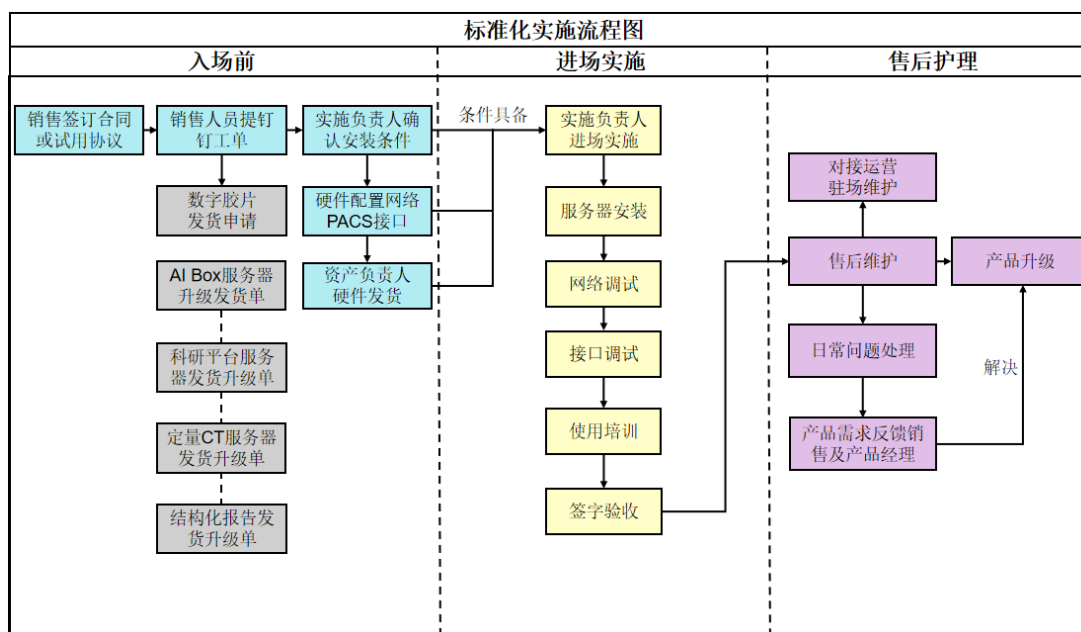


(3) 代销模式业务流程



4、项目实施流程

公司在销售合同签订后根据项目情况拟定项目实施计划，统筹协调客户需求、落实人员及发货安排，在实施条件具备后进入客户现场开展硬件设备安装、调试及相关使用培训，经过客户验收合格后进入售后服务阶段，进行产品的后期维护工作。



5、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基于交互式分割半自动标注算法	基于多模态多部位医学影像数据,开发的通用医学图像器官和病灶交互式人工智能分割算法,通过少量正负样本点击交互实现对医学影像数据的快速半自动标注,少量的交互可实时获得精确的分割结果,标注流程更加高效便捷	自主研发	CT 图像肺叶分割、脊椎骨分割、肋骨分割、肝脏分割, DR 图像骨骼分割等若干训练精标注数据集生成	是
2	3D 图像小目标物体检测技术	采用基于人工智能的 3D 图像检测算法,使用低精度多尺度训练,锚点自动聚类,锚框自适应选择等技术,融合 CT 影像的高分辨率特征和高语义特征,辅助识别影像中的微小病灶	自主研发	应用于肺结节、肝结节、乳腺病灶、微小骨折、小动脉血管瘤等微小病灶的检测	是
3	基于自监督学习的预训练模型技术	基于多中心不同部位 CT 图像,通过为训练通用三维模型提供可快速收敛的权重初始化模型,提升大型三维分割、检测模型训练收敛速度	自主研发	CT 肺结节检测, CT 肺炎分割等多种三维图像分割、检测任务	是
4	多级血管结构分割优化技术	综合血管整体 mask 和血管中心线,血管边缘点等多种信息。将血管中心线信息和血管边缘像素点引入到模型计算中,有效减少血管断裂等情况出现	自主研发	B 型主动脉夹层增强影像中真腔、假腔、头臂干、左颈总动脉、左锁骨下动脉、腹腔干的像素级语义分割	是
5	多任务联合学习的病灶分类分割技术	结合传统图像边缘提取算法和病灶特征,联合多种任务同时学习,模仿人类视觉注意力机制,有效提升病灶分类准确率和收敛速度	自主研发	CT 肺炎病灶分类算法、CT 肺结节良恶性分类算法	是
6	目标检测负反馈数据渐进学习技术	基于已有模型,维护曾经学到的知识并迅速学习新的信息,通过对持续负反馈难例样本的学习,迅速提升模型的检测精度	自主研发	CT 肺结节检测算法,CT 肋骨骨折检测算法	是
7	骨自动计数技术	利用骨分割 mask 和原始 3D 影像,结合多个 2D 视图上骨骼连续性变化的特点,对肋骨、椎骨等多块重复性骨骼结构实现自动编号	自主研发	CT 肋骨自动计数算法、CT 椎骨自动计数算法	是
8	医学影像数据中台技术	具备医学影像数据治理与数据服务特点,包括数据集成、数据开发、数据服务、数据应用等,支持多种医学影像数据集成 workflows,支持行业标准接口和用户自定义,可视化集成医学影像数据应用	自主研发	应用于医学影像数据治理和应用的人工智能数据中台	是
9	医学影像云端 3D 后处理技术	WEB 浏览器与云端图形服务器混合渲染通信技术,图形服务器端程序支持	自主研发	该技术应用于人工智能产品在任	是

		CPU 模式和 GPU 加速模式，支持多用户连接、多窗口互动，支持医学影像 MPR、体渲染、面渲染、VE 等。		意终端实现三维处理与可视化	
10	报告自然语言处理技术	基于深度学习方法的疾病解读数据库建立、报告文本分析和结果展示	自主研发	应用于数字智能胶片的报告智能解读模块	是
11	多模态大模型	以 CLIP 为代表的视觉多模态模型，基于多领域知识，构建统一的、跨场景、多任务的多模态基础模型，建设完成多病种，全场景的影像智能诊断系统	自主研发	实现医学影像和报告的无缝融合，通过与医生进行 VQA 交互，为临床医生提供端到端的多任务报告撰写辅助服务	否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huiyihuiying.com	www.huiyihuiying.com	京 ICP 备 15022010 号-1	2019年9月24日	-
2	radcloud.cn	www.radcloud.cn	京 ICP 备 15022010 号-2	2019年9月24日	-

2、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3、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汇医慧影智慧影像机构工具移动端软件 V1.0	2015SR185071	2015年9月23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	汇医慧影智慧影像医生工具移动端软件 V1.0	2015SR185026	2015年9月23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	汇医慧影智慧影像机构工具桌面端软件 V1.0	2015SR185067	2015年9月23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	慧影医学影像管理软件 V1.0	2015SR172967	2015年9月7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	汇医慧影智慧影像医生工具桌面端软件 V1.0	2015SR188861	2015年9月28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	汇医慧影智慧影像个人工具移动端软件 V1.0	2015SR188961	2015年9月28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7	汇医慧影智慧影像个人工具桌面端软件 V1.0	2015SR188965	2015年9月28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8	医学影像传输、处理软件 V2.0.1	2018SR228843	2018 年 4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	中医大数据人工智能分析云平台 V1.0	2018SR363186	2018 年 5 月 21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	主动脉夹层人工智能分析云平台 V2.0	2018SR389066	2018 年 5 月 28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1	医学影像辅助诊断平台 V2.0	2018SR884609	2018 年 11 月 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2	骨折辅助诊断软件 V1.0	2018SR884639	2018 年 11 月 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3	深度学习科研云平台 V1.0	2018SR897522	2018 年 11 月 9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4	AD 人工智能辅助诊断软件 V1.0	2018SR928573	2018 年 11 月 20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5	CT 肺结节辅助诊断软件 V1.0	2018SR973357	2018 年 12 月 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6	慧影数字影像报告自助打印系统 V3.0	2019SR0684603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7	慧影云平台医学影像存储管理系统 V3.0	2019SR0683970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8	慧影医联体区域数字影像诊断平台 V1.2	2019SR0684783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9	医疗大数据存储管理平台 V3.0	2019SR0684982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0	慧影云 PACS 应用系统 V1.0.1	2019SR0683950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1	影像云平台 V1.0	2019SR0642279	2019 年 6 月 21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2	数字智能胶片患者端系统 V3.0	2019SR0649272	2019 年 6 月 2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3	DR 肺结核智能辅助诊断软件 V1.0.0	2019SR0618000	2019 年 6 月 17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4	慧影医生移动端智慧影像云平台 V3.0	2019SR0684847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5	慧影 Web 数字影像服务管理系统 V3.0	2019SR0684851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6	慧影 Web 数字影像授权管理系统 V3.0	2019SR0684334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7	数字智能胶片前置机服务管理系统 V3.0	2019SR0686211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8	数字智能胶片机构管理平台 V3.0	2019SR0686201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9	数字智能胶片医生端系统 V3.0	2019SR0649276	2019 年 6 月 2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0	慧影患者数据隐私管理系统 V3.0	2019SR0684629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1	慧影 iOS、Android、Web 平台医学影像问诊系统	2019SR0685323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V3.0					
32	慧影云 RIS 与云报告打印系统 V1.0.1	2019SR0685235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3	慧影 iOS、Android、Web 平台医学影像可视交互系统 V3.0	2019SR0685194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4	慧影扫描二维码获取数字影像的服务系统 V3.0	2019SR0684827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5	慧影云计算平台医学影像信息管理系统 V3.0	2019SR0686152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6	数字智能胶片运营管理平台 V3.0	2019SR0683935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7	慧影医学影像协同会诊和教学云计算平台 V3.0	2019SR0683926	2019 年 7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8	医学影像三维后处理软件 V1.0.0	2019SR0649663	2019 年 6 月 2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9	NLP 自然语义识别系统 V1.0	2019SR0642288	2019 年 6 月 21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0	医学影像云平台 V1.0	2019SR0651006	2019 年 6 月 2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41	云电子胶片系统 V1.0	2019SR0652393	2019 年 6 月 2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42	大数据人工智能科研平台 V1.0	2019SR1050924	2019 年 10 月 16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3	智能问询系统 V1.0	2019SR1050952	2019 年 10 月 16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4	高危因素筛查系统 V1.0	2019SR1047913	2019 年 10 月 16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5	乳腺癌病理辅助判读系统 V1.0	2019SR1050951	2019 年 10 月 16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6	乳腺健康管理系统 V1.0	2019SR1050919	2019 年 10 月 16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7	人工智能算法模型系统 V3.0	2019SR1050918	2019 年 10 月 16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8	医学影像标注系统 V3.0	2019SR1050916	2019 年 10 月 16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9	人工智能技术平台 V3.0	2019SR1047921	2019 年 10 月 16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0	影像组学云平台 V3.7	2019SR1423037	2019 年 12 月 2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1	CT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辅助诊断软件 V1.0	2020SR0299353	2020 年 3 月 31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2	CT 肺炎辅助诊断软件 V1.0	2020SR0299356	2020 年 3 月 31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3	医学影像人工智能结构化报告平台 V2.0	2020SR0698784	2020 年 6 月 30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4	科教研培训平台 V1.0	2020SR1082643	2020 年 9 月 10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55	数字智能胶片（含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3.3	2020SR1508721	2020年10月12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6	影像云（含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平台 V1.3	2020SR1509339	2020年10月12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7	放射组学（含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科研平台 V1.0	2020SR1570887	2020年11月12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8	CT 肝癌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0SR1604877	2020年11月18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9	CT 脑出血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0SR1604889	2020年11月18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0	MR 前列腺癌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0SR1604888	2020年11月18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1	MR 乳腺癌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0SR1604887	2020年11月18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2	腹主动脉瘤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0SR1593852	2020年11月17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3	冠脉 CTA 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0SR1593851	2020年11月17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4	CT 肋骨骨折人工智能辅助诊断软件 V2.4	2020SR1623594	2020年11月23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5	医学影像病理信息在线发布系统 V1.0	2020SR1821778	2020年12月15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6	医学影像病理数据标注及综合管理软件 V1.0	2020SR1821777	2020年12月15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7	医学影像病理数据可视化分析结果系统 V1.0	2020SR1821776	2020年12月15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8	医学影像病理信息数据统计分析系统 V1.0	2020SR1821775	2020年12月15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9	慧影深度神经网络的设计和优化系统 V1.0	2020SR1821559	2020年12月15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70	医学影像病理信息分析结果处理系统 V1.0	2020SR1821629	2020年12月15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71	医学影像病理信息分析结果特征提取软件 V1.0	2020SR1821628	2020年12月15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72	医学影像病理数据集建立和管理软件 V1.0	2020SR1821627	2020年12月15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73	慧影基于互联网的在线部署管控系统 V1.0	2020SR1821624	2020年12月15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74	数字智能胶片系统 V3.0	2020SR1722762	2020年12月3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75	人工智能医学影像辅助诊断云平台 V2.0	2020SR1787593	2020年12月10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76	放射影像科研系统 V1.0	2021SR0078982	2021年1月14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77	病理科研系统 V1.0	2021SR0075410	2021年1月14日	50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78	肺结节病灶阅片软件 V1.0	2021SR0092971	2021 年 1 月 18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79	胸部 CT 影像结构化报告平台 V1.0	2021SR0088108	2021 年 1 月 1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80	影像科就诊统计管理系统 V1.0	2021SR0088105	2021 年 1 月 1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81	结节检出标注平台 V1.0	2021SR0088106	2021 年 1 月 1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82	肺结节随访诊断平台 V2.0	2021SR0088107	2021 年 1 月 1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83	传输性能升级及患者影像隐私管理系统 V3.0	2021SR0305554	2021 年 2 月 26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84	慧影 DICOMViewer 软件 V4.4.0	2021SR0260836	2021 年 2 月 20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85	临床影像集成服务平台 V1.0	2021SR0546830	2021 年 4 月 1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86	一站式病人影像服务平台 V1.0	2021SR0546918	2021 年 4 月 1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87	肺部影像处理软件 V1.0	2021SR0637459	2021 年 5 月 6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88	数据分析模型超市系统 V1.0	2021SR0796464	2021 年 5 月 31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89	大数据建模分析平台 V1.0	2021SR0796471	2021 年 5 月 31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0	医疗大数据治理平台 V1.0	2021SR0796465	2021 年 5 月 31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1	基因检测解读平台 V1.0	2021SR0796466	2021 年 5 月 31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2	医疗智能数据网关系统 V1.0	2021SR0796467	2021 年 5 月 31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3	临床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1SR0857767	2021 年 6 月 8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4	运行监管系统 V1.0	2021SR0863077	2021 年 6 月 9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5	人工智能辅助诊疗系统 V1.0	2021SR0863078	2021 年 6 月 9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6	人工智能质控审核系统 1.0	2021SR0863079	2021 年 6 月 9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7	智慧影像质控云平台 V1.0	2021SR1517713	2021 年 10 月 1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8	骨密度 CT 影像辅助检测软件 V1.0	2021SR1439023	2021 年 9 月 27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9	急诊卒中影像 AI 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1SR1511762	2021 年 10 月 1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0	细胞生理影像智能分析科研系统 V1.0	2021SR1997270	2021 年 12 月 3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1	数字影像服务系统 V1.0	2021SR2042230	2021 年 12 月 10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02	医学影像存档和传输系统 V1.0	2021SR2042218	2021 年 12 月 10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3	诊断云阅片机器人系统 V1.0	2021SR2042175	2021 年 12 月 10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4	人工智能数据中台系统 V1.0	2021SR1924833	2021 年 11 月 29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5	影像组学科研平台 V3.7	2022SR0215102	2022 年 2 月 10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6	医学影像存储与传输系统软件 V1.0	2022SR0313042	2022 年 3 月 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7	CT 影像智能辅助诊断软件 V1.0.0	2017SR377561	2017 年 7 月 18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08	DR 胸片智能辅助诊断软件 V1.0.0	2017SR378992	2017 年 7 月 18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09	医学影像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1.0.0	2017SR377570	2017 年 7 月 18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10	医学影像智慧云平台 V1.0	2017SR393237	2017 年 7 月 2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11	乳腺 X 射线图像智能辅助诊断软件 V1.0.0	2017SR493340	2017 年 8 月 11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12	放疗云平台 V1.0	2017SR601980	2017 年 11 月 2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13	汇医慧影影像组学云平台 V3.0	2017SR650879	2017 年 11 月 27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14	大数据智能分析云平台 V1.0	2017SR740173	2017 年 12 月 28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15	脉冲手术冲洗系统 V1.0	2019SR1107188	2019 年 10 月 31 日	50 年	受让	汇医慧影
116	放射组学云平台 V2.1	2019SR1180420	2019 年 11 月 20 日	50 年	受让	汇医慧影
117	放射组学云平台 V2.0	2019SR1107194	2019 年 10 月 31 日	50 年	受让	汇医慧影
118	肝脏 CT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V1.0	2022SR0352585	2022 年 3 月 16 日	50 年	受让	厦门慧影
119	前列腺 MRI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V1.0	2022SR0352584	2022 年 3 月 16 日	50 年	受让	厦门慧影
120	云电子胶片及报告系统软件 V3.0	2022SR0343866	2022 年 3 月 14 日	50 年	受让	厦门慧影
121	直肠 MRI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V1.0	2022SR0352586	2022 年 3 月 16 日	50 年	受让	厦门慧影
122	云电子胶片系统 V1.0	2019SR0652393	2019 年 6 月 2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123	医学影像云平台 V1.0	2019SR0651006	2019 年 6 月 2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124	医学影像存储与传输系统软件 V1.0	2022SR0686402	2022 年 6 月 1 日	50 年	受让	厦门慧影
125	骨折 X 射线图像辅助检测软件 V1.0	2022SR1498534	2022 年 11 月 1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26	医学影像人工智能筛查诊断质控系统 V1.0	2022SR1498402	2022 年 11 月 1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27	肺结节 CT 图像辅助检测软件 V1.0	2022SR1498471	2022 年 11 月 1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28	医学影像数据中台软件 V1.0	2022SR1498660	2022 年 11 月 1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29	乳腺 MG 图像处理软件 V1.0	2022SR1498263	2022 年 11 月 1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30	肺结节 CT 图像辅助检测软件 V3.0	2023SR0504274	2023 年 4 月 26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31	胰腺 MRI 图像处理软件 V1.0	2022SR1498535	2022 年 11 月 14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132	乳腺 MRI 图像处理软件 V1.0	2022SR1503015	2022 年 11 月 15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133	骨密度 CT 影像辅助检测软件 V1.0	2023SR0464395	2023 年 4 月 12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134	乳腺 MRI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V1.0	2023SR0583367	2023 年 6 月 6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135	胸部 X 射线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V1.0	2023SR0578370	2023 年 6 月 2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136	胰腺 MRI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V1.0	2023SR0578371	2023 年 6 月 2 日	50 年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京药监械生产许20180003号	慧影医疗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1 月 17 日	2028 年 1 月 21 日
2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闽食药监械生产许20210738号	厦门慧影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6 月 7 日	2026 年 4 月 24 日
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京海药监械经营许20190131号	慧影医疗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4 月 11 日	2024 年 8 月 1 日
4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京海药监械经营许20220073号	北京鼎泰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7 月 25 日	2027 年 7 月 24 日

5	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	京海药监械经营备20160685号	慧影医疗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3月28日	
6	骨折 X 射线图像辅助检测软件	国械注准 20213210308	慧影医疗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4月28日	2026年4月27日
7	肺结节 CT 图像辅助检测软件	国械注准 20223210575	慧影医疗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年4月29日	2027年4月28日
8	云电子胶片及报告系统软件	闽械注准 20212210092	厦门慧影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3月24日	2026年3月23日
9	乳腺 MG 图像处理软件	京械注准 20212210633	慧影医疗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11月26日	2026年11月25日
10	乳腺 MRI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闽械注准 20222210051	厦门慧影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年4月1日	2027年3月31日
11	胰腺 MRI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闽械注准 20222210052	厦门慧影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年4月1日	2027年3月31日
12	前列腺 MRI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闽械注准 20222210062	厦门慧影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年4月30日	2027年4月29日
13	直肠 MRI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闽械注准 20222210063	厦门慧影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年4月30日	2027年4月29日
14	肝脏 CT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闽械注准 20222210061	厦门慧影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年4月30日	2027年4月29日
15	医学影像存储与传输系统软件	闽械注准 20222210064	厦门慧影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年4月30日	2027年4月29日
16	骨密度 CT 影像辅助检测软件	闽械注准 20222210119	厦门慧影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年10月21日	2027年10月20日
17	胸部 X 射线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闽械注准 20232210019	厦门慧影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年3月14日	2028年3月13日
18	Images Computer-assisted Diagnosis System 医学影像传输、处理软件（慧影 PACS）（IIa）	CE695439	慧影医疗	BSI	2020年5月28日	2024年5月26日
19	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MD695432	慧影医疗	BSI	2022年3月30日	2024年12月13日
20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4619Q11479R0M	慧影医疗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0日	2025年7月19日
21	ISO/IEC20000-1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0162021ITSM0313ROC	慧影医疗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2月11日	2024年6月29日

22	ISO/IEC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16ZB21I20485R0M	慧影医疗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29 日
23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016ZB21E32606ROM	慧影医疗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4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16ZB21S32707ROM	慧影医疗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5	可信云-医学影像大数据云平台证书	V19Y80005-C	慧影医疗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联盟	2019 年 12 月 1 日	
26	可信云_人工智能医学影像辅助诊断云平台证书	V20Y80034-C	慧影医疗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联盟	2020 年 12 月 16 日	
27	可信云_大数据人工智能科研平台证书	V21Y80031-C	慧影医疗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互联网医疗健康产业联盟	2021 年 6 月 2 日	
28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书	11010813821-00001	慧影医疗	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	2019 年 1 月 7 日	
29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3175021	慧影医疗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2020 年 4 月 2 日	
3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3175144	北京鼎泰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2020 年 4 月 15 日	
31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1108969757	慧影医疗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2020 年 4 月 9 日	
32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1108960A0K	北京鼎泰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2020 年 4 月 16 日	
3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50216910Y	厦门慧影	中华人民共和国厦门海关	2018 年 12 月 4 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境外销售肺部辅助筛查系统时,已取得国际普遍认可的 CE 认证证书和 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通过华为境外销售团队触达欧洲、南美、非洲、东南亚多区域国家的医疗机构,其中向墨西哥、巴西、秘鲁、马来西亚销售的产品未取得当地常规医疗器械管理的认证,系在公共卫生事件爆发的紧急情况下以实验室科研的方式提供相应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在境内销售中存在取得相关医疗器械注册证之前实际销售相关产品的情形。北

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第二分局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2023 年 7 月 28 日出具证明，该局在监督检查中未发现慧影医疗存在违反国家有关医疗器械法律法规、医疗器械产品标准进行违法生产的行为和有关产品的质量事故。报告期内，公司亦不存在主要客户因公司销售产品时尚未取得注册证而与公司发生任何诉讼、仲裁的情形，公司产品也未因质量问题发生过重大医疗事故或不良事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陆续取得相关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

公司实际控制人柴象飞、郭娜已出具承诺函，承诺保证慧影医疗及子公司在相关产品未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之前不进行相应销售；如慧影医疗及子公司因曾存在的取得医疗产品注册证之前销售部分产品的行为而受到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政府主管部门的罚款、第三方索赔及可能对慧影医疗及其子公司经营造成的其他损失，由其全部承担。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活动整体合法合规，报告期内存在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之前销售部分产品的情形，对本次挂牌不构成重大法律障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就其主营业务取得了应当取得的主要经营资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办公设备	693,346.72	417,543.16	275,803.56	39.78%
电子设备	8,644,796.84	5,755,633.83	2,889,163.01	33.42%
合计	9,338,143.56	6,173,176.99	3,164,966.57	33.89%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慧影医疗	北京东升博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 B-2 号楼 2 层 D201B	176.69	2021/11/09-2024/11/08	办公
2	慧影医疗	北京东升博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 B-2 号楼 2 层 A206	402.08	2021/11/15-2024/11/14	办公

3	慧影医疗	北京东升博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 B-2 号楼 2 层 D207	31.80	2022/01/18-2025/01/17	库房
4	慧影医疗	济南诚瓴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南侧、棋盘街东侧的绿城金融中心 B 座 15 层 03 房间	133.35	2023/08/01-2024/07/31	办公
5	慧影医疗	杭州旭兆房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赞成太和广场 3 号楼 1903 室	108.00	2022/03/15-2024/03/14	办公
6	汇医慧影	北京东升博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 B-2 号楼 2 层 A207A	160.07	2021/11/1-2024/10/31	办公
7	北京鼎泰	北京东升博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 B-2 号楼 2 层 A207B	100.00	2021/11/01-2024/10/31	办公
8	厦门慧影	厦门家检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北大街 1 号 802-E 单元	115.00	2022/12/01-2023/11/30	商业办公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上表租赁房屋中的 1-3、6、7 项租赁房屋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系北京市东升锅炉厂授权北京东升博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进行经营管理、对外出租，北京市东升锅炉厂已取得房屋所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根据北京市海淀区东升镇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出具的《证明》，上述租赁房屋所在土地的使用权为北京市东升锅炉厂合法所有，北京市东升锅炉厂合法持有包括租赁房屋在内的上述土地上建设的房产，并授权北京东升博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进行经营管理、对外出租，上述房屋的建设用地符合所在区域规划，在建设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规划调整或需拆除的情形。根据公司的说明，上述房屋主要用于公司办公，如因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的原因导致公司或其子公司无法继续使用上述租赁房屋需要搬迁时，公司及子公司均可以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办公地点。

公司及其子公司承租的物业尚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的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6 号）的规定，房屋租赁合同订立后三十日内，房屋租赁当事人未到租赁房屋所在地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的，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个人逾期不改正的，处以一千元以下罚款；单位逾期不改正的，处以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公司实际控制人柴象飞、郭娜已作出书面承诺，如因租赁房屋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及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的原因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或遭受其他损失，实际控制人将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搬迁费用、政府部门的罚款（如有）及因此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造成的其他损失。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	0.97%
41-50 岁	17	16.50%
31-40 岁	58	56.31%
21-30 岁	27	26.21%
21 岁以下	0	0.00%
合计	103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4	3.88%
硕士	20	19.42%
本科	58	56.31%
专科及以下	21	20.39%
合计	103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17	16.50%
销售人员	32	31.07%
研发人员	54	52.43%
合计	103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柴象飞	40	董事长, 2015 年 4 月至今	2012 年 10 月至 2014 年 9 月于斯坦福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 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慧影医疗董事长。	中国	博士	高级工程师
2	袁学贵	35	技术总监, 2018 年 5 月至今	2012 年 9 月至 2017 年 4 月, 历任北京中科院软件中心有限公司工程师、技术经理、部门副经理; 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5 月, 历任久康国际健康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架构师、部门经理; 2018 年 5 月加入公司, 担任研发中心技术总监。	中国	硕士	无

3	程伟	44	技术总监，2017年至今	2003年9月至2013年4月担任人人网技术经理；2013年5月至2015年7月担任中彩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5年8月至2017年11月担任善立世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负责人；2017年12月以来担任慧影医疗技术总监。	中国	本科	无
---	----	----	--------------	---	----	----	---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1) 柴象飞

掌握医学影像人工智能的多器官分割以及小数据集建模等核心技术，带队开发了超过 10 个病种的人工智能产品。已经发表 SCI 文章 17 篇，主持参加科技部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1 项目，参加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2 项目。获批发明专利 18 项，获得 2021 年度山东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2) 袁学贵

主持研发组件化插件架构的阅片系统、影像云微服务体系、多病种 AI 辅助诊断等多个技术并应用于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数据中台、数字胶片等公司产品中形成一体化医学影像人工智能解决方案。

3) 程伟

主管技术架构设计和关键技术创新、研发，带领团队搭建分布式微服务架构和配套服务治理、自动监控与自动化运维基础设施体系；主持架构、迭代研发数字智能胶片、影像云平台产品一体化 SAAS 云平台，研发报告智能解读 NLP、人工智能平台算法调度等关键技术和通用组件，参与数据中台、边云协同解决方案等核心产品架构设计和技术开发。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柴象飞	董事长	7,404,372	7.6885%	16.9927%
袁学贵	技术总监	18,904	-	0.0630%
程伟	技术总监	11,008	-	0.0558%
合计		7,434,284	7.6885%	17.1115%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	-----	------------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	2,027.73	66.15%	2,435.38	57.40%	2,522.62	61.90%
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及数据中台	386.06	12.59%	922.74	21.75%	866.52	21.26%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651.77	21.26%	775.86	18.29%	638.38	15.66%
其他业务收入	-	-	108.82	2.56%	48.03	1.18%
合计	3,065.56	100.00%	4,242.80	100.00%	4,075.55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医学影像人工智能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基于计算机视觉和深度学习等核心技术，以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型构架，为全球医疗机构提供医学影像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主要为卫生管理机构、公立医疗机构、民营医院和私立体检机构等，直接客户除上述终端客户外，还包括从事医疗器械销售的经销商、代销商。公司境内客户主要分布在华东、华北、华中及西北区域，境外客户分布在欧洲、南美、非洲、东南亚各地。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3 年 1 月—6 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山南市利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否	辅助诊断平台	707.96	23.09%
2	济宁市第一人民医院	否	第三方设备	316.81	10.33%

3	福建省肿瘤医院	否	辅助诊断产品	147.17	4.80%
4	长治市第二人民医院	否	辅助诊断产品	136.99	4.47%
5	山东省妇幼保健院	否	辅助诊断产品	135.39	4.42%
合计		-	-	1,444.33	47.11%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青岛博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否	辅助诊断产品	458.04	10.80%
2	临沂市妇幼保健院	否	辅助诊断产品	265.31	6.25%
3	北大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辅助诊断产品	245.87	5.79%
4	海军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否	辅助诊断产品	217.08	5.12%
5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否	医用胶片	209.50	4.94%
合计		-	-	1,395.80	32.90%

2021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否	辅助诊断产品	315.37	7.74%
2	呼和浩特市爱鑫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否	超声子宫肌瘤治疗系统（第三方设备）	249.12	6.11%
3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否	科研平台	219.28	5.38%
4	济南通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否	辅助诊断产品	216.28	5.31%
5	郑州一佑贤商贸有限公司	否	辅助诊断产品	203.54	4.99%
合计		-	-	1,203.59	29.53%

注：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数据按照同一控制下合并口径披露。其中：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国药集团喀什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国药器械（济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国药器械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境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华为的线上云平台代销和线下经销方式向境外医疗机构销售肺部辅助

筛查系统，终端客户分布在欧洲、南美、非洲、东南亚各地。同时存在少量在日本、土耳其和秘鲁的直销业务。公司与华为云服务平台签署了《云市场卖家协议》，将产品呈现在华为云服务市场平台网站上，通过华为境外销售团队资源触达境外医疗机构向其提供肺部辅助筛查服务。协议主要约定了由华为提供华为云市场平台和运营支持，公司作为华为云市场卖家提供产品的服务及技术支持。华为代表公司向云市场终端用户收取交易费用，并按月度交易金额扣除 15% 平台服务费后按月度结算支付予公司，信用期限为一个月內。

境外订单的获取主要由华为在全球当地的销售团队触达境外医疗机构客户后根据客户需求选择通过线上平台下单或线下经销模式购买公司产品，产品按使用期限收费。公司境外销售业务系在国外公共安全事件爆发相关检测资源缺乏的背景下开展的肺部辅助筛查系统销售，该产品销售主要发生在 2020 年和 2021 年，不具备持续性。未来公司仍会根据市场需求情况持续拓展海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与境外销售实现毛利率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销售地区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2023 年 1-6 月	境内	30,631,193.12	10,514,258.12	65.67%
	境外	24,361.62	0.00	100.00%
	合计	30,655,554.74	21,028,516.24	31.40%
2022 年度	境内	41,291,566.49	8,349,358.45	79.78%
	境外	1,136,461.36	0.00	100.00%
	合计	42,428,027.85	8,349,358.45	80.32%
2021 年度	境内	37,597,569.87	10,489,528.29	72.10%
	境外	3,157,909.21	850,821.22	73.06%
	合计	40,755,479.08	11,340,349.51	72.17%

2021 年度，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相对较低，主要系公司华为云平台产品的海外云平台成本在一定时间内相对固定所致。2022 年公司境外销售收入毛利率为 100%，该期间的销售收入为 Intel Corporation 取得的销售推广费用和一笔科研平台的标准化软件销售，无对应的营业成本，因此毛利率为 100%。2023 年 1-6 月，公司境外收入毛利率为 100%，系一笔科研平台的标准化软件销售，无对应的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因公司境外销售产品以纯软件产品为主，因此进口国进口政策及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与资金往来。

（2）招投标及商务谈判情况

在经销模式下，经销商负责根据各地医院的实际要求履行招投标程序或竞争性谈判，公司不掌握具体项目是否履行招投标程序的准确信息。直销模式下，公司根据各地医院的实际要求，履行招

投标程序或竞争性谈判。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模式下，招投标与商务洽谈两种方式形成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方式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招投标	6,941,469.47	53.56%	6,762,116.51	47.87%	5,523,024.44	56.86%
商务洽谈	6,019,189.78	46.44%	7,364,151.38	52.13%	4,190,226.77	43.14%
合计	12,960,659.25	100.00%	14,126,267.89	100.00%	9,713,251.20	100.00%

2022 年度，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订单占比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直销客户中增加了较多非医院类的科研产品采购客户，上述客户无需履行招投标程序，故商务洽谈占比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均按照各地医院的采购规定履行招投标或协商洽谈程序，不存在未按规定履行招投标的情形。

（3）公司与主要客户业务合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业务合作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合作起始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定价依据	结算方式
2023 年 1-6 月	1	山南市利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2 年	商务洽谈	根据客户项目需求协商定价	先款后货 100%
	2	济宁市第一人民医院	2023 年	招投标	招投标竞争定价	先款后货 100%
	3	福建省肿瘤医院	2023 年	招投标	招投标竞争定价	运行验收 40%，验收后稳定运行 1 月 60%
	4	长治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3 年	招投标	招投标竞争定价	预付 30%，上线验收 60%，质保金 10%
	5	山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3 年	招投标	招投标竞争定价	预付 30%，上线验收 60%，科研服务完成 10%
2022 年度	1	青岛博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商务洽谈	根据客户项目需求协商定价	按半年结算
	2	临沂市妇幼保健院	2022 年	招投标	招投标竞争定价	预付 10%，上线、运行验收 80%，一年质保金 10%
	3	北大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	商务洽谈	根据客户项目需求协商定价	预付 30%，上线、运行验收 30%，整体验收 30%，质保金 5%
	4	海军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2021 年	招投标	招投标竞争定价	软件：预付 30%，运行验收 60%，质保金 10% 硬件：验收 90%，质保金 10%
	5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商务洽谈	根据客户项目需求协商定价	按季度结算
2021 年度	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商务洽谈	根据客户项目需求协商定价	先款后货（国药济宁） 院方结算后付款（国药喀什、国药福建）

	2	呼和浩特市爱鑫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19 年	商务洽谈	根据客户项目需求协商定价	预付 230 万+验收后 100 万
	3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2021 年	招投标	招投标竞争定价	预付 30%，上线验收 50%，运行验收 15%，质保金 5%
	4	济南通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商务洽谈	根据客户项目需求协商定价	预付 20%，分模块验收 30%+40%，质保 10%
	5	郑州一佑贤商贸有限公司	2019 年	商务洽谈	根据客户项目需求协商定价	先款后货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客户销售人工智能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人工智能科研平台等产品，公司业务具备稳定性。对于按单次销售收费的软件产品，公司通过自主销售团队和经销商持续开拓新增客户市场，并在现有客户中推广不同产品以实现迭代销售。对于按使用量收费的数字智能胶片产品，公司对已有客户能够持续形成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均不存在潜在关联关系。

（三） 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内容包括为医疗器械软件产品开发及配套交付所需要的服务器、显卡及第三方硬件产品，以及云服务、技术服务等。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为服务器、显卡及第三方设备等硬件供应商、云服务提供商以及技术服务商等。

公司硬件供应商所处计算机硬件服务器、显卡及第三方硬件产品等市场发展成熟，公司根据项目需求以合同订单形式按需采购。公司在云服务资源采购中与头部云服务商华为云、阿里云在年度框架合同下按需采购其提供的标准化资源。在技术服务采购中，公司应客户本地化服务需求，采购相关接口安装调试、定制开发及运维服务等。公司与供应商的结算方式均为银行转账，采购模式与同行业相一致。

2023 年 1 月—6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广州市泰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设备采购	212.39	20.74%
2	康达洲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否	设备采购	178.45	17.43%
3	上海泓耀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否	设备采购	174.34	17.03%
4	深圳市普罗医学股份有限公司	否	设备采购	159.29	15.56%
5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否	云服务	130.05	12.70%
合计		—	—	854.52	83.46%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海梓腾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否	设备采购	247.54	25.40%
2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否	云服务	244.15	25.05%
3	金品计算机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否	设备采购	100.10	10.27%
4	乌鲁木齐齐东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否	耗材采购	84.25	8.64%
5	北京中北万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否	技术服务	83.02	8.52%
合计		-	-	759.06	77.88%

2021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金品计算机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否	服务器等	416.13	25.74%
2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否	云服务	240.49	14.87%
3	北京创信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否	服务器等	176.41	10.91%
4	北京豪洛捷科技有限公司	否	第三方设备	150.44	9.30%
5	华菁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否	服务器	76.55	4.73%
合计		-	-	1,060.02	65.5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器械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软件产品本身并不需要原材料，公司主要采购内容为硬件产品及云服务、技术服务等，以满足下游客户对软硬件一体化的需求以及自身软件研发及运营服务的基础需求，因此采购内容较为单一且集中，符合行业特性。

同行业可比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前五大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前五大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前五大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格灵深瞳	未披露	未披露	9,393.48	59.68%	未披露	未披露
和仁科技	未披露	未披露	3,946.46	21.72%	4,571.25	18.85%
嘉和美康	未披露	未披露	2,243.08	10.14%	2,862.61	16.63%
慧影医疗	854.52	83.46%	759.06	77.88%	1,060.02	65.56%

注：可比公司均未披露 2023 年上半年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及占比

公司的供应商集中度与和仁科技、嘉和美康相比存在一定差异，与格灵深瞳较为接近。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采购品类较少，且采购的主要内容硬件、云服务等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和仁科技、嘉和美康从事的软硬件集成类项目较多，其采购品类相对较多，供应商更为分散。

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硬件、云服务、技术服务等。硬件、云服务的市场发展相对成熟，虽然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但竞争充分；技术服务市场可供选择的供应商较多。综上，公司不存在对主要供应商的依赖。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北京华腾云采购相关情况如下：

供应商	采购内容	合作起始时间	定价依据	结算方式	是否仅为公司提供技术服务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北京华腾云	定制化项目实施中的开发部署及测试等基础技术服务	2020 年	根据开发工作量协商定价	电汇，按进度结算	否	否

北京华腾云成立于 2019 年，主要从事软件开发和应用软件服务。据该公司介绍，近两年该公司年收入均在数千万元，具备一定的经营实力。

2020 年 5 月公司与其通过行业展会接洽并开展合作。双方合作背景如下：2020 年，公司开展了多个定制化需求较高的项目，包括市级智慧医疗平台项目、影像教研培训中心项目、与数十家医院对接的影像云及数字胶片项目等，需要第三方辅助开展项目实施相关的开发、部署及测试等基础技术服务工作，故双方开展了相关合作。双方合作项目真实存在，定价系根据项目的工作量协商定价，具备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不只向北京华腾云采购技术服务，同时与多个其他技术服务供应商合作。北京华腾云与公司及公司董监高或重要员工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况。

（四）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华为控股下的不同公司分别开展采购和销售业务的情况。

公司向华为采购的内容为云计算服务，具体采购供应商为华为旗下的境内外云计算服务提供商，包括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和 Huawei Services (HongKong) Co.,Limited。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华为境内外云服务提供商采购云服务金额分别为 844,542.19 元、101,093.04 元和 63,359.70 元，占采购总额比重分别为 5.22%、1.04%和 1.62%。

公司向华为出售的产品为肺部辅助筛查系统。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华为云平台线上代理销售和线下与华为签署经销合同两种模式开展境外销售。在华为云平台线上代理销售模式下，公司通过华为云平台触达境外医疗机构客户向其销售肺部辅助筛查系统，报告期内各期公司通过华为云平台线上代理销售模式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1,730,811.02 元、0 元和 0 元，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25%、0.00%和 0.00%。在线下经销模式下，公司与华为旗下境外主体 Huawei Technologies (Thailand)

Co.,Ltd.; Huawei Technologies Italia S.r.l.; Huawei Technologies Company Cameroon Limited.等签署了经销协议，向泰国、喀麦隆、加蓬及马来西亚的终端医疗机构销售肺部辅助筛查系统。报告期各期公司通过华为线下经销模式实现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830,623.47 元、0 元和 0 元，占销售收入比重分别为 2.04%、0.00%和 0.00%。

华为是全球领先的 ICT（信息与通信）基础设施和智能终端提供商，旗下多个境内外公司在全球开展通信网络、IT、智能终端和云服务等多业务。公司向华为采购云服务系基于业务及研发开展对计算资源的使用需要。公司向华为销售应对全球公共卫生事件的肺部辅助筛查系统系在外部环境需求驱动下向境外销售产品的正常业务。上述采购和销售情况真实，具备必要性和商业合理性。且华为云服务采购价格为市场标准按用量定价，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以销售平台公开市场价格为基础依据，结合地域情况确定，定价具备公允性。公司与华为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收付款在各交易主体间分开核算，不存在互相收付相抵的情况，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不适用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不适用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主要从事人工智能医疗器械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实行）》（环发[2013]150 号）《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等文件，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不适用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主要从事人工智能医疗器械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不属于五类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安全生产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主要从事人工智能医疗器械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和质量检验标准，并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IEC20000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IEC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产品质量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生产品质量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公司已取得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第二分局出具的不存在违反有关医疗器械法律法规和发生质量事故的证明，同时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不存在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证明。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积金社保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103 人，均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其中 4 人未缴纳社保，4 人未缴纳公积金，主要原因为退休返聘及劳务人员无需缴纳。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就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缴纳事项做出承诺：如果未缴纳或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的公司员工要求公司为其补缴相关费用，或者社会保险、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为员工补缴相关费用，或者公司未为员工缴纳或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补缴，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并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带来的经济损失。

2、患者信息保护情况

公司在医院院内场景部署的产品，系在医院院内服务器上安装及运行，无医疗机构授权外部无

法访问，在该业务当中，公司不收集、不存储、不复制、不使用客户数据，不涉及采集和获取客户的相关信息。公司销售的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公有云）产品，医疗机构使用时会将去标识化后的影像报告和医生诊断信息上传至公有云进行存储及分析，该等信息仅用于满足医疗机构内部科研需求，由医疗机构相关人员使用。公司销售的数字智能胶片和智慧影像云产品，因公司参与相关云端系统的建设与运营，会涉及患者信息、影像报告、医生诊断等信息的存储、传输。公司为医疗机构提供存储、传输服务属于医疗机构诊疗服务的一部分，无需单独取得患者的授权同意。公司向患者提供数字胶片阅片服务时，均在《用户使用协议》中就账号和数据安全性进行明确约定，并取得使用主体的明确许可和授权。

公司主要从制度层面、经营管理层面和技术层面对客户数据、个人信息采取了相应的安全保障措施。

在制度层面，公司制定并实施了《信息安全总体方针和安全策略指引》《信息系统与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信息安全组织及职责管理办法》等全流程信息安全内控制度，对信息数据进行安全管理；同时公司制定了《人员安全教育和培训管理制度》，明确了对员工的具体要求及监督管理岗位相关职责；此外，公司还同步制定了《信息安全事件管理办法》《信息系统应急预案》等，明确了特殊情形下的应急措施。公司已形成了一套较为完善的数据安全及合规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从多方面确保业务开展中涉及的数据安全及合规性。

在经营管理层面，公司在开展业务过程中，对涉及客户数据、个人信息采集的情况，严格遵守《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规则的要求执行，在业务开展前的业务协议中明示了信息处理的目的、方式、范围，并取得了客户的授权同意。

在技术层面，公司采用加密、脱敏及权限控制等技术手段为相关数据的存储及使用安全性提供保障。公司的数字智能胶片和影像云管理系统已依据《信息安全等级管理保护办法》取得了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颁发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编号：11010813821-0000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个人信息保护法》《网络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监管规定的情形，未发生因泄露或不当使用敏感数据信息被处罚或涉诉的情形。

六、 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内容包括服务器、显卡及第三方硬件产品，以及云服务、技术服务等服务采购。在硬件产品方面，公司根据项目需求以合同订单形式按需采购。公司技术部门根据项目需要确定服务器、显卡等设备的规格要求，采购部门根据市场情况选择合适供应商签署合同后进行采购，公司技术部门对货物进行验收，并根据客户需求安装所需的软件系统；第三方硬件产品采购系公司根据下游客户需求，向第三方硬件厂商或其代理商采购医疗设备等硬件产品。在云服务及技术服务采购

方面，云端服务系公司根据使用需求向云端服务商采购云主机、云存储等计算资源及服务内容，技术服务采购主要系公司应客户本地化的服务需求，聘请技术服务商提供的软硬件安装调试、定制开发、运维及驻场服务等。

公司建立了采购业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采购预算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采购价格控制制度、采购验收管理制度、结算付款管理制度等，对采购预算、供应商的资质认定、合格供应商维护、采购申请审批、合同签订、货物验收以及付款审批等具有整套的控制程序。公司已经建立了采购相关的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

（二）研发模式

公司的产品研发主要分市场调研、产品研发、产品验证与认证三个阶段：

1、市场调研阶段：公司根据市场需要及公司战略发展布局，选取新兴研究方向进行市场调研，挖掘其临床价值、分析竞争环境、分析产品落地技术可行性等。调研完成后，选定可行的产品转化研究方向进行产品立项。

2、产品研发阶段：产品立项后，公司组建研发队伍，在以微服务、分布式架构搭建的技术中台进行快速高效的产品研发，完成产品基础版本发布，并在基础版本上通过产品迭代的研发模式逐步形成正式版本的产品。

3、产品验证与认证阶段：产品正式版本发布后，公司会通过三至五家客户进行产品验证工作，并在验证过程中完成产品各类指标评估。同时启动产品的 NMPA 认证工作。

（三）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主要为卫生管理机构、公立医疗机构、民营医院和私立体检机构等，由于市场较为分散，公司主要采用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公司设立了销售部门负责直接销售及经销商管理，销售团队参与直销过程的售前沟通、商务谈判或招投标、合同签订、实施流程管理等全流程，亦会在经销模式下对当地经销商进行技术方面的培训，协助其进行市场开拓和项目开发，帮助经销商提高销售和售后综合服务能力。

1、直销模式

在直销模式下，公司根据客户单位的程序要求以参与招投标或商务谈判方式开展业务合作。在签署合同后按照约定派出实施人员进行软硬件的安装调试及本地部署，部署后进行验收确认，在一定期限内提供售后支持与运营维护。

2、经销模式

因终端用户分布广泛，公司销售团队难以直接覆盖大量终端用户，公司采用经销模式，通过经销商开拓业务机会，借助经销商的销售渠道资源，快速拓展产品的应用市场。同时，因终端客户对

持续、高效、便捷的本地服务反馈有较高要求，本地经销商能够及时开展基础售后服务，满足客户需求。该模式为行业同类公司普遍采用的销售模式。

（1）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

在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间为买断式销售。公司与经销商签署销售合同，经销商与终端客户签署销售合同。公司与经销商共同为终端客户提供软件相关产品服务，公司负责产品技术培训及安装部署，经销商负责商务接洽及售后服务，及时对接客户需求，提高本地化服务质量。

公司与经销商根据销售产品的规格特性、实施要求，综合考虑当地市场竞争情况、经销商规模等情况具体协商确定销售价格。经销模式下的收入确认以取得经销商的验收单据/签收单据为收入确认依据。公司根据销售产品内容、经销商资信等情况确定信用期限，结算方式以银行转账为主。

（2）经销商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经销商管理制度，包括申请准入、管理运营、培训辅导等内容。公司与经销商间签订经销协议，对经销区域、合作期限、授权产品、销售支持和技术服务等内容进行约定。签订经销协议后公司对经销商相关人员提供必要的市场销售、产品技术、项目实施等方面的指导培训，保障终端客户获得优质服务。

（3）经销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数量及经销商家数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销商数量（家）	39	47	52
本期新增经销商家数（家）	27	33	-
本期退出经销商家数（家）	非年度不适用	38	-

注：上述经销商增减变动按照公司当期实现收入的情况统计，本期新增经销商指前期未实现收入，当期实现收入的经销商；本期退出经销商指前期实现收入，当期未能实现收入的经销商。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销商数量分别为 52 家、47 家和 39 家。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经销业务收入规模较为接近，经销商数量较为接近。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退出的经销商，主要系公司产品存在一定的使用期限，部分经销商所服务的终端客户暂无产品采购需求，因此当期未能实现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销商分布于山东、河南、安徽、山西、新疆等地，境外业务经销商仅为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与主要经销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报告期各期，公司对前五名经销商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经销商名称	内容	金额	区域	是否关联方
2023 年 1-6 月	山南市利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超声聚焦子宫肌瘤治疗系统及软件、辅助诊断产品	7,079,646.06	山西	否

	济南冠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系统	1,327,433.63	山东	否
	青岛博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辅助诊断产品	1,258,472.64	山东	否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辅助诊断产品及第三方耗材	1,197,168.17	新疆	否
	上海昶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胶片	690,265.52	上海	否
2022 年	青岛博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辅助诊断产品	4,580,425.46	山东	否
	北大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辅助诊断产品	2,458,672.57	山西	否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辅助诊断产品及第三方耗材	2,095,044.26	新疆	否
	广州颢璟商贸有限公司	第三方设备	1,849,557.57	广东	否
	青岛铭石蓝海经贸有限公司	智慧影像云	1,460,177.00	山东	否
2021 年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辅助诊断产品及第三方耗材	3,153,681.43	山东、新疆、广东	否
	呼和浩特市爱鑫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超声子宫肌瘤治疗系统	2,491,150.44	内蒙	否
	济南通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辅助诊断产品	2,162,831.86	山东	否
	郑州一佑贤商贸有限公司	辅助诊断产品	2,035,398.23	河南	否
	青岛博地医学仪器有限公司	辅助诊断产品	1,949,367.85	山东	否

(4)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医疗器械行业销售具有地域性广、专业性高及竞争性强的特点，销售过程会受到地理距离、客户关系维护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故行业内公司采用经销模式进行销售为普遍现象，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销模式不存在显著差异。

3、华为云平台境外代理销售模式

自 2020 年起，由于公共卫生情形需求，相关检测资源缺乏，公司通过华为的 Market place 云市场境外销售服务平台，向境外医疗机构提供肺部辅助筛查系统。公司与华为云签署了《云市场卖家协议》，将产品呈现在 <https://marketplace.huaweicloud.com/intl/> 网站上，通过华为境外销售团队资源触达境外医疗机构向其提供辅助筛查系统。在该模式下，公司通过华为云服务向全球范围开展产品销售，公司提供产品的服务及技术支持，华为代表公司向云市场终端用户收取交易费用，并按月度交易金额扣除 15% 平台服务费后支付予公司。

报告期各期，公司通过华为云平台境外线上代理销售的销售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华为云平台代理商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

Huawei Services (Hong Kong) Co., Limited	-	-	1,730,811.02
--	---	---	--------------

4、公司主要销售模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具有合理性

公司主要存在直销、经销及代销三种销售方式，并以经销方式为主。报告期各期，公司经销模式下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71.92%、65.43%和 58.99%。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主要销售模式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销售模式
格灵深瞳	公司结合下游行业的业务特点与主要产品的市场定位，制定了直接销售的销售模式，向终端客户或集成商客户直接销售人工智能产品及解决方案。其中终端客户是指直接使用公司产品及解决方案的各行业领域客户，包括政府部门、公安机关、企事业单位、金融机构等；集成商是指承担系统集成、安装部署、运营维护等职能的企业，包括终端客户的项目总包方或其指定的工程服务商等
和仁科技	公司所提供的软件系统建设与商品销售不同，不存在通过经销商向最终业主销售标准产品的情况。公司与系统集成商签署合同主要是由于系统集成商为项目总承包商，公司承建内容在项目整体招标范围之内。在此类业务的取得过程中，公司也需要与最终业主就相关医疗信息化系统的设计规划和实施方案达成共识，并取得其认可，并非通过系统集成商取得此类业务。因此，公司采用直销模式销售，不存在经销商模式销售
嘉和美康	①直接销售模式，指公司通过直接参加医疗机构、科研机构、院校及政府管理部门的招标和采购活动取得业务订单；直接销售模式下，公司获取客户的方式包括公开招投标、邀标、竞争性谈判和单一来源采购 ②间接销售模式，指公司通过与第三方非医疗机构合作，与第三方非医疗机构签订两方销售合同或与第三方非医疗机构、终端用户签订三方销售合同，以承接第三方非医疗机构的项目或第三方非医疗机构取得的最终医疗机构订单的项目，并向第三方非医疗机构或最终用户交付产品或服务

根据公开信息披露，嘉和美康采用直接销售和间接销售两种销售模式；格灵深瞳与和仁科技均只通过直销方式进行销售，但其直销客户包含非终端客户的集成商/系统集成商等。公司将向非终端客户的销售定义为非直销模式，并根据合作模式不同将非直销模式分为经销模式与代销模式，其本质与格灵深瞳与和仁科技向非终端客户的销售模式相同，因此公司的销售模式与上述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的 AI 辅助诊断产品属于新兴产品，市场仍处于培育阶段。公司采用多种销售模式，有利于协助公司实现产品在终端用户渠道的快速覆盖，具备商业合理性。

（四）商业模式特点

1、收费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收费模式大体可分为两种，即产品买断的一次性收费和按使用量或使用周期持续性收费。

公司主要向医院销售软件或软硬件一体化产品，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相应类型的产品及模块，进行安装部署后按买断式销售一次性收取费用。

另外，为形成相对持续、稳定的收入，公司积极探索按使用量或使用周期收费的持续性收费模

式，已在与部分客户的合作中，实现了该类收费模式。如：在 AI 影像辅助诊断软件销售中，公司向爱康国宾提供 AI 影像辅助诊断产品，双方在合同中约定使用单价，按实际使用量计费，双方定期对账并结算；在数字智能胶片销售中，公司在与烟台毓璜顶医院、阜阳市第二人民医院、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等医院的合作中，公司在院方部署数字智能胶片使用系统后，按院方实际使用次数计费，双方定期对账并结算；公司通过华为云平台向海外销售的部分 AI 影像辅助诊断产品，采用了按使用期限收费的模式，即客户付款购买在一定周期内可使用的账号权限，到期后如需继续使用，需要再次付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两类收费模式产生的销售收入如下：

收费模式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产品买断的一次性收费	83.78%	83.23%	86.81%
按使用量或使用周期持续性收费	16.22%	16.77%	13.19%

从收费模式构成情况来看，按使用量或使用周期持续性收费的模式已经为公司构成了一定规模的收入。随着以该等收费模式的客户群体的持续增加，公司将获得更加持续、稳定的收入来源。

2、客户拓展模式

公司传统的客户拓展模式是与逐个客户磋商并建立商业合作。结合当年我国医疗体系改革政策以及人工智能影像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积极探索新的客户拓展模式，将参与区域内互认互通的医疗服务平台建设作为未来一段时间内的重点业务拓展模式。该模式下，公司参与建设政府机构主导的区域内医疗机构共享服务平台，区域内的多家医疗机构批量接入服务平台，公司以此为切入点将数字智能胶片等 AI 产品部署在多家医疗机构，各医疗机构按实际使用量向公司付费，由此公司可在特定区域内批量化地获得区域内客户，大幅度提高公司的客户开拓效率。目前公司正在重庆市、鄂尔多斯市和晋城市等城市摸索该模式，区域服务平台内已经接入了部分医院或已完成了服务平台基础构建，预计今年或明年区域内机构将开始实际使用公司的数字智能胶片等 AI 产品，公司也将因该业务产生新的持续性收入。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国内少数几家自主研发基于医学影像分析人工智能产品的厂商之一。公司已掌握了计算机视觉、深度学习、大数据等新兴技术在医学影像资源管理与利用场景下的综合应用，积累了丰富的创新产品设计与研发经验，推出了多款覆盖支持多模态、多病种、全病程的 AI 辅助诊断产品，开发了帮助医疗机构内部治理影像数据的智能影像数据中台和充分应用数据资源进行临床研发的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帮助医院在数据资产管理、临床诊疗及科研能力等方面获得综合提升，最大限度发挥临床数据资源的价值，以创新技术应用驱动医院的数据智能化建设。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47
2	其中：发明专利	26
3	实用新型专利	0
4	外观设计专利	21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20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136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41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产品研发主要分市场调研、产品研发、产品验证与认证三个阶段：

1、市场调研阶段：公司根据市场需要及公司战略发展布局，选取新兴研究方向进行市场调研，挖掘其临床价值、分析竞争环境、分析产品落地技术可行性等。调研完成后，选定可行的产品转化研究方向进行产品立项。

2、产品研发阶段：产品立项后，公司组建研发队伍，在以微服务、分布式架构搭建的技术中台进行快速高效的产品研发，完成产品基础版本发布，并在基础版本上通过产品迭代的研发模式逐步形成正式版本的产品。

3、产品验证与认证阶段：产品正式版本发布后，公司会通过三至五家客户进行产品验证工作，并在验证过程中完成产品各类指标评估。同时启动产品的 NMPA 认证工作。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数字智能胶片	自主研发	-	-	2,108,163.86
智慧影像云	自主研发	2,305,746.91	3,494,417.44	8,603,913.42
人工智能数据中台	自主研发	394,030.09	1,326,111.57	2,087,492.85
人工智能结构化报告	自主研发	29,186.74	1,464,896.55	
大数据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公有云）	自主研发	522,718.54	996,472.40	3,009,896.02
大数据人工智能科研平台（私有云）	自主研发	1,663,420.16	3,213,686.57	3,071,475.79
CT 肺结节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平台	自主研发	215,150.57	2,630,210.21	9,120,346.43
CT 肋骨骨折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平台	自主研发	373,279.17	1,417,053.86	2,805,165.31
DR 骨折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平台	自主研发	120,000.49	131,730.97	2,531,358.13
DR 肺结核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平台	自主研发	8,321.45	196,232.88	419,744.34
骨密度定量 CT 人工智能辅助诊断产品	自主研发	-	-	2,125,533.98
B 型主动脉夹层 CT 造影图像手术计划软件	自主研发	300,132.68	1,650,686.69	3,274,786.28
CT 肺炎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平台	自主研发	15,296.28	416,657.96	93,264.58
定量 CT 辅助诊断系统	自主研发	626,145.50	3,562,108.05	-
其他		3,257,125.64	8,805,529.56	4,951,142.25
合计	-	9,830,554.22	29,305,794.71	44,202,283.24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2.07%	69.07%	108.46%

3、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慧影医疗于 2021 年荣获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 慧影医疗于 2019 年被认定为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2021 年被认定为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 汇医慧影于 2021 年被认定为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 慧影医疗于 2022 年被认定为北京市科技型中小企业。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按照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分类，公司属于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分类，公司属于 C3589 “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分类，公司属于 C3589 “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医疗器械行业的宏观管理部门，主要负责组织、实施产业政策，研究拟订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及实施行业宏观管理
2	国家工业与信息化部	负责拟定涉及医疗器械等产业规划、政策、标准，组织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学、研融合
3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负责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制定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制定部门规章、标准和技术规范等
4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反垄断统一执法
5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标准管理、注册管理、质量管理、上市后风险管理，执业药师资格准入管理，组织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等
6	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开展有关医疗器械行业发展问题的调查研究，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等有关政府部门提供政策和立法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组织制定并监督执行行业政策，规范企业行为；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质量规范的制定、修改、宣传和推广行业资质管理工作

3、 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39 号	国务院	2021/2/9	从事医疗器械的研制、生产、经营、使用活动及其监督管理
2	《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7 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8/27	医疗器械注册、备案及其监督管理
3	《医疗器械标准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33 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7/4/17	医疗器械标准管理，保障医疗器械安全有效
4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7 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7/30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
5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64 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12/29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
6	《医疗器械经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	国家食品药品	2014/7/30	医疗器械经营监

	《监督管理办法》	管理总局令第8号	监督管理总局		督管理
7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58 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12/12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
8	《关于促进和规范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6〕47 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6/6/21	全面深化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并建立在卫生部门等各政府部门之间共享医疗大数据的机制
9	《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	国办发〔2018〕26 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8/4/25	大力提升医疗机构信息化应用水平,整合院内各类系统资源,提升医院管理效率
10	《国家健康医疗大数据标准、安全和服务管理办法(试行)》	国卫规划发〔2018〕23 号	国家卫健委	2018/7/12	规定了健康医疗大数据标准管理、安全和服务管理的指引和原则
11	《关于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	发改产业〔2019〕1762 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多部门	2019/11/10	重点发展手术机器人、医学影像、远程诊疗等高端医疗设备,逐步实现设备智能化、生活智慧化
12	《促进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纲要(2019-2022 年)》	发改社会〔2019〕1427 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教育部等多部门	2019/8/28	明确国家加快人工智能技术在医学影像辅助判读、临床辅助诊断、多维医疗数据分析等方面的应用
13	《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	国发〔2017〕35 号	国务院	2017/7/8	国家推广应用人工智能治疗新模式新手段,建立快速精准的智能医疗体系,支持探索智能医院建设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十四五”规划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3/12	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强化监测预警和检验检测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2017 年 7 月国务院颁布了《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提出发展便捷高效的智能服务,推广应用人工智能治疗新模式新手段,建立快速精准的智能医疗体系。重点对 2030 年我国新人工智能发展的总体思路、战略目标和主要任务、保障措施进行系统的规划和部署。2018 年 4 月国务院发布

的《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明确将健全“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体系，从人工智能应用等方面推动互联网与医疗健康服务相融合。

2021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多部门颁布的《“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清晰地指出在四个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上的投资及支持。强调深度运用 5G、人工智能等技术，打造国际先进水平的智慧医院，建设重大疾病数据中心。对纳入设置规划的国家区域医疗中心，重点加强医学设备购置、信息化和科研平台建设，建立远程医疗和教育平台，加快诊疗装备智能化改造升级。

2022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明确提出推广应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第五代移动通信(5G)、区块链、物联网等新兴信息技术，实现智能医疗服务、个人健康实时监测与评估、疾病预警、慢病筛查等。

国家多项支持性产业政策的陆续出台，为公司的长期稳健经营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未来行业发展的市场前景较好。政策支持有助于公司产品在医疗系统中进一步打开应用市场，拓展产品知名度，加快商业化推广，增强市场地位。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行业发展概述

人工智能是利用数字计算机控制的机器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感知环境、获取知识并使用知识获得最佳结果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随着人工智能理论和相关 AI 模型的发展，人工智能产品逐渐开启了在医疗领域应用场景中的探索与应用。人工智能在医疗相关各环节均有应用，在诊前可用于疾病预测及健康管理，在临床就诊中可用于疾病的辅助诊断及辅助治疗手术规划等，能有效降低误诊率和手术风险，在就诊后可以用于预后随访及病程管理，还可以服务于药物研发、临床研究等环节。人工智能技术在医疗场景中的数据智能化全方位赋能是未来发展的必然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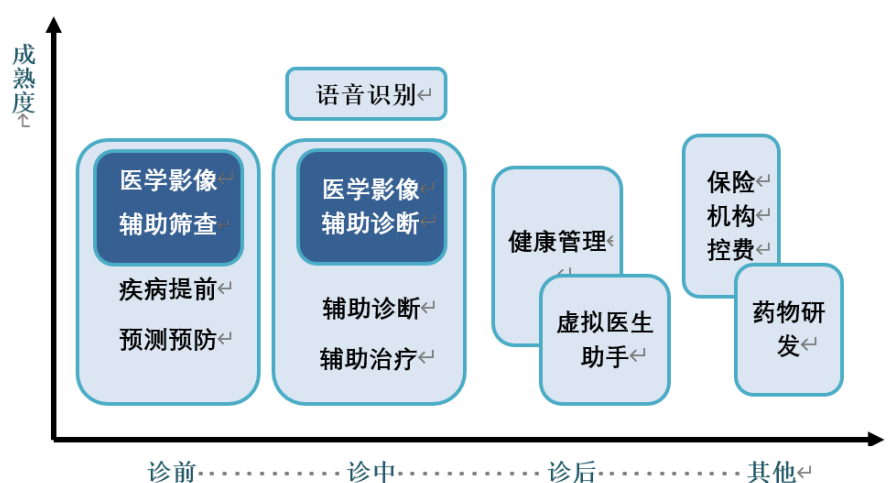


图 人工智能在医疗各环节应用

医学影像是利用光、电、磁、声等物理现象，以非侵入方式获得人体或人体某部分内部组织的影像。临床超过 70% 的诊断都依赖于医学影像。临床中最常见的影像模态包括 X 线摄影、CT、MRI 和超声等。医学影像具有直观、多模态、高像素精度、病灶表像样本各异、任务复杂多样的特点，其占据了医疗数据总量的 90% 以上，是临床医疗中最重要的“证据”来源之一。医学影像数据具有标准化程度高的优势，适宜进行人工智能机器学习及深度学习。医学影像的模态和疾病种类均较为丰富，造就了其临床诊断场景应用的复杂度。

人工智能应用于医学影像，主要是通过深度学习实现机器对医学影像的分析判断，帮助医生更快获取影像信息，进行定性定量分析，提升医生阅片效率，协助发现隐藏病灶，协助医生完成诊断工作。人工智能通过影像分类、目标检测、图像分割、图像检索等方式，完成病灶识别与标注、三维重建、靶区自动勾画与自适应放疗等功能，应用在疾病的筛查、诊断和治疗阶段。人工智能医学影像辅助诊断的快速发展，为医生提供全方位影像判读的支持，已经逐步实现了快速阅片、报告解读、辅助医生诊断治疗等具体应用，未来有望显著提高疾病诊断、治疗和健康管理的诊断效率、准确性、可及性。

(2) 行业技术应用现状及优势

20 世纪 60 年代医生开始利用计算机技术阅读 X 射线光片，20 世纪 80 年代计算机辅助诊断系统成为医学影像诊断的一个研究方向。从计算机阅读到辅助诊断的研发，医生开始逐渐将人工智能纳入到了医学影像的临床应用中。

人工智能在医学影像领域的临床应用主要在辅助诊断环节，应用计算机视觉及深度学习技术，集中应用于图像识别、病变检出和良恶性判断等。一方面，利用人工智能的计算机视觉技术对患者的医学影像识别获取重要信息，为经验不足的影像科医生提供帮助，提高其阅片效率；另一方面，基于深度学习技术通过大量已有影像数据和临床信息对模型进行训练，使其具备智能化辅助诊断疾病的功能，在临床中帮助医生降低漏诊、误诊概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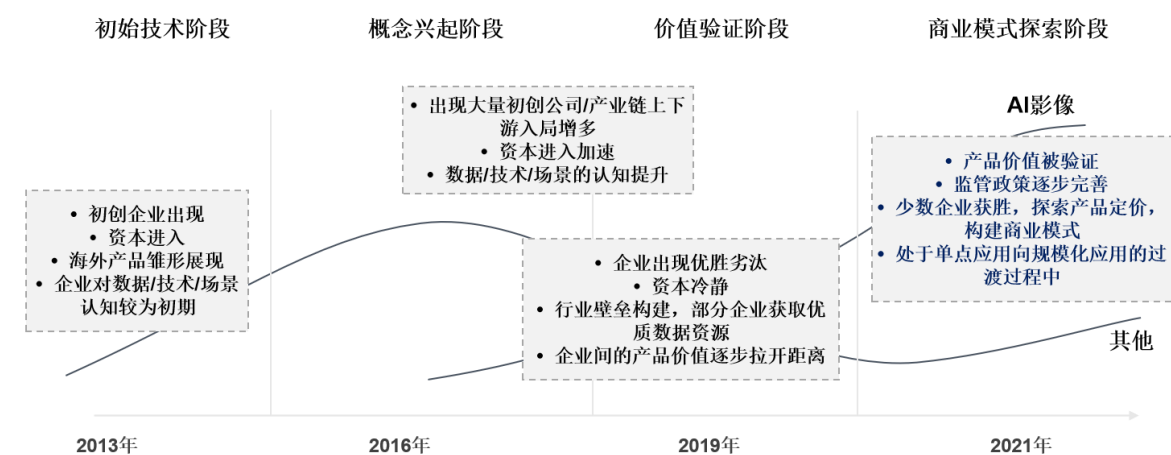
人工阅片与 AI 阅片对比

项目	人工阅片	AI 阅片
阅读方式	医师逐层查看，凭借经验判断	机器完成初步筛选、判断，交由医生审核，形成最终诊断结论
阅片时间	阅片时间长，医师需逐层查看并分析	阅片时间短，AI 快速初筛标注
准确率	个体差异大，凭个人经验，长期阅片易疲劳影响准确率	可完整查阅整张图片，按计算逻辑精确标注
客观性	主观性无法避免	客观
记忆力	知识遗忘	无遗忘
信息利用度	信息利用度低	信息利用度高
定量分析	定量分析难度高	定量分析难度低
经验传承	知识经验传承困难	知识经验传承高

AI 阅片与人工阅片对比，具备高效率、高准确度、客观性、信息利用率高且知识经验传承高的优势特点，能够帮助影像科医生提升阅片的效率和质量，有效缓解我国医学影像医师资源紧张的状况。目前我国医学影像数据的年增长率约为 30%，而放射科医师数量的年增长率为 4.1%，放射科医师的数量增长速度远不及影像数据的增速，且随着分级诊疗的推进和基层医疗需求的释放，未来基层医生处理医学影像数据的压力会越来越大，医学影像阅片及诊断需求将无法得到有效的满足。人工智能技术在医学影像领域的应用能够充分发挥其高效且准确的优势，缓解医生阅片压力，切实助力分级诊疗的推动和基层医院的建设。

（3）行业发展历程

中国人工智能医学影像行业处于新兴行业发展的早期阶段，已经历了初期技术研发、概念兴起、价值验证及商业化模式探索阶段。



信息来源：亿欧智库、IDC

1）初期技术研发（2010 年至 2014 年）

自 2010 年中国各级医疗机构在医院系统中采用电子病历及数字化影像设备以来，医疗领域的文本及影像数据资源开始逐步积累，为后期人工智能机器学习及深度学习的使用提供了底层的数据资源。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多家互联网企业在此期间开始布局医疗人工智能行业，随之人工智能医疗进入初步发展阶段，对医学影像数据的智能化研究也随之开展。

2）概念兴起（2015 年至 2017 年）

2015 年起，在政策利好和人工智能医学影像技术取得新进展的背景下，人工智能医学影像初创企业陆续成立，资本涌入促使相关技术快速成熟并向应用端转化。2017 年人工智能医学影像技术在智能影像识别、靶区勾画及脏器成像方面均有所突破，标志着人工智能医学影像技术日趋成熟。在技术成熟并向应用场景探索转化的过程中，人工智能发展的三大核心要素数据、算法及场景的关键性被逐步认知，数据是智能化发展的核心资源，算法是智能化决策的实现工具，场景是数据智能化价值的发挥平台。三者的紧密结合促进了人工智能的产业化发展应用。

3) 价值验证（2018 年至 2020 年）

2018 年人工智能医学影像设备的弊端开始显现，部分医院认为产品未能实质性降低工作强度，人工智能医学影像结果呈现许多“假阳性”现象，未能帮助降低误诊率。同时产品设计过于工程化，与医生实操需求不符，增加了医生使用的时间成本。上述情况导致医疗机构对人工智能医学影像产品的热情度下降，资本市场同时进入冷静期，市场开始对企业进行价值验证，逐渐优胜劣汰。领先的人工智能医学影像企业率先发展，在产品研发上持续升级并推出新的功能与产品，并加强与各级医疗机构的合作，适应并满足医生的使用场景需求，逐步获得市场认可，逐渐形成行业壁垒。

4) 商业化探索（2020 年至今）

全球公共卫生事件背景下医疗资源短缺加速推动了影像智能化产品的应用落地，监管政策逐步完善。2020 年国家药监局启动了对人工智能影像辅助决策医疗器械产品的注册批准，目前我国已有数十款医学影像类人工智能产品获批医疗器械第三类注册证。产品的加速获批推动了我国医学影像人工智能辅助诊断产品从研发到落地的商业化探索之路。

当前人工智能医学影像产业仍处于发展探索的初期阶段，数据资源的整合与利用是驱动行业数字智能化生态建设的核心因素。目前国内大多数医院在影像数据存储及治理上的智能化投入较少，大多处于信息化运营阶段。医疗机构内部的影像数据资源集成整合已经逐渐成为制约医院数字智能化发展的障碍。医疗影像数据臃肿，扩展性差，大量宝贵的临床数据资源没有被充分利用。未来人工智能在医学影像上的应用将从单点临床诊断应用向医疗体系规模化应用过渡，帮助医院构建医学影像数据生态系统，在数据治理基础上合理利用资源实现临床辅助诊断功能和临床科研闭环应用，将是医疗领域数字智能化建设的主要方向。

（4）产业发展情况

医学影像人工智能属于高端医疗器械领域，具有多学科交叉、知识密集、附加值高等特点，产业链的各环节涉及基础工业、制造业、影像学、医疗机构、互联网等多个行业。随着上游基础设施及影像数据积累到一定规模，影像产业链延伸至人工智能领域，形成了下游端医学影像智能诊断应用。

我国人工智能医学影像行业已经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上游市场参与者主要包括基础硬件、医疗设备、云服务、网络运营商等软硬件基础设施供应商。中游为基于计算机视觉、自然语言处理、深度学习等人工智能技术驱动的人工智能医学影像产品的研发企业，主要包括专业的医学影像 AI 厂商、综合性人工智能技术厂商、以及向智能化转型的医疗器械设备厂商和综合性医疗信息化服务厂商。各类厂商根据自身资源能力，探索从医疗影像辅助诊断，向全病程辅助诊疗、建设医院影像数据平台、推动临床数据科研应用等方向发展。下游为医疗体系中的应用场景端，主要包括医疗机构、体检中心和医药研发机构等，场景应用包括医疗管理、患者服务、辅助诊断、医药科研及健康

管理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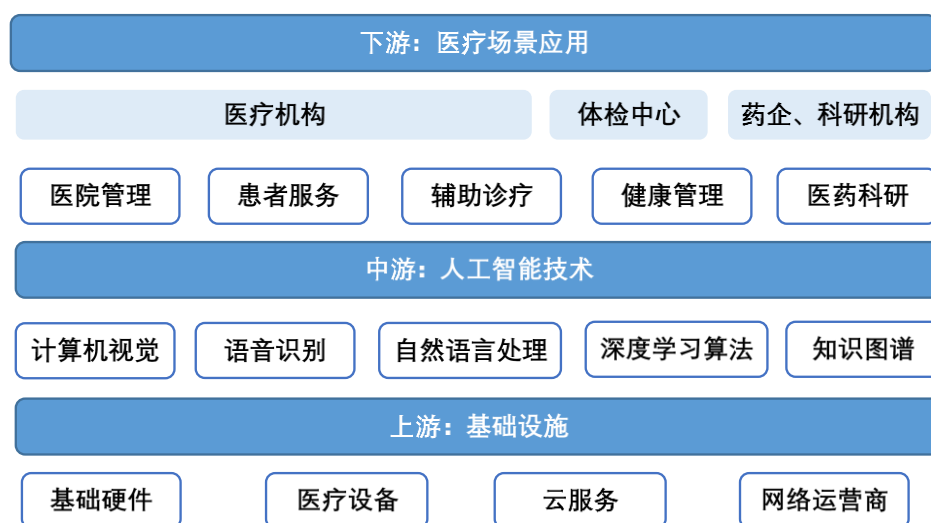


图 医疗人工智能产业链

(5) 行业发展趋势

1) 政策推动标准体系建设

医疗 AI 行业的相关政策频出，推动技术研发成果加速落地及标准化体系建立。2017 年 7 月国务院发布的《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首次在国家层面对人工智能技术内容进行全盘布局，重点对 2030 年我国新人工智能发展的总体思路、战略目标和主要任务、保障措施进行系统的规划和部署。2018 年 4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明确将健全“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体系。从医疗、公共卫生、家庭医生签约、药品供应保障、医保结算、医学教育和科普、人工智能应用等方面推动互联网与医疗健康服务相融合，同年政府提出人工智能向基层医疗进行渗透。2019 年 8 月科技部发布《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开放创新平台建设工作指引》提出推广人工智能治疗新模式新手段，探索人机协同智能诊疗体系的建设。明确了 2020 年进一步提出未来的建设指南，期望在 2023 年率先在医疗等领域初步建成人工智能标准体系，智能医疗将围绕医疗数据、医疗诊断、医疗服务和医疗监管建立标准体系规范。2020 年 8 月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中央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五部门印发了《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标准体系建设指南》，加强了人工智能领域标准化顶层设计，推动人工智能产业技术研发和标准制定，促进形成了标准引领人工智能产业全面规范化发展的新格局。2022 年 3 月国家药监局器审中心制定了《人工智能医疗器械注册审查指导原则》，规范了人工智能医疗器械的技术审评要求，为人工智能医疗器械、质量管理软件的体系核查明确了参考依据。

2) 人工智能产品多元化发展

未来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医疗 AI 产品将实现多元化发展，人工智能技术企业将根据细分应用场景开发出适应更多部位病种的人工智能产品，功能也将从图像检出、分割、量化、辅助诊断进一

步发展到疗效评估、治疗决策等领域。产品功能由原来单任务学习趋向多任务学习，实现多维度的功能延展。未来覆盖多部位、多病种、多模态、全流程的诊疗一体化解决方案将成为医疗 AI 企业提升竞争力的关键所在。

3) 行业将进一步升级集中

随着人工智能在医学影像应用技术的不断优化升级，在临床应用中的复杂模式识别、自动化定量评估方法日渐完善，人工智能有望形成更准确的影像评估依据，为医生提供更专业的辅助诊断意见。技术的成熟与应用场景落地，将会助推医学影像产业智能化转型升级。随着行业数据整合与共享机制的建立、模型训练的成熟、商业模式的确立，以及产品注册证的获批，先发企业将逐步建立技术和商业双重壁垒，推动市场从分散走向集中。

4) 人工智能助力医疗数据智能化生态建设

数据是智能化发展的核心资源，对数据资源的整合治理，是实现智能化应用、充分发挥数据价值的前提。应用人工智能技术的医疗数据智能化生态建设，将有助于加强临床医学和基础医学科研数据资源的整合共享，进而提升医学科研转化及实际的临床应用效能，实现医疗机构在数据资产管理、临床诊疗及科研能力上的综合提升。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近年来，国内外已有众多企业投入医学影像 AI 产品开发。国内医学影像人工智能领域数坤科技、推想医疗、科亚医疗、鹰瞳科技等企业均积极布局发力人工智能辅助诊断解决方案。行业主要竞争者情况如下：

(1) 数坤（北京）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数坤（北京）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提供疾病筛查、诊断及治疗选择与规划的人工智能医学影像解决方案。公司已开发出数字医生产品组合，用以分析医学影像数据，并在涵盖疾病筛查、诊断、治疗方法选择及规划的临床过程中协助人类医生，提高诊断效率、诊断准确性及一致性。

(2) 推想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想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 AI 医疗科技公司，致力于开发部署全院级 AI 医疗产品，服务医院内多科室医生，实现疾病的筛查、诊断、干预、治疗、管理及研究。

(3) 科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科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 月，专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在医疗领域的落地应用，致力于用 AI 技术赋能医疗行业，推动临床路径实现精准诊疗，打造新一代人工智能医疗平台，为患者、医疗机构、生命科学研究机构提供精准医疗服务。

（4）北京鹰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鹰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致力于为慢性病的早期检测、辅助诊断及健康风险评估提供全面和多方位的人工智能解决方案。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竞争优势

（1）完善的产品布局

公司以数据挖掘、智能化应用为导向，为医院提供“数据治理+科研应用+智能算法”多层次的综合解决方案。公司基于计算机视觉和深度学习等核心技术自主研发出了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人工智能科研平台、智能影像数据中台三大产品体系，为医院构建影像数据综合利用的智能生态，发挥影像 AI 在骨科、呼吸外科、血管外科、体检科、急诊科等多科室多病种的疾病筛查、辅助诊断、治疗决策各个阶段的作用，并整合数据资源为临床科研搭建便捷平台，实现整体医疗资源的智能化配置升级，以期更好服务于终端患者。

（2）持续的产品迭代升级

公司持续对产品迭代升级，以解决客户在产品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增加新的产品功能满足客户未来发展的预期。公司后续的新产品开发计划还将集中于创新人工智能辅助诊疗产品的研发及推广落地。同时，公司持续升级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应用于医生进行的临床科研中，实现医疗系统内部影像数据资源应用的生态闭环，帮助医院在数据资产管理、临床诊疗及科研能力等方面获得综合提升，最大限度发挥临床数据资源的价值。

（3）健全的服务体系

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备的项目经理、实施工程师、售后服务专员的三级服务体系，从产品实施前的项目沟通，到产品的实施部署与培训，以及定期的售后支持三个维度，全面提升产品质量，并通过现场拜访、电话询问等手段，保证产品在客户现场的正常使用，提高客户对产品的满意度。

2、竞争劣势

（1）业务规模尚小

医学影像人工智能处于产品上市推广的商业化探索阶段，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较小。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不断提高产品性能，利用产品与服务优势打造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市场认可度，提升销售收入规模，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持续引领医疗影像人工智能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

（2）融资渠道单一，产品研发与市场开拓投入有限

人工智能产品的创新及迭代速度较快，市场竞争日渐激烈，为了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引领行业发展方向，公司需持续进行产品研发、创新与升级。同时，由于医学影像人工智能领域作为新兴市场处于发展早期，商业模式正处于发展和成熟过程中，公司需要持续进行市场教育和客户拓展。公司目前处于发展阶段，尚未实现盈利，研发与市场投入主要依赖股权融资。因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资金实力有限，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产品研发与市场开拓的进展。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业务发展的空间及竞争优势

（1）行业政策

2017年7月国务院发布《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提出发展便捷高效的智能服务，推广应用人工智能治疗新模式新手段，建立快速精准的智能医疗体系。2018年4月国务院发布的《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健全“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体系，明确从人工智能应用等方面推动互联网与医疗健康服务相融合。国家政策鼓励人工智能医疗产业发展。

2019年至2020年，国家药监局陆续发布了深度学习辅助决策医疗器械软件及肺炎CT影像辅助分诊与评估软件的评审要点。2020年，医学影像人工智能产品开始陆续获得国家药监局三类医疗器械证书审批，审批进程逐渐加速。2022年3月国家药监局器审中心正式发布《人工智能医疗器械注册审查指导原则》，规范了人工智能医疗器械的技术审评要求。2022年4月国家卫健委医政医管局发布《国家限制类技术目录和临床应用管理规范（2022年版）》，取消了包括人工智能辅助诊断技术在内的五项限制技术，预示着人工智能辅助诊断技术的应用门槛将进一步放宽，应用场景有望深入更多基层地区。

（2）市场规模

根据《2020智慧医疗发展研究报告》数据统计，2020年我国智慧医疗行业规模已突破千亿元大关，智慧医疗行业将进入智能化、高效化、规模化发展的高速增长期。在数字经济飞速发展下，中国智慧医疗市场规模高速增长。沙利文预测，预计未来五年我国人工智能医疗器械市场规模将不断增加，将由2020年的2.92亿元增长至2025年的204.35亿元，2020年至2025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133.9%。我国医疗大数据解决方案市场预计将由2019年的105亿元增长至2024年的577亿元，复合年增长率达40.5%。公司业务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和发展潜力。

（3）公司主要商业模式

目前医疗人工智能产品尚未进入医保收费目录，付费主体尚不明确，行业仍处在产业化发展初期，行业内企业仍在持续探索能够推动行业健康快速发展的商业模式。

目前公司主要面向医疗机构单独销售软件产品或提供智能化综合解决方案，同时积极探索按

例收费的销售模式，已率先在海外医疗机构及国内体检中心实现了按例收费，在部分产品领域已经形成了持续性收入。

（4）公司的市场地位

医学影像人工智能细分领域处于市场开拓阶段，主要参与企业在近两年内陆续获证并积极开拓下游市场，行业尚未形成稳定的竞争格局。市场主要参与者包括慧影医疗、数坤科技、推想医疗、深睿医疗等，各家均在全国多地进行业务布局。公司处于国内医学影像人工智能细分领域的第一梯队。

（5）公司的竞争优势

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在于公司产品布局聚焦于以 AI 算法驱动的数据智能化建设，包括但不仅专注于某个病种或病程场景的人工智能应用。

公司通过智能影像数据中台产品对海量医疗影像数据汇聚治理，帮助医院建立高效可靠的数据资产体系。针对临床应用场景，围绕“病种+病程”布局了支持多模态、多病种、全病程的人工智能辅助诊断产品，帮助医院实现多场景、多疾病、全流程、一体化的智能辅助诊疗。

公司还推出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帮助医院构建院内影像数据资源应用的生态闭环，帮助医院在数据资产管理、临床诊疗及科研能力等方面获得综合提升，最大限度发挥临床数据资源的价值。在提高院内数据治理质量的同时、激发医生的科研创新活力、提升人工智能的临床使用反馈效率，帮助医院发挥更为深远的产学研医协作价值，推荐临床科研发展，满足医院数据智能化发展的长远需求。

2、公司主要产品的竞争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的竞争情况及可比公司研发方向和进度

目前公司在 AI 辅助诊断平台的竞争对手主要包括数坤科技、推想医疗、深睿医疗等，公司及竞争对手主要在骨骼、肺部、血管相关产品领域积极布局。

2020 年起，NMPA 对人工智能辅助决策软件产品按三类医疗器械证批准，截至 2023 年 8 月 10 日，主要竞争对手在三类医疗器械证书的获证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获证时间	产品	类别
慧影医疗	2022 年 4 月	CT 肺结节辅助诊断软件	肺结节
	2021 年 5 月	X 射线骨折 AI 产品	骨骼
数坤科技	2022 年 4 月	头颈 CT 血管造影辅助诊断软件	心脑血管
	2022 年 4 月	肺结节 CT 影像辅助检测软件	肺结节
	2021 年 11 月	肺炎 CT 影像辅助分诊与评估软件	肺炎
	2020 年 11 月	冠脉 CTA 辅助分诊软件	心脑血管
	2023 年 2 月	冠状动脉 CT 血流储备分数计算软件	心脑血管

	2023 年 5 月	肋骨骨折 CT 图像辅助检测软件	骨骼
	2023 年 7 月	缺血性卒中 CT 图像辅助评估软件	心脑血管
推想医疗	2022 年 6 月	颅内出血 CT 影像辅助分诊软件	骨骼
	2022 年 4 月	骨折 CT 影像辅助分诊软件	骨骼
	2021 年 3 月	肺炎 CT 影像辅助分诊与评估软件	肺炎
	2020 年 11 月	肺结节 CT 影像辅助软件	肺结节
	2022 年 4 月	胸部骨折 CT 图像辅助分诊软件	骨骼
	2023 年 8 月	冠脉 CT 造影图像血管狭窄辅助评估软件	心脑血管
深睿医疗	2022 年 3 月	儿童手部 X 射线影像骨龄辅助评估软件	骨骼
	2021 年 3 月	肺炎 CT 影像辅助分诊与评估软件	肺炎
	2020 年 11 月	肺结节 CT 影像辅助检测软件	肺结节
	2022 年 3 月	儿童手部 X 射线影像骨龄辅助评估软件	骨骼
	2023 年 1 月	乳腺 X 射线图像辅助检测软件	乳腺
	2023 年 2 月	冠脉 CT 造影图像血管狭窄辅助评估软件	心脑血管
	2023 年 4 月	肋骨骨折 CT 图像辅助检测软件	骨骼

在境外业务开展过程中，截至 2023 年 8 月 10 日，主要竞争对手产品获证的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产品	证书类型	类别
慧影医疗	肺部 CT 影像辅助诊断系统	欧盟 CE 认证	肺炎
	胸片辅助诊断系统	欧盟 CE 认证	胸部
	骨折辅助诊断系统	欧盟 CE 认证	骨骼
数坤科技	冠脉 AI 辅助诊断软件	欧盟 CE 认证	心脑血管
	肺炎 AI 辅助诊断软件	欧盟 CE 认证	肺炎
	头颈 AI 辅助诊断软件	欧盟 CE 认证	心脑血管
	肺结节 AI 辅助诊断软件	欧盟 CE 认证	肺结节
	颅内出血 CT 图像辅助分诊软件	美国 FDA 认证、欧盟 CE 认证	心脑血管
	冠脉 CT 造影图像血管狭窄辅助评估软件	欧盟 CE 认证	心脑血管
	脑灌注智能评估系统	美国 FDA 认证	心脑血管
	肺结节 CT 图像辅助检测软件	欧盟 CE 认证	肺结节
	头颈 CT 血管造影图像辅助评估软件	美国 FDA 认证、欧盟 CE 认证	心脑血管
	肺炎 CT 影像辅助分诊与评估软件	欧盟 CE 认证	肺炎
推想医疗	胸部 AI 辅助诊断软件	欧盟 CE 认证	胸部
	肺炎 AI 辅助诊断软件	日本 PMDA 认证	肺炎
	脑卒中 AI 辅助诊断软件	美国 FDA 认证	心脑血管
	颅内出血 CT 图像辅助分诊软件	美国 FDA 认证	心脑血管
	肺结节 CT 图像辅助检测软件	欧盟 CE 认证、美国 FDA 认证	肺结节
深睿医疗	无	无	无

除 AI 辅助诊断平台外，公司率先开发了人工智能科研平台、智能影像数据中台等特色产品，

形成了行业特有的以 AI 算法为驱动力的医院数据智能化综合解决方案。

（2）公司产品的先进性和竞争优势

与同行业企业相比，公司率先布局研发了用于骨质疏松早期辅助筛查的骨密度 AI 辅助检测系统，将 AI 技术应用推进至健康体检领域，为骨科疾病的健康管理提供了便利。该产品已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获批上市。该产品可与其他模块产品组合实现多病共检，使患者在一次 CT 拍摄中实现骨密度检测、骨折、肺结节、肺炎等多病种的高效联合检测。

在骨科 AI 辅助诊断领域，公司拥有国内 NMPA 批准上市的唯一一款 DR 骨折辅助诊断产品。该产品针对基层 X 射线影像诊断骨折这一需求迫切且市场庞大的应用场景，切实利用 AI 技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辅助医生形成高效且准确的诊疗判断，满足了患者骨折后及时在基层获得精准诊疗的需求，填补了 AI 辅助 X 射线骨折诊断的市场空白，助力了骨科疾病分级诊疗的推动。

2023 年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计划（2023-2025 年）》，工作任务中提出提升急诊质量。医疗机构强化院前医疗急救与院内急诊的无缝衔接机制，畅通院前医疗急救与院内急诊信息，强化预检分诊，优化急诊就诊和绿色通道流程，完善急危重症患者，特别是心血管疾病、多发性创伤、心脏骤停等急危重症患者的多学科协作救治机制，提升患者救治效果。针对极为凶险、死亡率非常高的主动脉夹层疾病，公司自主研发了用于手术方案设计的 B 型主动脉夹层 AI 手术规划产品，利用人工智能精准测算及分析，帮助医生快速制定适合患者的手术方案。该产品通过对主动脉及分支血管模型重建，全自动计算手术所需血管相关参数，模拟支架植入效果，辅助推荐支架型号，通过术前合理规划，有效帮助医生减少术中血管断裂等情况的出现，降低主动脉手术的实施风险。该产品为急危重症患者的精准手术治疗设计提供了有效的技术帮助。

公司产品充分利用了人工智能技术的高效分析及精准判断的优势，将其运用到了骨质疏松的健康管理、分级诊疗的基层骨科诊断、以及主动脉急危重症手术方案规划的应用场景中，使技术的价值在场景中转化成了实际的效用，为健康管理和临床诊疗提供了便利。

公司的人工智能科研平台，为医生的临床科研提供了高效的数据分析工具，辅助医生完成高价值的科研工作，激活数据价值，提升医院科研能力。影像数据中台产品，为医院整合高效可靠的数据资产体系，为发挥数据智能化应用提质增效。

公司目前的产品体系，能够为医院业务系统提供全维度、智能化的数据服务，结合影像数据中台的数据治理与数据服务能力，集成智能科研平台与各类 AI 影像辅助诊断软件，为医院打造从数据汇聚、数据治理到数据应用的 AI 智慧医疗生态服务系统。

（3）客户复购情况

公司产品为医疗人工智能软件产品，主要为软件产品的单次销售，目前客户在不同产品之间存在迭代销售。

3、公司业务拓展计划、盈利预测情况

（1）公司产品的运用场景及目前的竞争格局

公司人工智能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主要运用于骨骼、肺部、血管类疾病的早期筛查、辅助诊断、治疗决策等场景，为医院影像科、骨科、呼吸科、心血管科医生提供人工智能辅助分析及决策工具。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应用于医院医生的临床研究场景为其提供影像数据分析工具，帮助医生挖掘数据价值提高科研能力。智能影像数据中台帮助医院整体实现影像数据资源的高效治理。

医学影像人工智能细分领域处于市场开拓阶段，主要参与企业在近两年内陆续获证并积极开拓下游市场，行业尚未形成稳定的竞争格局。市场主要参与者包括慧影医疗、数坤科技、推想医疗、深睿医疗等，各家均在全国多地进行业务布局。公司处于国内医学影像人工智能细分领域的第一梯队。

（2）公司后续业务拓展计划

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产品布局，不断研发和优化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人工智能科研平台、智能影像数据中台三大产品体系，持续围绕医学影像数据为医院提供“数据治理+AI 智能算法+科研应用”的综合整体解决方案，建立以 AI 算法定义的新型数据智能化平台。

公司将深耕优化产品与服务，根据医疗系统客户的实际需求，从产品研发、市场推广、售后服务等多个维度深耕优化产品与服务体系，积极推进产品在应用场景中的商业化进程，提升产品的市场认可度，打造商业化应用领先优势。

（3）盈利预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亏损状态，主要是公司的期间费用较高所致。一方面是公司所属行业较新，尚需要进行市场教育和渠道培育，销售费用较高；另一方面是公司需要保持 AI 算法的技术领先性，持续丰富产品布局和推动产品升级，研发投入较高。

目前公司销售收入已呈现快速增长态势，随着公司产品的升级优化和不断丰富，在形成了一定的市场基础后，公司的收入有望保持高速增长态势。现阶段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随着收入规模持续增长，公司将实现盈利。

综合来看，公司未来一段时间内存在亏损的风险，但不会对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4、公司应对持续亏损的措施及有效性

如前文所述，公司在医学影像 AI 领域布局的多款产品能够解决临床实际需求，产品体系具备向医院提供全维度、智能化数据治理与应用的竞争实力。目前公司产品已在全球多个国家医疗机构实现了场景化落地应用，品牌综合影响力得到了市场的认可与提升。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现有产品的迭代升级和新产品的开发，包括开发脂肪肝人工智能监测系

统，完善健康筛查管理体系；开发脊柱侧弯 DR 影像辅助筛查系统，完善骨类辅助检测产品体系；开发前列腺癌 AI 辅助诊断系统、医学影像临床科研与试验平台等。公司将通过新产品的开发完善产品布局，优化公司的产品体系，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并通过对现有产品的持续更新迭代，扩大品牌效应，带动市场拓展。

公司在加强产品研发和迭代升级同时，将进一步加快推进骨密度、肺结节等辅助检测产品销售推广以及主动脉夹层图像手术规划软件产品的注册进度，加大现有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加强销售团队建设，积极开拓下游经销商客户，推进产品在更多医疗机构的落地应用。此外，公司还将加强费用管理控制，严格把控成本和费用支出。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5,270.18 万元，2023 年 1-6 月经营性净现金流出 2,273.39 万元，月平均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出 378.90 万元，较 2022 年月平均经营性净现金流出 454.76 万元下降 75.87 万元。

随着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人员结构持续优化及人员效率提升，预计 2023 年公司业务回款将较 2022 年有所增长，人力成本支出（占总支出的 50%以上）将较 2022 年有所减少，年度经营性现金净流出预计将进一步收窄，公司货币资金预计可支撑未来 18 到 24 个月的资金需求。

同时，公司也将积极拓展债务融资渠道以支持运营资金需求。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取得银行信用贷款额度 3,500 万元，已使用额度 1,500 万元，剩余额度 2,000 万元，预计 2023 年底银行信用贷款额度将增加至 6,000 万元，公司债务融资渠道通畅，并计划实施新一轮股权融资。

公司现有资金及融资能力能够支撑公司正常开展研发活动及生产经营，公司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不需要依赖持续性对外融资维持公司的正常经营。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未来将继续聚焦于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技术，不断研发和完善公司在医学影像人工智能领域的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人工智能科研平台、智能影像数据中台三大产品体系，积极推进数字智能化产品在医疗系统场景中的应用，努力成为国内医疗体系数字智能化建设的行业先行者。

公司未来的发展目标及具体措施包括：

（一）全面完善产品布局

公司长期致力于为医院提供以数据价值挖掘，智能化应用为导向的影像 AI 智慧医疗生态体系建设，持续围绕医学影像数据为医院提供“数据治理+AI 智能算法+科研应用”的综合整体解决方案。在产品体系的开发中，公司不断研发扩宽影像 AI 在骨科、呼吸科、心血管科等多种疾病科室的应用场景，并同时打造出“疾病筛查、辅助诊断、治疗决策”全周期布局的智能化产品。以影像数据价

值挖掘为基础的多疾病场景及全周期疾病管理的产品布局，将有利支撑未来公司产品更好的满足市场的需求。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开始进行图文结合多模态大模型开发，有望建设完成革新式的多病种、全场景的影像智能诊断系统。目前，人工智能领域正在经历从单一模态智能（如图像、文本）向多种模态融合的通用人工智能方向的跨越式发展。多模态统一建模旨在增强模型的跨模态语义对齐能力，连接不同模态，以更好地应对更为复杂的任务。当下以 CLIP 为代表的视觉多模态模型，基于多领域知识，构建统一的、跨场景、多任务的多模态基础模型已经成为人工智能领域的重要发展方向。医学影像领域的多模态大模型研发是未来的趋势，将为医疗领域带来革命性的变化和创新。公司将基于已有的人工智能算力、技术和医院科研合作优势，进一步向大模型技术迭代发展。

（二）深耕优化产品与服务，打造商业化领先优势

公司目前所处医学影像人工智能领域处于开拓发展阶段，公司将根据医疗系统客户的实际需求，从产品研发、市场推广、售后服务等多个维度深耕优化产品与服务体系，积极推进产品在实际场景中的商业化进程，提升产品的市场认可度，打造商业化应用领先优势，支撑公司未来业绩增长，占领更大的市场空间。

（三）优化人力资源发展

公司长期重视人才引进与培养，将有计划地吸纳多学科、多层次的技术复合型人才，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管理和激励体系，构建长期稳定的研发及销售核心团队，通过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带动公司整体经营水平的提升。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为公司高效经营提供了制度保证。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一系列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对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的完善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在报告期内，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其他公司治理制度等的规定召开了股东大会、董事会或监事会会议，该等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会议的决议和签署情况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其他公司治理制度等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三）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有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为公司高效经营提供了制度保证。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一系列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对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的完善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制度的建立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建立了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渠道，能够及时解决投资者投诉问题，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截至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执行。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基础上，制订了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及融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各项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大大改善了公司的治理环境。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设定的程序运行，公司治理机制取得了较好的执行效果。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的经营范围已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公司可自主开展业务活动。公司设有必需的经营管理部门负责业务经营，该等经营管理系统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拥有从事主营业务的独立的研发、生产、销售部门，拥有独立从事生产、研发、销售的能力，不依赖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资产	是	公司由慧影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设立后，慧影有限的资产均已全部进入公司。公司拥有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施设备，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场所、机器设备、专利和注册商标等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人员	是	公司独立招聘员工，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财务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兼职。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根据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纳税申报表和完税证明，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税款义务。

机构	是	公司设置了独立、完整的组织管理及生产经营机构，且各机构的设置和运行均独立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不存在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的职能部门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	---	---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柴象飞、郭娜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一、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二、本人在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三、本人在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四、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者	与公司关联关系	占用形式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后是否发生资金占用或资产转移	是否在申报前归还或规范
郭娜	实际控制人	资金	2,026,136.99	-	-	否	是
总计	-	-	2,026,136.99	-	-	-	-

注：2023年8月，郭娜已归还了上述拆借款项并按约定利率支付了利息。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章程》第四章第一节第三十六条规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BRVAI、慧财领医、Delta、柴象飞、Long Star、慧影领医、郭娜、慧财合伙、北京荷伙人、慧贤合伙、刘福祥、胡晓明、李萍、方元、柳丹、叶丹、余雪琴、姚阳、段炜、曹茜、宋梦如、陈霞、霍健才作出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机构（“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机构”）与慧影医疗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机构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慧影医疗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慧影医疗及/或其控股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与独立第三方交易的市场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慧影医疗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企业/本人保证不利用在慧影医疗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慧影医疗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承诺书自签字盖章之日生效并不可撤销，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柴象飞	董事长	董事长	7,404,372	7.6885%	16.9927%
2	郭娜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4,774,378	6.1441%	9.7705%
3	刘福祥	董事	董事	53,899	/	0.1797%
4	胡晓明	董事	董事	17,178	/	0.0573%
5	李萍	董事	董事	/	/	/
6	方元	董事	董事	/	/	/
7	柳丹	董事	董事	/	/	/
8	叶丹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	/	/
9	余雪琴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	/	/
10	姚阳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	/	/
11	段炜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	/	/
12	曹茜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	260,084	/	0.8669%
13	陈霞	监事会主席	监事	36,864	/	0.1229%
14	霍健才	监事	监事	/	/	/
15	宋梦如	监事	监事	/	/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与《保密协议》，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等方面作了约定。该等《劳动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现时的或可预见发生的违约情形。

2、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包括:

- (1)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2) 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函;
- (3) 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等事项的声明。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	------	------	-------------	-------------------

柴象飞	董事长	山西医科大学	特聘教授	否	否
柴象飞	董事长	北京慧财领医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否	否
柴象飞	董事长	北京慧财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柴象飞	董事长	北京荷伙人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柴象飞	董事长	北京慧贤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柴象飞	董事长	北京汇医慧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否	否
郭娜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北京慧影领医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否	否
郭娜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北京汇医慧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萍	董事	嘉兴蓝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规风控负责人	否	否
李萍	董事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萍	董事	北京外国语大学法学院	校外兼职硕士生导师	否	否
方元	董事	苏州达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方元	董事	上海达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方元	董事	江苏达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方元	董事	北京汇医慧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方元	董事	浙江云联世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方元	董事	北京志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否
方元	董事	维灵（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方元	董事	北京蔚沃灵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否	否
方元	董事	安投融（北京）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方元	董事	北京满利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方元	董事	上海控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方元	董事	纳百科创（北京）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方元	董事	盈威力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否
方元	董事	北京三得普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否
方元	董事	北京达泰丰穗信息科技有	执行董事、经理	否	否

		限公司			
方元	董事	威思登（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否	否
柳丹	董事	鼎晖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高级合伙人	否	否
柳丹	董事	深圳深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广州康立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劲方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江苏艾尔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无锡市申瑞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引加（上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特科罗生物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英诺湖医药（杭州）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北京大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武汉大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赛岚医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和度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北京汇医慧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武汉友芝友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深圳艾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南京元迈细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成都齐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柳丹	董事	深圳微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叶丹	独立董事	信合达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余雪琴	独立董事	上海金浦智能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风控业务董事	否	否
姚阳	独立董事	翰澜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合伙人	否	否

段炜	独立董事	中泽香山（天津）文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段炜	独立董事	滨海投资建设（福建）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段炜	独立董事	中民紫桐（重庆）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段炜	独立董事	三月创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柴象飞	董事长	北京慧财领医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	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软件咨询。	否	否
柴象飞	董事长	北京慧贤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	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否	否
柴象飞	董事长	北京慧财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5.5422%	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否	否
柴象飞	董事长	北京荷伙人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	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否	否
郭娜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北京慧影领医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	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软件咨询；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否	否
郭娜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北京荷伙人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	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	否	否

				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郭娜	董事、 总经理、 财务总监	北京慧贤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6.5844%	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否	否
郭娜	董事、 总经理、 财务总监	北京慧财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8.1784%	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否	否
刘福祥	董事	北京慧财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0172%	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否	否
胡晓明	董事	北京慧财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0.9616%	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否	否
李萍	董事	扬州清泽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对外投资	否	否
李萍	董事	杭州清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7610%	对外投资	否	否
李萍	董事	杭州清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对外投资	否	否
李萍	董事	嘉兴诺传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对外投资	否	否
李萍	董事	扬州清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对外投资	否	否
万元	董事	苏州达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9536%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受托资产管理。	否	否
万元	董事	北京掌阔移动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3.3613%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	否	否
万元	董事	北京融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1.80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企业管理；项目投资；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	否	否
万元	董事	上海开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8.6364%	自有汽车租赁，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商用车	否	否

				及九座以上乘用车，机械设备，汽摩配件，五金交电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		
方元	董事	维灵（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697%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药物检测仪器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玩具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否	否
方元	董事	北京蔚沃灵科技有限公司	10.1187%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产品设计。	否	否
方元	董事	北京满利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销售汽车、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文化用品、汽车用品。	否	否
柳丹	董事	鼎晖泰明（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22%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否	否
叶丹	独立董事	信合达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90.0000%	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开展股权投资（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管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	否	否

				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创业投资业务（理财产品须通过信托公司发行，在监管机构备案，资金实现第三方银行托管）。（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姚阳	独立董事	海南瑞亚四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	云计算服务器及终端的开发、生产、销售;云技术中心的运营及技术服务;提供软件产品及电脑产品集成的研究、设计、开发及咨询服务;提供经营管理咨询服务;提供与产品使用及二次开发有关的培训、销售（含批发）自产、进口以及国内生产的软件、硬件及外设产品;电脑软件及开发工具、硬件及外设设备的租赁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以外的内容）。	否	否
姚阳	独立董事	湖州汉彬洲无限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7.0000%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否	否
段炜	独立董事	talpoly limited partnership	4.9900%	股权投资。	否	否
段炜	独立董事	珠海康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355%	合伙协议记载的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私募基金应及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否
段炜	独立董事	天津合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20%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供应链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否	否
曹茜	董事会秘书	北京广德通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专业承包；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勘察计设计；租赁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经济贸易咨询；家庭服务；清洁服务；广告	否	否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投资咨询；企业形象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承办展览展示；电脑图文设计、制作；销售电子产品、文具用品、工艺品、纺织品、服装、金属材料、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		
曹茜	董事会秘书	北京慧财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4.4473%	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否	否
曹茜	董事会秘书	北京慧贤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0.3551%	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否	否
陈霞	监事	北京慧财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0636%	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柴象飞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董事长	公司内部决策
叶丹	董事	离任	无	离职不再担任

潘晓路	董事兼任技术服务中心项目经理	离任	技术服务中心项目经理	公司内部决策
姚阳	董事	离任	无	离职不再担任
徐亚岚	董事	离任	无	投资机构决策
张路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无	个人原因不再任职
左盼莉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无	个人原因不再任职
陈霞	监事兼任运营经理	离任	运营经理	个人原因不再担任监事
王蕊	财务总监	离任	无	个人原因不再任职
郭娜	董事	新任	董事、总经理	公司内部决策
张路	AI 创新转化中心总监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内部决策
左盼莉	创新合作部总监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内部决策
刘福祥	销售总监	新任	董事兼任销售总监	增补董事
柳丹	无	新任	董事	投资机构委派
李萍	无	新任	董事	投资机构委派
胡晓明	省区销售总监	新任	董事兼任省区销售总监	增补董事
叶丹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新聘任独立董事
卢闯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新聘任独立董事
余雪琴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新聘任独立董事
段炜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新聘任独立董事
曹茜	人力资源部总监	新任	监事会主席兼任人力资源部总监	监事会选举产生
于宁	体系注册总监	新任	监事会主席兼任体系注册总监	监事会选举产生
陈霞	运营经理	新任	非职工代表监事兼任运营经理	增补监事
霍健才	行政经理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兼任行政经理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曹茜	监事会主席兼任人力资源部总监	新任	董事会秘书兼任人力资源部总监	个人原因不再担任监事
董桂英	无	新任	财务总监	公司内部决策
卢闯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不再任职
于宁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个人原因不再任职
董桂英	财务总监	离任	无	个人原因不再任职
郭娜	董事、总经理	新任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公司内部决策
姚阳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新聘任独立董事
宋梦如	运营经理	新任	监事兼任运营经理	增补监事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701,760.74	60,765,346.44	104,607,481.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5,000,000.00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0,470,729.03	25,041,169.59	17,649,428.17
应收款项融资	-	120,000.00	-
预付款项	2,020,641.10	1,155,331.91	4,069,749.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54,722.37	1,595,246.14	2,151,599.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14,698.55	2,107,931.14	2,823,433.78
合同资产	606,985.00	691,075.00	908,845.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1,923.26	1,760,585.29	2,652,441.40
流动资产合计	101,081,460.05	108,236,685.51	154,862,978.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64,966.57	4,317,938.05	4,950,963.0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83,112.29	3,140,722.89	5,083,626.68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3,333.28	320,833.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996.00	330,118.00	104,2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36,408.14	8,109,612.24	10,138,839.73
资产总计	107,017,868.19	116,346,297.75	165,001,817.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19,365.37	12,015,287.50	2,403,866.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93,689.76	6,459,186.88	5,444,817.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42,229.75	3,020,320.69	7,196,636.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085,006.06	5,961,864.62	7,028,825.15
应交税费	410,055.01	814,383.26	852,605.68
其他应付款	2,452,859.79	1,447,886.27	2,719,670.6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80,249.42	1,729,484.41	1,797,659.08
其他流动负债	31,843.54	94,738.90	76,661.42
流动负债合计	31,915,298.70	31,543,152.53	27,520,743.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1,925.92	1,264,925.45	3,142,323.1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1,925.92	3,064,925.45	4,942,323.10
负债合计	34,077,224.62	34,608,077.98	32,463,066.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4,834,978.67	281,659,681.29	257,404,613.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640,122.99	7,335,016.99	6,620,439.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9,534,458.09	-237,256,478.51	-161,452,105.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940,643.57	81,738,219.77	132,572,947.19
少数股东权益			-34,195.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940,643.57	81,738,219.77	132,538,751.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017,868.19	116,346,297.75	165,001,817.74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655,554.74	42,428,027.85	40,755,479.07
其中：营业收入	30,655,554.74	42,428,027.85	40,755,479.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963,407.38	122,092,666.11	137,676,145.94
其中：营业成本	10,514,258.12	8,349,358.45	11,340,349.5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8,989.22	136,698.20	394,485.83
销售费用	15,125,118.77	44,176,278.24	37,721,337.02
管理费用	6,015,513.55	41,213,003.67	43,845,759.21
研发费用	9,830,554.22	29,305,794.71	44,202,283.24
财务费用	428,973.50	-1,088,467.16	171,931.13
其中：利息收入	125,840.68	583,338.50	773,974.91
利息费用	402,043.20	448,073.68	394,960.83
加：其他收益	463,454.57	6,195,856.91	3,955,632.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558.48	456,972.55	542,045.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432,370.94	-2,380,252.84	104,410.69
资产减值损失	69,618.00	-109,657.25	-53,755.75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971.24	-477,950.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85,563.77	-75,979,669.11	-92,372,334.13
加：营业外收入	7,584.19	846,950.98	330.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4,089.78	237,101.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77,979.58	-75,246,807.91	-92,609,105.34
减：所得税费用	-	523,369.09	69,016.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77,979.58	-75,770,177.00	-92,678,121.6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277,979.58	-75,770,177.00	-92,678,121.6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	34,195.75	-12,577.77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77,979.58	-75,804,372.75	-92,665,543.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5,106.00	714,577.08	870,265.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5,106.00	714,577.08	870,265.6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5,106.00	714,577.08	870,265.6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5,106.00	714,577.08	870,265.67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72,873.58	-75,055,599.92	-91,807,855.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72,873.58	-75,089,795.67	-91,795,278.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195.75	-12,577.7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1	-2.53	-3.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1	-2.53	-3.09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91,860.61	35,300,208.66	27,128,830.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6,283.14	854,531.61	1,472,791.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416.61	6,754,060.72	5,592,71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74,560.36	42,908,800.99	34,194,336.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86,973.42	9,811,120.91	17,462,912.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247,035.27	53,773,604.19	54,201,205.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9,898.52	1,892,721.16	2,426,644.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24,512.20	32,003,120.65	41,943,72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08,419.41	97,480,566.91	116,034,48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33,859.05	-54,571,765.92	-81,840,147.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175,000,000.00	26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558.48	416,497.55	542,045.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	2,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475.00	3,008,307.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105,058.48	175,458,972.55	271,550,352.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200.00	3,478,998.24	4,803,943.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170,000,000.00	28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	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62,200.00	173,478,998.24	293,403,943.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2,858.48	1,979,974.31	-21,853,590.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79,157,964.1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12,000,000.00	8,1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395,884.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12,000,000.00	293,703,849.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2,400,000.00	7,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8,253.27	207,669.22	287,698.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5,821.77	2,365,388.10	136,629,692.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4,075.04	4,973,057.32	144,667,390.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924.96	7,026,942.68	149,036,458.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1,489.91	1,731,771.24	360,349.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63,585.70	-43,833,077.69	45,703,070.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765,346.44	104,598,424.13	58,895,353.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01,760.74	60,765,346.44	104,598,424.13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75,857.14	28,258,418.04	44,109,746.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0,587,557.46	25,183,249.13	19,559,068.95
应收款项融资	-	120,000.00	-
预付款项	1,922,573.55	1,123,859.38	3,264,418.53
其他应收款	2,836,004.06	1,076,527.84	6,667,858.25
存货	2,499,654.33	2,107,931.14	2,823,433.78
合同资产	606,985.00	691,075.00	908,845.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708.68	1,406,100.54	2,488,794.85
流动资产合计	59,064,340.22	59,967,161.07	79,822,166.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9,230,843.03	123,230,843.03	119,230,843.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32,829.98	4,261,100.23	4,839,955.7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85,978.87	2,178,882.01	3,583,617.96
无形资产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3,333.28	320,833.3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996.00	330,118.00	104,2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437,981.16	130,321,776.57	127,758,666.70
资产总计	183,502,321.38	190,288,937.64	207,580,833.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19,365.37	12,015,287.50	2,403,866.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697,687.17	5,493,892.25	3,985,944.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13,927.87	3,020,320.69	6,749,617.33
应付职工薪酬	3,517,617.51	5,255,291.65	6,144,872.13
应交税费	326,851.32	790,714.18	727,328.78
其他应付款	47,539,582.10	42,777,588.51	39,410,586.9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0,627.72	1,195,535.54	1,293,727.85
其他流动负债	31,843.54	94,738.90	76,661.42
流动负债合计	76,177,502.60	70,643,369.22	60,792,605.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9,479.25	843,693.03	2,187,141.82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9,479.25	2,643,693.03	3,987,141.82
负债合计	78,196,981.85	73,287,062.25	64,779,747.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4,509,592.56	161,334,295.18	137,079,226.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9,204,253.03	-74,332,419.79	-24,278,140.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305,339.53	117,001,875.39	142,801,086.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502,321.38	190,288,937.64	207,580,833.28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655,554.74	59,560,469.06	31,971,711.75
减：营业成本	10,859,390.86	8,515,136.57	6,786,767.19

税金及附加	42,472.36	135,514.94	312,428.17
销售费用	14,474,798.33	41,944,534.33	28,841,727.82
管理费用	5,329,424.06	38,852,417.36	40,566,091.07
研发费用	9,361,004.08	26,094,577.17	40,396,995.62
财务费用	471,422.48	-663,037.39	501,656.45
其中：利息收入	55,138.43	108,844.18	397,212.47
利息费用	377,504.36	383,515.81	361,906.62
加：其他收益	461,274.35	5,713,082.70	3,954,391.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0,475.00	424,062.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348,381.10	-1,036.06	-507,186.62
资产减值损失	-3,930,382.00	-109,657.25	-11,153,755.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971.24	-477,950.22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79,417.42	-50,153,759.75	-92,716,442.85
加：营业外收入	7,584.18	213,570.65	3.30
减：营业外支出	-	114,089.78	231,383.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71,833.24	-50,054,278.88	-92,947,823.54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71,833.24	-50,054,278.88	-92,947,823.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4,871,833.24	-50,054,278.88	-92,947,823.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871,833.24	-50,054,278.88	-92,947,823.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35,747.57	41,561,609.60	27,614,912.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6,283.14	788,159.88	1,472,791.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483.82	5,630,605.84	5,441,275.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02,514.53	47,980,375.32	34,528,979.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43,729.23	9,800,445.98	16,793,354.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65,351.44	49,160,699.19	39,360,948.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2,624.17	1,175,703.38	2,289,58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21,293.48	29,410,894.22	80,332,98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62,998.32	89,547,742.77	138,776,87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60,483.79	-41,567,367.45	-104,247,896.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424,062.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	2,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680,329.14	9,470,454.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	5,682,329.14	209,894,517.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200.00	3,478,998.24	4,731,759.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000,000.00	402,124,66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	3,760,82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2,200.00	7,478,998.24	410,617,24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7,700.00	-1,796,669.10	-200,722,729.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79,157,964.1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12,000,000.00	8,1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00,000.00	19,220,000.00	20,762,039.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00,000.00	31,220,000.00	308,070,003.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2,400,000.00	7,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8,253.27	207,669.22	287,698.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02,281.35	2,064,531.79	4,222,104.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20,534.62	4,672,201.01	12,259,802.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9,465.38	26,547,798.99	295,810,200.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842.49	965,371.97	-524,399.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82,560.90	-15,850,865.59	-9,684,825.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58,418.04	44,109,283.63	53,794,108.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75,857.14	28,258,418.04	44,109,283.63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汇医慧影	100.00%	100.00%	2,000 万美元	2021 年 2 月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
2	鼎泰合创	100.00%	100.00%	1,900.00	2017 年 4 月	设立	设立
3	汇医厦门	100.00%	100.00%	6,000.00	2018 年 11 月	设立	设立
4	上海慧影	51.00%	51.00%	0.00	2018 年 9 月	设立	设立
5	苏州慧影	100.00%	100.00%	0.00	2018 年 11 月	设立	设立
6	香港慧影	100.00%	100.00%		-2021 年 10 月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
7	天津慧影	100.00%	100.00%	0.00	2018 年 9 月	设立	设立

注：香港慧影实收资本为 1 万港币及 20 万美元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2 月，天津慧影注销。2022 年 1 月，苏州慧影注销。2022 年 10 月，上海慧影注销。上述主体注销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2 月，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合并实现对汇医慧影的控制。2021 年 10 月，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合并实现对香港慧影的控制。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和 2021 年 10 月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合并了汇医慧影、香港慧影，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合并汇医慧影	合并香港慧影
认定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合理性	合并前后慧影医疗和汇医慧影同受柴象飞和郭娜控制，且该控制时间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理	合并前后慧影医疗和香港慧影同受柴象飞和郭娜控制，且该控制时间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理
合并成本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	公司合并成本为合并日被合并方汇医慧影账面净资产，合并成本确定依据合理	公司合并成本为合并日被合并方香港慧影账面净资产，合并成本确定依据合理
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准确性	慧影医疗确认对汇医慧影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为 50,386,321.76 元，与合并日汇医慧影账面净资产一致	慧影医疗确认对香港慧影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为 7,565,661.27 元，与合并日香港慧影账面净资产一致
合并报表编制的准确性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对价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按成本法核算。(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标的所享有账面净资产份额与初始投资成本进行抵消。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准确	
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公司合并汇医慧影和香港慧影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一)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对上述报表及其附注出具了天健审（2023）904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其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慧影医疗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不适用	不适用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结合自身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和经营状况，综合考虑事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是否会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考虑该事项金额是否超过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绝对值的 5.00%，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水平。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香港慧影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②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①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2)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

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3、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

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

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①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②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

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3-1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

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

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2、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

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3、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 AI 辅助诊断平台、人工智能科研平台等产品的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公司提供存在受益期限的 AI 辅助诊断软件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合同约定的受益期限分期确认收入。

24、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5、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7、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

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售后租回

①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②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8、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	0%，6%、13%

	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境外子公司适用所在地企业所得税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2、税收优惠政策

1、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2021年度公司实际收到增值税返还款1,472,791.79元，2022年度公司实际收到增值税返还款854,531.61元，2023年1-6月公司实际收到增值税返还款296,283.14元。

2、企业所得税

（1）本公司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北京市2019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9〕222号），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本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北京市认定机构2022年认定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故2022-2023年6月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子公司汇医慧影、鼎泰合创、厦门慧影、上海慧影、苏州慧影、天津慧影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

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超过 100 万元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汇医慧影、鼎泰合创、厦门慧影、上海慧影、苏州慧影、天津慧影 2021-2023 年 6 月均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要求，故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0,655,554.74	42,428,027.85	40,755,479.07
综合毛利率	65.70%	80.32%	72.17%
营业利润（元）	-12,285,563.77	-75,979,669.11	-92,372,334.13
净利润（元）	-12,277,979.58	-75,770,177.00	-92,678,121.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8%	-70.74%	-302.0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1,666,131.46	-62,598,917.72	-72,972,633.95

2. 经营成果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稳中有升。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10%；2023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61.97%，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强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的销售所致。

2022 年度、2023 年 1-6 月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75,979,669.11 元、-12,285,563.77 元；净利润分别为-75,770,177.00 元、-12,277,979.58 元，亏损持续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呈一定波动，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四）毛利率分析”。

（二）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 AI 辅助诊断平台、人工智能科研平台等产品的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公司提供存在受益期限的 AI 辅助诊断软件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合同约定的受益期限分期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	20,277,295.23	66.15%	24,353,806.45	57.40%	25,226,235.10	61.90%
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及数据中台	3,860,578.02	12.59%	9,227,407.92	21.75%	8,665,218.50	21.26%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6,517,681.49	21.26%	7,758,608.10	18.29%	6,383,769.91	15.66%
其他业务收入	-	-	1,088,205.38	2.56%	480,255.56	1.18%
合计	30,655,554.74	100.00%	42,428,027.85	100.00%	40,755,479.07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0,755,479.07 元、42,428,027.85 元和 30,655,554.74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包括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收入、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及数据中台收入和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收入相对稳定，2023 年 1-6 月公司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收入有所上涨，主要是公司大力开拓市场，相应产品的销售规模不断扩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及数据中台收入基本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系销售第三方设备，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产品进入终端医院后，同步带动公司第三方设备销售所致。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公司在自身产品推广或推介会议等活动中协助推广 Intel 品牌取得的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因协助推广 Intel 品牌实现收入分别为 480,255.56 元、1,088,205.38 元和 0 元。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30,631,193.12	99.92%	41,291,566.49	97.32%	37,597,569.86	92.25%
境外	24,361.62	0.08%	1,136,461.36	2.68%	3,157,909.21	7.75%
合计	30,655,554.74	100.00%	42,428,027.85	100.00%	40,755,479.07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以境内收入为主，境内收入占比分别为 92.25%、97.32%和 99.92%，公司境内收入占比稳定。
------	--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12,570,824.33	41.01%	13,579,180.84	32.01%	9,713,251.20	23.83%
代销	-	-	1,088,205.38	2.56%	1,730,811.02	4.25%
经销	18,084,730.41	58.99%	27,760,641.63	65.43%	29,311,416.85	71.92%
合计	30,655,554.74	100.00%	42,428,027.85	100.00%	40,755,479.07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以经销方式为主，报告期各期，经销方式实现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71.92%、65.43%和 58.99%。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随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公司产品知名度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公司与医疗机构之间的直接合作机会增加。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型	季度构成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9,429,267.41	30.76%	13,938,781.85	32.85%	1,521,036.33	3.73%
第二季度	21,226,287.33	69.24%	4,987,349.72	11.75%	9,853,736.01	24.18%
第三季度	-	-	4,482,096.21	10.56%	7,167,540.23	17.59%
第四季度	-	-	19,019,800.07	44.83%	22,213,166.52	54.50%
合计	30,655,554.74	100.00%	42,428,027.85	100.00%	40,755,479.09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主要系公司主要终端客户为医疗机构、卫生管理机构等，终端客户通常实行预算管理和集中采购制度，一般在上半年进行项目规划、制定采购计划，项目的交付完成和结算大部分集中在第四季度，尤其是 12 月份，因此公司客户也较多在 12 月份进行产品验收，使得公司 12 月份及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比较高。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第四季度确认收入分别为 22,213,166.52 元和 19,019,800.07 元，分别占当期实现营业收入的 54.50%和 44.83%。					

此外，公司目前整体业务规模相对较小，单个收入较大的项目验收会对全年收入季节波动产生一定影响。

1、公司季度收入构成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季度收入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期 间		格灵深瞳		嘉和美康		和仁科技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2023 年 1-6 月	一季度	6,754.38	42.90%	10,750.48	36.82%	9,961.36	55.74%
	二季度	8,989.41	57.10%	18,445.24	63.18%	7,909.83	44.26%
	合计	15,743.79	100.00%	29,195.72	100.00%	17,871.19	100.00%
2022 年度	一季度	5,426.02	15.34%	9,802.78	13.67%	9,648.74	26.78%
	二季度	6,292.23	17.79%	15,389.03	21.46%	11,169.28	31.00%
	三季度	7,852.78	22.20%	20,340.37	28.37%	9,474.17	26.29%
	四季度	15,794.32	44.66%	26,162.70	36.49%	5,740.83	15.93%
	合计	35,365.35	100.00%	71,694.88	100.00%	36,033.03	100.00%
2021 年度	一季度	1,852.86	6.31%	7,318.61	11.23%	7,931.52	17.09%
	二季度	5,365.94	18.28%	13,685.59	20.99%	11,245.20	24.22%
	三季度	6,681.22	22.76%	17,419.11	26.72%	11,415.18	24.59%
	四季度	15,456.21	52.65%	26,770.71	41.06%	15,828.07	34.10%
	合计	29,356.23	100.00%	65,194.02	100.00%	46,419.97	100.00%

同行业可比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占比均处于较高水平，公司收入季节性波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2、2021 年第四季度公司确认收入的主要项目情况

2021 年第四季度，公司确认收入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终端客户	合同签署时间	收入确认时间	收入金额（元）	占第四季度收入比例
呼和浩特市爱鑫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	2019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2,491,150.44	11.21%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2020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2,192,821.84	9.87%
济南通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大学第二医院	2021 年 6 月	2021 年 12 月	2,162,831.86	9.74%
郑州一佑商贸有限公司	郑州儿童医院	2019 年 6 月	2021 年 12 月	2,035,398.23	9.16%
青岛博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毓璜顶医院	2020 年 8 月、2021 年 6 月	2021 年 12 月	1,949,367.85	8.78%
新疆聚能科创贸易有限公司	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2021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1,637,168.14	7.37%

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 年 2 月	2021 年 11 月	1,238,938.06	5.58%
济南市儿童医院	济南市儿童医院	2021 年 1 月	2021 年 12 月	1,226,548.70	5.52%
东营市瑞斯商贸有限公司	东营市胜利医院	2021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707,964.60	3.19%
济南和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市槐荫人民医院	2021 年 6 月	2021 年 12 月	442,477.88	1.99%
山东齐鲁金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平阴县中医院	2021 年 9 月	2021 年 12 月	442,477.88	1.99%
内蒙古东泽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	2021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429,203.54	1.93%
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和田卫健委	2020 年 3 月	2021 年 12 月	398,230.09	1.79%
山东华泽益嘉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新疆喀什地区疏勒县塔孜洪乡中心卫生院	2021 年 6 月	2021 年 12 月	353,982.30	1.59%
小计		-	-	15,062,220.75	79.19%

公司产品交付周期视终端用户的数智化建设进度略有差异，通常模块化的单个软件产品在一周时间内交付，多个模块集成的软件产品通常需要数月方可交付，客户在公司项目交付完成后，一般短时间内即能够完成项目验收。此外，公司部分项目属于终端用户总包项目中的一部分，该类项目的验收通常会与总包项目一起验收，致使整体验收周期较长。公司第四季度确认收入的项目大部分在正常的实施时间范围内，个别项目验收时间距合同签署时间较长，主要因为受项目整体建设进度影响，导致验收周期较长。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终端客户为医疗机构、卫生管理机构等。终端客户通常实行预算管理和集中采购制度，一般在上半年进行项目规划、制定采购计划，项目的交付完成和结算大部分集中在第四季度，尤其是 12 月份。因此公司客户也较多在 12 月份进行产品验收，使得公司 12 月份及四季度的营业收入占比较高。另外，公司目前整体业务规模相对较小，单个收入较大的项目验收会对全年收入季节波动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集中于 12 月份确认收入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未达验收标准情况下与客户沟通提前验收确认收入的情形。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包括人工成本、云服务、第三方硬件及软件、技术服务、耗材和其他费用等。

（1）第三方硬件、软件及耗材主要核算外购的服务器、大屏机、前置机等硬件、软件、热敏胶片等耗材的采购成本；

（2）云服务主要核算华为云、阿里云等云服务成本；

（3）技术服务主要核算项目期间产生的第三方服务成本；

（4）其他费用主要核算项目相关人员的薪资、社保、公积金、差旅、交通等报销费用；结算腾讯云短信等通信费用。

成本核算的会计处理：

（1）库存商品：按实际成本核算，借方登记验收入库商品的实际成本，贷方登记发出的库存商品的实际成本，期末余额在借方，反映各种库存商品的实际成本。

对销售发出的库存商品，在确认了销售收入以后，在月末结转商品销售成本。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库存商品”。

（2）合同履约成本：销售合同签约后项目验收前发生的相关项目成本在“合同履约成本”下归集。

（3）主营业务成本的结转：公司将在项目完工取得客户确认的验收报告、项目销售收入确认等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将合同履约成本归集成本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	6,179,884.18	58.78%	2,762,715.51	33.09%	5,679,913.73	50.09%
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及数据中台	135,476.22	1.29%	1,176,484.86	14.09%	1,802,155.48	15.89%
其他主营业务	4,198,897.72	39.94%	4,410,158.08	52.82%	3,858,280.30	34.02%
合计	10,514,258.12	100.00%	8,349,358.45	100.00%	11,340,349.5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与营业收入构成基本匹配，各类产品的成本的变动趋势与其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2022 年度，公司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成本					

	占比相对较低，主要系 2022 年度公司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以软件产品销售为主，配套销售的硬件设备相对较少所致。2023 年 1-6 月，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的成本占比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在产品销售过程中配套的硬件设备相对较多。
--	---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三方硬件、软件及耗材	8,518,185.78	81.02%	5,148,471.48	61.66%	6,478,360.06	57.13%
技术服务	949,721.62	9.03%	750,999.88	8.99%	2,848,909.63	25.12%
云服务	562,973.67	5.35%	924,688.30	11.07%	1,604,243.57	14.15%
其他成本	483,377.05	4.60%	1,525,198.79	18.27%	408,836.25	3.60%
合计	10,514,258.12	100.00%	8,349,358.45	100.00%	11,340,349.5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中，最主要的成本为第三方硬件、软件及耗材，分别占当期营业成本的 57.13%、61.66%和 81.02%。第三方硬件、软件及耗材主要包括服务器、显卡及大屏自助机、热敏胶片等，相关成本主要发生于其他业务，以及部分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和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及数据中台产品配设的设备及服务器等。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5.12%、8.99%和 9.03%，整体呈下降趋势。公司技术服务主要系公司聘请第三方机构协助完成公司产品与用户系统端口对接及实施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成本有所下降，上半年招标项目，需在下半年进行实施安装，此部分成本会在下半年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云服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4.15%、11.07%和 5.35%，整体呈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云服务成本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海外云服务成本较高，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公司境外业务收入下降，公司海外云服务成本随之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60%、18.27%和 4.60%。2022 年度，公司其他成本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部分项目相应项目人员投入成本增加所致。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3 年 1 月—6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	20,277,295.23		6,179,884.18		69.52%	
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及数据中台	3,860,578.02		135,476.22		96.49%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6,517,681.49		4,198,897.72		35.58%	
其他业务收入	-		-			
合计	30,655,554.74		10,514,258.12		65.70%	
原因分析	-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	24,353,806.45		2,762,715.51		88.66%	
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及数据中台	9,227,407.92		1,176,484.86		87.25%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7,758,608.10		4,410,158.08		43.16%	
其他业务收入	1,088,205.38		-		100.00%	
合计	42,428,027.85		8,349,358.45		80.32%	
原因分析	-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	25,226,235.10		5,679,913.73		77.48%	
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及数据中台	8,665,218.50		1,802,155.48		79.20%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6,383,769.91		3,858,280.30		39.56%	
其他业务收入	480,255.56		-		100.00%	
合计	40,755,479.07		11,340,349.51		72.17%	
原因分析	2022 年度，公司各类业务的毛利率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主要从事 AI 影像相关产品和平台的开发，产品标准化程度较高，固定成本相对稳定，随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公司的毛利率整体呈上升趋势。2023 年 1-6 月，公司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在产品销售过程中配套销售相应硬件设备，导致产品成本上升所致。					
	公司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主要包括 AI 诊断、智能胶片和影像云三类产品。报告期内，公司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的毛利率分别为 77.48%、88.66%和 69.52%，其中 AI 诊断、智能胶片和影像云三类产品的收入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期间	分类	产品名称	收入（元）	毛利率	占同类产品收入比

					例
2023 年 1-6 月	AI 辅助 诊断产品 及平台	AI 诊断	13,558,696.90	62.86%	66.87%
		智能胶片	6,209,164.36	82.19%	30.62%
		影像云	509,433.97	92.38%	2.51%
		合计	20,277,295.23	69.52%	100.00%
2022 年度	AI 辅助 诊断产品 及平台	AI 诊断	11,963,172.08	90.04%	49.12%
		智能胶片	6,948,365.70	79.06%	28.53%
		影像云	5,442,268.67	97.87%	22.35%
		合计	24,353,806.45	88.66%	100.00%
2021 年度	AI 辅助 诊断产品 及平台	AI 诊断	17,028,440.70	91.45%	67.50%
		智能胶片	3,045,256.38	44.58%	12.07%
		影像云	5,152,538.03	50.79%	20.43%
		合计	25,226,235.10	77.48%	100.00%

2022 年度，公司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的毛利率较 2021 年度上升明显，主要原因系：（1）从 AI 诊断产品来看，2022 年度公司 AI 辅助诊断产品销售主要为纯软件产品销售，成本较低，因此公司 AI 诊断产品毛利率有所上升。（2）从智能胶片产品来看，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公司智能胶片毛利率基本稳定在 80%左右。2021 年公司智能胶片毛利率较低，主要系部分项目为加强产品推广，在产品销售过程中配套附赠产品说明光盘等，导致毛利率明显低于其他期间。（3）从影像云产品来看，公司影像云产品的毛利率呈上升趋势。公司影像云产品较 2021 年毛利率相对较低，主要系 2021 年公司影像云产品的定制需求较多，公司的技术外包服务支出较多所致。

2023 年 1-6 月，公司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的毛利率较 2022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1）公司 AI 诊断产品销售涉及配套硬件销售较多，毛利率有所下降。（2）智能胶片产品和影像云产品的毛利率基本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及数据中台的毛利率分别为 79.20%、87.25%和 96.49%，整体处于较高水平，并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及数据中台毛利率差异较小，主要波动系受终端用户软件定制化及配套硬件需求影响所致。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及数据中台毛利率虽然存在一定波动情况，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第三方设备及耗材，主要产

	品为热敏胶片以及其他视终端客户需求向其销售的零星的第三方设备。除热敏胶片外，其他第三方设备销售的产品无较强持续性，因此各期毛利率呈一定波动。
--	--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65.70%	80.32%	72.17%
格灵深瞳	62.06%	57.80%	55.63%
和仁科技	31.90%	20.44%	34.72%
嘉和美康	45.52%	51.10%	51.2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高于可比公司毛利率，主要原因系（1）公司产品主要以迭代升级的软件为主，产品标准化程度较高，因此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产品成本中人工成本较低；（2）公司 AI 产品主要以纯软件或软硬一体形式交付，其中纯软件产品中无硬件及耗材成本。在软硬一体交付的情形下，因公司配套的硬件成本亦较低，产品成本中的硬件及耗材的成本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较低。

公司各类成本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慧影医疗		格灵深瞳		和仁科技		嘉和美康	
	类别	占比	类别	占比	类别	占比	类别	占比
2023 年 1-6 月	第三硬件、软件及耗材	27.79	-	-	商品采购	53.48%	-	-
	费用成本	5.37	-	-	技术服务	21.46%	-	-
	人工成本	1.14	-	-	实施成本	22.79%	-	-
2022 年度	第三硬件、软件及耗材	12.13	材料成本	28.26	商品采购	29.94	外购产品及服务	26.05
	费用成本	5.94	服务成本	11.55	技术服务	14.94	职工薪酬	21.07
	人工成本	1.60	人工成本	2.07	实施成本	33.18	其他费用	1.71
2021 年度	第三硬件	15.90	材料成本	35.14	商品采购	32.65	外购产品	22.56

	件、软件及耗材						及服务	
	费用类成本	11.22	服务类成本	6.61	技术服务	12.38	其他费用	24.00
	人工成本	0.71	人工成本	1.27	实施成本	18.96	职工薪酬	2.12

数据来源：Wind，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注 1：为与可比公司的成本比较更为直接，公司对成本的分类进行了部分调整，其中费用类成本包含技术服务、云服务和剔除人工成本后的其他成本

注 2：上述可比公司中格灵深瞳、嘉和美康 2023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披露成本构成明细

综上，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产品标准化程度较高，人工成本较低，且公司在产品销售过程中的第三方硬件及耗材的成本较低所致，具有合理性。

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在于公司产品布局聚焦于以 AI 算法驱动的医院数据智能化建设，包括但不仅专注于某个病种或病程场景的人工智能应用。

公司通过智能影像数据中台产品对海量医疗影像数据汇聚治理，帮助医院建立高效可靠的数据资产体系。针对临床应用场景，围绕“病种+病程”布局了支持多模态、多病种、全病程的人工智能辅助诊断产品，帮助医院实现多场景、多疾病、全流程、一体化的智能辅助诊疗。

公司还推出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帮助医院构建院内影像数据资源应用的生态闭环，帮助医院在数据资产管理、临床诊疗及科研能力等方面获得综合提升，最大限度发挥临床数据资源的价值。在提高院内数据治理质量的同时、激发医生的科研创新活力、提升人工智能的临床使用反馈效率，帮助医院发挥更为深远的产学研医协作价值，推荐临床科研发展，满足医院数据智能化发展的长远需求。

2022 年度，公司实现收入 42,428,027.85 元，毛利率 80.41%。2023 年 1-6 月，公司实现收入 30,655,554.74 元，毛利率 65.70%。2023 年 1-6 月，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销售过程中配套硬件较多，其毛利率由 2022 年度的 88.66%下降至 69.52%，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但公司整体毛利率仍维持在较高水平，具备较强的持续性。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分类方式	销售方式		
2023 年 1 月—6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直销	12,570,824.33	3,521,052.91	71.99%
代销	-	-	-
经销	18,084,730.41	6,993,205.21	61.33%
其他业务收入	-	-	-
合计	30,655,554.74	10,514,258.12	65.70%
原因分析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直销	13,579,180.84	2,549,719.75	81.22%
代销	-	-	-
经销	27,760,641.63	5,799,638.70	79.11%
其他业务收入	1,088,205.38	-	100.00%
合计	42,428,027.85	8,349,358.45	80.32%
原因分析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直销	9,232,995.64	2,810,394.30	69.56%
代销	1,730,811.01	574,916.42	66.78%
经销	29,311,416.86	7,955,038.79	72.86%
其他业务收入	480,255.56	-	-
合计	40,755,479.07	11,340,349.51	72.17%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直销毛利率与经销毛利率无明显差别，除 2023 年 1-6 月份外，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毛利率略高于直销毛利率。报告期内，公司未根据不同的销售模式进行区别定价，直销模式与经销模式对产品价格的影响较小。另一方面，公司在直销和经销模式下交付的产品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在经销模式下，通常销售的产品的标准化程度较高、实施成本较低；而在直销模式下，终端用户对产品的定制化需求较高，因此实施成本较高。 综上，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经销毛利率略高于直销毛利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有其合理性。 2021 年，公司代销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海外云平台成本在一定时间内相对固定，但收入有所下降。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0,655,554.74	42,428,027.85	40,755,479.07
销售费用（元）	15,125,118.77	44,176,278.24	37,721,337.02
管理费用（元）	6,015,513.55	41,213,003.67	43,845,759.21
研发费用（元）	9,830,554.22	29,305,794.71	44,202,283.24
财务费用（元）	428,973.50	-1,088,467.16	171,931.13
期间费用总计（元）	31,400,160.04	113,606,609.46	125,941,310.6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9.34%	104.12%	92.5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9.62%	97.14%	107.5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2.07%	69.07%	108.4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40%	-2.57%	0.4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02.43%	267.76%	309.02%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3,772.13 万元、4,417.63 万元和 1,512.51 万元。其中，人工薪酬分别为 1,748.54 万元、2,054.99 万元、588.20 万元，占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 46.35%、46.52%和 38.89%。公司所处的医疗人工智能行业属于新兴产业，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需要对用户进行市场教育，故需较多销售人员分布在全国各省份推广产品、开拓客户，以及借助第三方中介的服务，导致销售费用明细下销售人员的工资、咨询费以及办公差旅费发生较多。因此，公司销售费用较高原因真实、合理。2023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较低主要系销售人员总数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4,384.58 万元、4,121.30 万元和 601.55 万元。2021 年和 2022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高主要系受人员增长较多及股份支付影响。2023 年 1-6 月，公司管理费用较低主要系管理人员总数减少及管理人员股份支付未大额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主要包括人员薪酬、技术服务费等。报告期内，公司因大部分产品已完成研发并根据客户需求完善产品功能，因此研发投入有所下降，主要系前期公司产品研发投入较多，人工成本及技术服务费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系前期公		

	司银行借款等利息费用支出较高所致。2022 年因汇兑损益原因导致公司财务费用有所下降。
--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人工薪酬	5,882,029.77	20,549,851.21	17,485,354.18
咨询服务费	1,977,041.97	8,359,749.01	5,220,499.54
人力服务费	1,294,988.35	1,110,815.45	-
办公及差旅费	1,481,840.28	3,894,558.89	5,420,506.38
折旧与摊销	828,226.81	2,274,889.85	466,408.69
业务招待费	1,353,336.42	2,895,825.63	3,092,912.25
股份支付	1,152,704.35	1,517,025.79	1,868,272.98
业务宣传费	1,004,566.01	2,995,344.79	3,948,314.39
其他	150,384.81	578,217.62	219,068.61
合计	15,125,118.77	44,176,278.24	37,721,337.02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人员薪酬、咨询服务费、办公及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和业务宣传费。

公司销售人员薪酬主要由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职工福利费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薪酬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工资	5,283,281.62	18,736,064.10	15,971,101.90
其中：奖金	254,991.64	1,559,484.44	2,326,725.71
社保	346,745.56	1,136,581.78	781,526.58
住房公积金	214,243.16	565,288.06	381,082.87
职工福利费	33,859.43	76,069.09	158,056.04
职工教育经费	3,900.00	35,848.18	193,586.79
小计	5,882,029.77	20,549,851.21	17,485,354.18

公司销售人员的奖金是公司根据当年营业状况、市场环境并结合销售指标完成情况、有效确认收入和回款等因素综合确定，销售人员奖金与销售收入并不直接挂钩。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奖金	254,991.64	1,559,484.44	2,326,725.71

营业收入	30,655,554.74	42,428,027.85	40,755,479.07
奖金占营业收入比例	0.83%	3.68%	5.71%

因公司销售人员奖金并不与营业收入直接挂钩，故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人员奖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变动较大。2023 年 1-6 月，奖金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主要系受回款因素影响，公司发放绩效工资较少。

2021 年，公司销售人员薪酬为 1,748.54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74.12%，主要原因系：（1）公司业务扩展销售人员人数相应增加，2021 年度，公司销售人员数量由 2020 年月平均 35 人增长至月平均 70 人；（2）按照公司考核体系正常晋级调薪，部分销售人员的薪酬水平提高。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增长 59.40%，销售人员薪酬的变动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变动合理。

业务宣传费主要系公司为开拓市场增加了市场推广活动，如推广材料制作、参展费、品牌推广活动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咨询服务费主要为居间服务费、华为云平台服务费、劳务外包费、猎头费等。报告期内，公司咨询服务费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居间服务费	865,775.00	4,267,437.75	2,935,522.05
运维服务费	875,557.28	1,080,225.05	306,603.77
劳务外包费	-	-	428,737.35
猎头服务费	-	73,188.12	964,427.86
华为平台服务费	-	137,674.37	259,621.65
其他	235,709.69	2,801,223.72	325,586.86
小计	1,977,041.97	8,359,749.01	5,220,499.5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咨询服务费支付对象、金额以及形成的相应成果如下：

单位：元

期间	支付对象	金额	占当期咨询服务费比例	费用内容
2023 年 1-6 月	河南康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36,000.00	32.17%	居间服务费
	厦门三月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8,910.89	15.62%	运维服务费
	潍坊昕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72,000.00	8.70%	居间服务费
	新疆春谦洪商贸有限公司	132,075.47	6.68%	其他

	安徽省智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5,660.38	6.36%	其他
	小计	1,374,646.74	69.53%	
2022 年度	山东齐鲁金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89,000.00	17.81%	居间服务费
	四川震邦虎凤实业有限公司	990,000.00	11.84%	其他
	山东肆贰陆商贸有限公司	975,145.64	11.66%	居间服务费
	北京华腾云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39,622.62	10.04%	其他
	山东惠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07,500.00	9.66%	运维服务费
	小计	5,101,268.26	61.02%	
2021 年度	上海熠凌医疗科技中心	1,054,087.80	20.19%	居间服务费
	Huawei Services (HongKong) Co.Limited	348,376.37	6.67%	华为平台服务费、其他
	北京传承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306,603.77	5.87%	居间服务费
	太原默诚乐欣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03,014.71	5.80%	居间服务费
	河南双勤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81,553.40	5.39%	居间服务费
	小计	2,293,636.05	43.94%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主要咨询服务费均形成相应成果。公司不存在商业贿赂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公司简称	销售费用	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率
2023 年 1-6 月	格灵深瞳	2,859.78	15,743.79	18.16%
	和仁科技	1,090.68	17,871.19	6.10%
	嘉和美康	5,130.84	29,195.72	17.57%
	慧影医疗	1,512.51	3,065.56	49.34%
2022 年度	格灵深瞳	6,766.73	35,365.35	19.13%
	和仁科技	3,227.40	36,033.03	8.96%
	嘉和美康	9,742.76	71,694.87	13.59%
	慧影医疗	4,417.63	4,242.80	104.12%
2021 年度	格灵深瞳	7,366.65	29,356.23	25.09%
	和仁科技	3,001.83	46,419.97	6.47%
	嘉和美康	10,468.03	65,194.02	16.06%
	慧影医疗	3,772.13	4,075.55	92.56%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相对较低所致。公司所处的医疗影像人工智能行业属于新

	兴产业，仍处于培育和教育市场阶段。同时，公司设立时间较短，市场渠道的建设与维护的成本较高。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差异，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相对较低所致，原因合理。

1、销售体系与客户数量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学影像人工智能产品的研发和销售。公司的销售体系主要由销售部、品牌市场部和 BD 售前部 3 个部门构成。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销、经销和代销模式，其中以经销为主。报告期内，公司客户数量如下：

客户数量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直销	25	39	32
经销	39	47	52
代销	-	-	5
合计	64	86	89

2、业务拓展模式

公司通过销售人员主动开拓、客户主动联系、原有客户推荐、网络宣传等方式开拓客户，通过开展、参与中国医师协会、中国放射协会、CHIMA 大会、血管创新论坛及北美放射年会、欧洲放射年会等国内外学术会议，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促进公司业务增长。

3、销售人员的具体岗位设置、分工及区域划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覆盖华北、华东、华南、东北、西北、西南等国内市场，以及欧洲、东南亚、拉丁美洲等海外市场。公司根据销售区域内客户需求，配置完善的销售及团队。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销售人员的具体岗位设置、分工情况如下表所示：

部门	人员数量	主要工作职责
销售部	20	负责推进实施销售战略与销售计划，完成销售目标，执行销售任务，最终与客户签署合同，同时负责客户及经销商的管理等事宜。
品牌市场部	4	负责制定公司品牌建设、宣传推广等相关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参与公司战略规划制定，负责品牌战略规划和品牌建设推广等事宜。
BD 售前部	8	负责协助销售进行售前方案设计、方案沟通、招投标执行与销售培训等事宜。
合计	32	-

4、公司销售费用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3,772.13 万元、4,417.63 万元和 1,512.51 万元，销售费用较高。其中，人工薪酬分别为 1,748.54 万元、2,054.99 万元、588.20 万元，占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 46.35%、

46.52%和 38.89%。

公司所处的医疗人工智能行业属于新兴产业，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需要对用户进行市场教育，故需较多销售人员分布在全国各省份推广产品、开拓客户，以及借助第三方中介的服务，导致销售费用明细下销售人员的工资、咨询费以及办公差旅费发生较多。因此，公司销售费用较高原因真实、合理。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人工薪酬	3,056,032.25	11,899,060.59	12,545,605.23
咨询服务费	158,645.85	3,881,967.36	3,936,560.98
人力服务费	641,978.21	1,038,057.67	
办公及差旅费	348,967.83	1,487,328.53	1,551,804.69
业务招待费	428,621.98	1,711,188.15	1,303,276.09
股份支付	1,031,158.73	20,073,930.59	24,182,500.93
折旧与摊销	223,228.72	329,863.31	126,521.51
其他	126,879.98	791,607.47	199,489.78
合计	6,015,513.55	41,213,003.67	43,845,759.2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管理费用包括人工薪酬、咨询服务费及股份支付。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相对较高，主要系受股份支付影响。2023 年 1-6 月，公司管理费用较低主要系管理人员总数减少及无大额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咨询服务费的金额分别为 3,936,560.98 元、3,881,967.36 元和 158,645.85 元，主要包括中介机构服务费、项目申报服务费、猎头费等。报告期内，咨询服务费的主要支付对象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支付对象	金额（元）	占当期咨询服务费比例	费用内容
2023 年 1-6 月	1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1,509.42	26.16%	审计费
	2	北京审信东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32,075.46	20.22%	税审费
	3	丁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9,702.97	18.72%	腾讯企业邮箱费用
	4	北京华品博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8,566.04	18.01%	BOSS 直聘应用软件费用
	5	北京中科智成科技有限公司	23,351.39	14.72%	项目申报服务费
		小计	155,205.28	97.83%	
2022 年度	1	北京中科智成科技有限公司	1,016,252.56	26.18%	项目申报服务费
	2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06,603.77	18.20%	审计费
	3	天津易科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9,802.49	10.04%	劳务费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30,188.68	8.51%	财务咨询服务费

期间	序号	支付对象	金额（元）	占当期咨询服务费比例	费用内容
	5	北京安杰律师事务所	306,603.79	7.90%	法律服务费
		小计	2,947,298.53	75.92%	
2021 年度	1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50,000.00	21.59%	审计及验资费
	2	米高蒲志（北京）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608,908.06	15.47%	猎头费
	3	北京融智创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475,247.52	12.07%	项目申报服务费
	4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345,200.00	8.77%	资产评估费
	5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300,000.00	7.62%	股改法律顾问费
		小计	2,579,355.58	65.52%	

报告期内，公司中介机构服务费、项目申报服务费、猎头费等咨询服务费均形成相应成果，不存在商业贿赂的情形。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直接人工	5,570,310.47	19,057,823.41	25,347,031.98
直接投入	1,008,850.83	2,298,950.76	3,314,362.35
人力服务费	110,093.37	90,264.17	-
折旧与摊销	1,007,690.67	1,617,052.79	2,504,408.56
技术服务费	1,010,494.61	2,979,181.66	8,423,103.32
股份支付	991,434.30	2,664,111.87	2,567,976.75
其他	131,679.97	598,410.05	2,045,400.28
合计	9,830,554.22	29,305,794.71	44,202,283.24
原因分析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直接人工和技术服务费构成。报告期各期，上述直接人工和技术服务费合计分别占当期研发费用的 76.40%、75.20%、66.94%。2022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较 2021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部分产品管线已完成开发，因此研发相关的人员投入及与技术服务相关的技术开发费、数据标注服务等均有所下降。 公司技术服务费主要为数据标注服务费、公司产品研发相关的临床试验费用、知识产权代理、评测、认证等注册费以及技术开发费等支出。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费分别为 8,423,103.32 元、2,979,181.66 元和 1,010,494.61 元，呈下降趋势。公司创立早期处于新产品研发的重要阶段，为满足人工智能学习的数据标注需求和产品注册需求，公司对外购买数据标注服务和产品注册服务投入较高。随着公司自建的数据标注以及产品注册团队规模的扩张，公司对外技术服务需求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费前五大采购对象、内容、金额及占比情况		

如下:				
期间	采购对象	内容	金额(元)	占比(%)
2023 年 1-6 月	小儿方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费	896,226.40	79.98
	英标管理体系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费用	25,075.00	2.24
	北京康泰爱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费用	23,584.91	2.10
	北京信诺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费	18,867.92	1.68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知识产权费用	15,094.34	1.49
	小计	-	978,848.57	96.86
2022 年 度	福建省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知识产权费用	336,000.00	10.95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知识产权费用	311,400.00	10.15
	厦门适易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注册服务费	300,000.00	9.77
	北京轻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费用	230,934.89	7.52
	北京信智达医疗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费用	197,524.75	6.44
	小计	-	1,375,859.64	44.82
2021 年 度	武汉安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费	3,044,000.00	36.14
	天津税医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数据标注服务	533,441.75	6.33
	迈迪思创(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临床试验服务	242,452.82	2.88
	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临床试验服务	192,556.66	2.29
	北京国昊天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费用	188,679.24	2.24
	小计	-	4,201,130.47	49.88

(4) 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402,043.20	448,073.68	394,960.83
减: 利息收入	125,840.68	583,338.50	773,974.91
银行手续费	9,154.89	63,991.82	41,028.88
汇兑损益	143,616.09	-1,017,194.16	509,916.33
合计	428,973.50	-1,088,467.16	171,931.13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系短期借款利息及汇兑损益。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	65,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96,283.14	6,120,210.85	3,890,632.6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7,171.43	75,646.06	-
合计	463,454.57	6,195,856.91	3,955,632.6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包括创新支持资金及税收返还，相关补助与资产、收益相关。有关政府补助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100,558.48	416,497.55	542,045.20
期权手续费收益	-	40,475.00	-
合计	100,558.48	456,972.55	542,045.2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理财产品收益分别为 542,045.20 元、416,497.55 元和 100,558.48 元。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坏账损失	-1,432,370.94	-2,380,252.84	104,410.69
合计	-1,432,370.94	-2,380,252.84	104,410.6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是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无法支付款项	-	844,865.32	327.3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1,000.00	-
其他	7,584.19	1,085.66	3.30
合计	7,584.19	846,950.98	330.67

具体情况披露

2022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无法支付款项 844,865.32 元。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8,971.24	-511,040.00	-184,853.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	5,265,751.64	2,482,840.8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0,558.48	416,497.55	542,045.2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730,312.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33,435.36	-18,376,664.22	-23,263,254.76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611,848.12	-13,205,455.03	-19,692,909.90
减：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11,848.12	-13,205,455.03	-19,692,909.9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19,813,674.98 元、-13,205,455.03 元和-611,848.12 元。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主要系股份支付费用较高，股份支付金额分别为 23,332,102.57 元和 19,412,475.83 元。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 / 非经常性 损益	备注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296,283.14	854,531.61	1,472,791.79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	
前沿技术培育支持资金		676,000.00	1,201,6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骨折 X 射线人工智能辅助诊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断产品补助款						
应用放射组学预测B型主动脉夹层腔内修复术后动脉重塑结局			380,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其他零星补助			1,240.81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高精尖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推进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创新服务中心专项经费		188,679.24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一次性留工补助		1,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支持科技型企业开展发明专利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月—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2,701,760.74	42.24%	60,765,346.44	56.14%	104,607,481.24	67.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9.89%	15,000,000.00	13.86%	20,000,000.00	12.91%
应收账款	40,470,729.03	40.04%	25,041,169.59	23.14%	17,649,428.17	11.40%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120,000.00	0.11%	0.00	0.00%
预付款项	2,020,641.10	2.00%	1,155,331.91	1.07%	4,069,749.15	2.63%
其他应收款	3,254,722.37	3.22%	1,595,246.14	1.47%	2,151,599.02	1.39%
存货	1,614,698.55	1.60%	2,107,931.14	1.95%	2,823,433.78	1.82%
合同资产	606,985.00	0.60%	691,075.00	0.64%	908,845.25	0.59%
其他流动资产	411,923.26	0.41%	1,760,585.29	1.63%	2,652,441.40	1.71%
合计	101,081,460.05	100.00%	108,236,685.51	100.00%	154,862,978.01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154,862,978.01 元、108,236,685.51 元和 101,081,460.05 元，主要由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构成，上述两项内容合计占比分别为 78.95%、79.28%和 82.28%。 2022 年末，应收账款涨幅较大，具体分析参见本节“七/（一）/5、应收账款”。
------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98.50
银行存款	42,660,274.20	60,745,213.42	104,606,054.77
其他货币资金	41,486.54	20,133.02	1,127.97
合计	42,701,760.74	60,765,346.44	104,607,481.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709,297.49	8,396,109.53	12,042,741.97

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处于亏损状态，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所致。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保函保证金	-	-	463.34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	-	-
支付宝账户余额	-	-	159.58
微信账户余额	41,486.54	20,133.02	505.05
合计	41,486.54	20,133.02	1,127.97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5,0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10,000,000.00	15,000,000.00	20,000,0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0,000,000.00	15,000,000.00	20,000,000.00

2021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2,000.00 万元，为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主要系 2021 年公司股权融资款到账，公司基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考虑，对营运资金进行资金管理。

2021 年末、2022 年末及 2023 年 6 月末，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产品名称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TLBB20233972)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TLBB20225895)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TLBB20215353)
金额 (万元)	1,000.00	1,500.00	2,000.00
类型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期限	21 天	21 天	53 天
起息日	2023-6-09	2022-12-9	2021-12-03
到期日	2023-6-30	2022-12-30	2022-01-25
观察日	2023-6-29	2022-12-29	2021-12-30
挂钩标的	EURUSD 即期汇率	EURUSD 即期汇率	EURUSD 即期汇率
约定汇率区间	起息日汇率*94.0% (含) - 起息日汇率*106.0% (含)	起息日汇率*94.0% (含) - 起息日汇率*106.0% (含)	起息日汇率*94.0% (含) - 起息日汇率*106.0% (含)
利率	① 低于约定汇率区间下限：1.25%，观察日北京时间 14 点彭博页面“BFX”公布的 EURUSD 即期汇率小于起息日汇率*94.0%； ② 在约定汇率区间内：2.6%，观察日北京时间 14 点彭博页面“BFX”公布的 EURUSD 即期汇率在约定汇率区间内； ③ 高于约定汇率区间上限：2.8%，观察日北京时间 14 点彭博页面“BFX”公布的 EURUSD 即期汇率大于起息日汇率*106.0%	① 低于约定汇率区间下限：1.5%，观察日北京时间 14 点彭博页面“BFX”公布的 EURUSD 即期汇率小于起息日汇率*94.0%； ② 在约定汇率区间内：2.6%，观察日北京时间 14 点彭博页面“BFX”公布的 EURUSD 即期汇率在约定汇率区间内； ③ 高于约定汇率区间上限：2.8%，观察日北京时间 14 点彭博页面“BFX”公布的 EURUSD 即期汇率大于起息日汇率*106.0%	① 低于约定汇率区间下限：1.5%，观察日北京时间 14 点彭博页面“BFX”公布的 EURUSD 即期汇率小于起息日汇率*94.0%； ② 在约定汇率区间内：3.1%，观察日北京时间 14 点彭博页面“BFX”公布的 EURUSD 即期汇率在约定汇率区间内； ③ 高于约定汇率区间上限：3.3%，观察日北京时间 14 点彭博页面“BFX”公布的 EURUSD 即期汇率大于起息日汇率*106.0%
发行机构	杭州银行	杭州银行	杭州银行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305,572.95	100.00%	2,834,843.92	6.55%	40,470,729.03
合计	43,305,572.95	100.00%	2,834,843.92	6.55%	40,470,729.03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96,080.33	100.00%	1,654,910.74	6.20%	25,041,169.59
合计	26,696,080.33	100.00%	1,654,910.74	6.20%	25,041,169.59

续：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518,521.26	100.00%	1,869,093.09	9.58%	17,649,428.17
合计	19,518,521.26	100.00%	1,869,093.09	9.58%	17,649,428.17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1,567,736.62	72.90%	1,578,386.84	5.00%	29,989,349.78
1-2年	11,361,869.13	26.24%	1,136,186.92	10.00%	10,225,682.21
2-3年	338,567.20	0.78%	101,570.16	30.00%	236,997.04
3-4年	37,400.00	0.09%	18,700.00	50.00%	18,700.00
合计	43,305,572.95	100.00%	2,834,843.92	6.55%	40,470,729.03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1,078,591.30	78.96%	1,053,929.57	5.00%	20,024,661.73
1-2 年	5,458,727.71	20.45%	545,872.77	10.00%	4,912,854.94
2-3 年	121,361.32	0.45%	36,408.40	30.00%	84,952.92
3-4 年	37,400.00	0.14%	18,700.00	50.00%	18,700.00
合计	26,696,080.33	100.00%	1,654,910.74	6.20%	25,041,169.59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7,158,011.31	87.91%	857,900.57	5.00%	16,300,110.74
1-2 年	848,440.97	4.35%	84,844.09	10.00%	763,596.88
2-3 年	149,127.98	0.76%	44,738.39	30.00%	104,389.59
3-4 年	699,475.86	3.58%	349,737.93	50.00%	349,737.93
4-5 年	657,965.14	3.37%	526,372.11	80.00%	131,593.03
5 年以上	5,500.00	0.03%	5,500.00	100.00%	-
合计	19,518,521.26	100.00%	1,869,093.09	9.58%	17,649,428.17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HUAP POSTA CENTRAL	货款	2022 年 3 月 31 日	971,274.6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否
河南省煜斌天一泰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货款	2022 年 3 月 31 日	656,615.14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否
山西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货款	2022 年 3 月 31 日	3,0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否
洛阳电力医院	货款	2022 年 3 月 31 日	2,5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否
鹿邑玄武骨科医院	货款	2022 年 3 月 31 日	1,35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否
鹿邑心脑血管医院	货款	2022 年 3 月 31 日	1,2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否
郑州令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22 年 3 月 31 日	3.84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否
阜阳市第五人民医院	货款	2022 年 6 月 30 日	810,0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否
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	货款	2022 年 10 月 31 日	17,133.29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2,463,076.87	-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南市利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200,000.00	1年以内	9.70%
济宁市第一人民医院	非关联关系	3,580,000.00	1年以内	8.27%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注1)	非关联关系	3,212,900.00	注	7.42%
青岛博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119,232.00	注	7.20%
北大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944,810.00	1-2年	4.49%
合计	-	16,056,942.00	-	37.08%

注：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福建国药器械有限公司、国药集团喀什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国药器械(济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下同)；

2) 其中，1年以内 2,029,200.00 元，1-2 年 1,183,700.00 元；

3) 其中，1年以内 2,939,232.00 元，1-2 年 180,000 元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博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920,251.00	1年以内	10.94%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536,499.95	1年以内	9.50%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非关联关系	2,207,700.00	1年以内	8.27%
济南通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780,000.00	注	6.67%
北大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666,980.00	1年以内	6.24%
合计	-	11,111,430.95	-	41.62%

注：其中，1年以内 1,304,166.39 元，1-2 年 475,833.61 元

续：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920,300.00	1年以内	9.84%

济南通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710,800.00	1 年以内	8.77%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非关联关系	1,600,755.00	1 年以内	8.20%
HUAP POSTA CENTRAL	非关联关系	975,482.10	1 年以内	5.00%
河南萱闺堂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898,950.00	1 年以内	4.61%
合计	-	7,106,287.10	-	36.42%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9,518,521.26 元、26,696,080.33 元及 43,305,572.95 元，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增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导致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情况与公司业务类型和客户类型相关。公司大部分客户为医院、医疗器械经销企业等，主要客户的资信状况良好，支付能力较有保障，应收账款的回收确定性较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87.91%、78.96%和 72.90%，账龄结构合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具有合理性。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1) 坏账政策分析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对于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采用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对应情况如下：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计提比例	5%	10%	30%	50%	80%	100%

2) 与同行业坏账计提比例对比分析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慧影医疗	5%	10%	30%	50%	80%	100%
格灵深瞳	5%	10%	30%	50%	80%	100%
和仁科技	3%	10%	20%	50%	80%	100%
嘉和美康	8%	22%	38%	52%	66%	1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可比公司差异较小。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120,000.00	-
合计	-	120,000.00	-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无						
合计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87,807.60	93.43%	1,026,817.19	88.88%	4,047,870.54	99.46%
1-2 年	106,675.96	5.28%	122,057.18	10.56%	21,878.61	0.54%
2-3 年	26,157.54	1.29%	6,457.54	0.56%	-	-
合计	2,020,641.10	100.00%	1,155,331.91	100.00%	4,069,749.1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4,069,749.15 元、1,155,331.91 元和 2,020,641.10 元，预付款项包括货款及费用类款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波动较大，与各期末公司业务合同签订情况及约定的付款条件相关，公司不存在长期挂账的预付款项。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亦洋亦欣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55,660.38	17.60%	1 年以内	费用类款项
北京中科智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50,000.00	12.37%	1 年以内	费用类款项
上海泓耀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26,637.17	11.22%	1 年以内	货款
康达洲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04,548.67	10.12%	1 年以内	货款
北京东升博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79,676.63	3.94%	1 年以内	费用类款项
合计	-	1,116,522.85	55.25%	-	-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陆允娟	非关联关系	171,000.00	14.80%	1 年以内	费用类款项
济南诚瓴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19,987.23	10.39%	1 年以内	费用类款项
济南朗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86,000.00	7.44%	1 年以内	货款
山东大学第二医院	非关联关系	55,695.80	4.82%	注	费用类款项
山西中晟汇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51,000.00	4.41%	1 年以内	费用类款项
合计	-	483,683.03	41.86%	-	-

注：其中，1 年以内 52,493.30 元，1-2 年 3,020.50 元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四川震邦虎凤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990,000.00	24.33%	1 年以内	费用类款项
山东惠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807,500.00	19.84%	1-2 年	预付货款
北京合众汇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500,000.00	12.29%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乌鲁木齐东阳光峰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93,238.95	7.21%	1 年以内	费用类款项
北京信智达医疗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99,500.00	4.90%	1 年以内	费用类款项

合计	-	2,790,238.95	68.57%	-	-
----	---	--------------	--------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3,254,722.37	1,595,246.14	2,151,599.02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合计	3,254,722.37	1,595,246.14	2,151,599.02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25,167.03	126,258.35	107,240.63	10,724.06	1,644,904.54	885,607.42	4,277,312.20	1,022,589.83
合	2,525,167.	126,258.	107,240.	10,724.0	1,644,904.	885,607.	4,277,312.	1,022,589.

计	03	35	63	6	54	42	20	83
---	----	----	----	---	----	----	----	----

续: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2,586.52	31,629.33	850,784.15	85,078.42	882,027.54	653,444.32	2,365,398.21	770,152.07
合计	632,586.52	31,629.33	850,784.15	85,078.42	882,027.54	653,444.32	2,365,398.21	770,152.07

续: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合计	1,755,480.78	87,774.04	181,781.05	18,178.10	853,130.94	532,841.61	2,790,392.77	638,793.75

提 坏 账 准 备								
合 计	1,755,480.7 8	87,774.0 4	181,781.0 5	18,178.1 0	853,130.9 4	532,841.6 1	2,790,392.7 7	638,793.7 5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525,167.03	59.04%	126,258.35	5.00%	2,398,908.68
1-2 年	107,240.63	2.51%	10,724.06	10.00%	96,516.57
2-3 年	889,965.15	20.81%	266,989.55	30.00%	622,975.60
3-4 年	110,502.83	2.58%	55,251.42	50.00%	55,251.41
4-5 年	405,350.53	9.48%	324,280.42	80.00%	81,070.11
5 年以上	239,086.03	5.59%	239,086.03	100.00%	0.00
合计	4,277,312.20	100.00%	1,022,589.83	23.91%	3,254,722.37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632,586.52	26.74%	31,629.33	5.00%	600,957.19
1-2 年	850,784.15	35.97%	85,078.42	10.00%	765,705.73
2-3 年	143,588.15	6.07%	43,076.45	30.00%	100,511.70
3-4 年	94,002.83	3.97%	47,001.42	50.00%	47,001.41
4-5 年	405,350.53	17.14%	324,280.42	80.00%	81,070.11
5 年以上	239,086.03	10.11%	239,086.03	100.00%	0.00
合计	2,365,398.21	100.00%	770,152.07	32.56%	1,595,246.14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755,480.78	62.91%	87,774.04	5.00%	1,667,706.74

1-2 年	181,781.05	6.51%	18,178.10	10.00%	163,602.95
2-3 年	108,134.38	3.88%	32,440.31	30.00%	75,694.07
3-4 年	481,350.53	17.25%	240,675.27	50.00%	240,675.26
4-5 年	19,600.00	0.70%	15,680.00	80.00%	3,920.00
5 年以上	244,046.03	8.75%	244,046.03	100.00%	0.00
合计	2,790,392.77	100.00%	638,793.75	22.89%	2,151,599.02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资金往来款	2,026,136.99	101,306.85	1,924,830.14
押金保证金	1,717,538.12	765,978.63	951,559.49
应收暂付款	500,000.00	150,000.00	350,000.00
员工备用金	23,674.03	1,183.70	22,490.33
其他	9,963.06	4,120.65	5,842.41
合计	4,277,312.20	1,022,589.83	3,254,722.37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资金往来款	-	-	-
押金保证金	1,742,571.12	709,892.96	1,032,678.16
应收暂付款	500,000.00	50,000.00	450,000.00
员工备用金	112,864.03	6,138.46	106,725.57
其他	9,963.06	4,120.65	5,842.41
合计	2,365,398.21	770,152.07	1,595,246.14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资金往来款	-	-	-
押金保证金	1,470,037.09	562,068.59	907,968.50
应收暂付款	-	-	-
员工备用金	1,172,176.46	62,141.70	1,110,034.76
其他	148,179.22	14,583.46	133,595.76
合计	2,790,392.77	638,793.75	2,151,599.0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员工备用金、拆借款等。其中，押金保证金主要包括房租押金保证金及对医院客户的项目履约保证金。

2020 年末拆借款主要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柴象飞及其朋友 JIANFUZHANG、WEIWENYAN 的

资金拆借，上述拆借款项均于 2021 年结算归还。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对实际控制人柴象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拆借时间	公司	交易对手	交易类型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20-09-04	慧影医疗	柴象飞	拆入资金	-	684,000.00
2020-12-21	慧影医疗	柴象飞	拆出资金	669,570.00	-
2020-12-29	慧影医疗	柴象飞	拆出资金	500,000.00	-
2020-12-31	慧影医疗	柴象飞	计提利息	929.90	-
截至 2020 年末其他应收账款余额				486,499.90	-

2020 年 9 月公司收到柴象飞支付的 684,000.00 元，实际为对公司的注资款，于 2021 年转换为对公司的出资；2020 年 12 月柴象飞向公司临时拆借资金合计 1,169,570.00 元，主要用于偿还其个人借款。公司已按照中国人民银行 1 年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4.35% 对上述拆出人民币资金计提利息，利率水平公允。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对 WEI WENYAN、JIANFU ZHANG 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时间	公司	交易对手	交易类型	拆出美元金额 (美元)	截至 2020 年末 对应人民币金额 (元)
2017-12-01	香港慧影	JIANFU ZHANG	拆出资金	70,000.00	456,743.00
2017-12-11	香港慧影	WEI WENYAN	拆出资金	70,000.00	456,743.00
2017-12-15	香港慧影	WEI WENYAN	拆出资金	130,000.00	848,237.00
合计				270,000.00	1,761,723.00

注：人民币金额按 2020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 6.5249 换算

公司早期在境外实施美元融资，受限于换汇额度及时间限制，境内公司无法及时取得人民币资金，因此香港慧影曾将美元借予柴象飞朋友 WEI WENYAN 和 JIANFU ZHANG，后者再将人民币借予柴象飞，最终由柴象飞将人民币拆借给公司用于日常经营。公司已按照美国联邦储备局网站上公布的企业一年以上贷款利率 3.25% 对上述拆出美元资金计提利息，利率水平公允。

上述资金拆借形成于公司有限公司阶段，因当时公司内控制度尚不健全未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构成对公司的资金占用，主要系公司以前年度内控规范意识不足所造成的。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为公司高效经营提供了制度保证。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一系列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以及交易价格的确定等事项作了明确规定，有利于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截至 2021 年末，上述资金拆借已偿还清理完毕。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对实际控制人郭娜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026,136.99 元，系 2023 年 2 月郭娜向公司借款 200 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已按照 4.50%对上述拆出人民币资金计提利息，利率水平公允。2023 年 8 月，郭娜已归还了上述拆借款项并按约定利率支付了利息。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郭娜	关联方	资金往来款	2,026,136.99	1 年以内	47.37%
北京东升博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03,332.97	注	14.11%
北京合众汇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暂付款	500,000.00	2-3 年	11.69%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367,950.00	1 年以内	8.60%
汕头大学医学院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252,650.00	4-5 年	5.91%
合计	-	-	3,750,069.96	-	87.68%

注：其中 1-2 年 24,390.63 元，2-3 年 124,695.15 元，3-4 年 75,962.83 元，4-5 年 152,700.53 元，5 年以上 225,583.83 元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北京东升博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03,332.97	注	25.51%
北京合众汇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暂付款	500,000.00	1-2 年	21.14%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367,950.00	1 年以内	15.56%

汕头大学医学院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252,650.00	4-5 年	10.68%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246,270.00	1-2 年	10.41%
合计	-	-	1,970,202.97	-	83.30%

注：其中 1 年以内 591.48 元，1-2 年 35,406.15 元，2-3 年 113,088.15 元，3-4 年 75,962.83 元，4-5 年 152,700.53 元，5 年以上 225,583.83 元

续：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北京东升博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602,741.49	注	21.60%
杨露	非关联方	员工备用金	259,500.00	1 年以内	9.30%
汕头大学医学院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252,650.00	3-4 年	9.05%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246,270.00	1 年以内	8.83%
宗传涛	非关联方	员工备用金	157,260.73	1 年以内	5.64%
合计	-	-	1,518,422.22	-	54.42%

注：其中 1 年以内 35,406.15 元，1-2 年 113,088.15 元，2-3 年 75,962.83 元，3-4 年 152,700.53 元，5 年以上 225,583.83 元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	-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336,326.33	-	336,326.33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合同履约成本	1,278,372.22	-	1,278,372.22
合计	1,614,698.55	-	1,614,698.55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	-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601,282.01	-	601,282.01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合同履约成本	1,506,649.13	-	1,506,649.13
合计	2,107,931.14	-	2,107,931.14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	-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2,012,153.25	-	2,012,153.25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合同履约成本	811,280.53	-	811,280.53
合计	2,823,433.78	-	2,823,433.78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和合同履约成本，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2,823,433.78 元、2,107,931.14 元和 1,614,698.55 元。其中，库存商品主要为公司 AI 影像辅助诊断等服务所需的服务器、前置机、大屏自助机、显卡等硬件；合同履约成本主要包括公司为履行项目合同所发生的人工成本、外采产品成本及其他费用。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相关文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并实施了与存货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验收入库、日常管理、领用出库、盘点清查、存货减值等存货实物流转和保管的各个环节，规定了存货的管理目标、核算方法。公司仓库管理人员严格执行存货出入库、储存和日常管理相关制度；验收人员根据公司制度对货物质量进行检验。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保证仓库账实相符。由存货管理部门负责盘点，财务部门和监督部门负责监盘，并由盘点人、监盘人对存货盘点结果进行确认。

综上所述，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并且相关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666,300.00	59,315.00	606,985.00
合计	666,300.00	59,315.00	606,985.00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825,130.00	134,055.00	691,075.00
合计	825,130.00	134,055.00	691,075.00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960,115.00	51,269.75	908,845.25
合计	960,115.00	51,269.75	908,845.25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34,055.00	-74,740.00				59,315.00
合计	134,055.00	-74,740.00				59,315.00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1,269.75	82,785.25				134,055.00
合计	51,269.75	82,785.25				134,055.00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411,923.26	1,760,585.29	2,652,441.40
合计	411,923.26	1,760,585.29	2,652,441.4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3,164,966.57	53.31%	4,317,938.05	53.24%	4,950,963.05	48.83%
使用权资产	2,283,112.29	38.46%	3,140,722.89	38.73%	5,083,626.68	50.14%
长期待摊费用	183,333.28	3.09%	320,833.30	3.96%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996.00	5.14%	330,118.00	4.07%	104,250.00	1.03%
合计	5,936,408.14	100.00%	8,109,612.24	100.00%	10,138,839.73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0,138,839.73 元、8,109,612.24 元和 5,936,408.14 元，主要由固定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构成，上述两项内容合计占比分别为 98.97%、91.97%和 91.77%。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440,812.49	232,035.36	334,704.29	9,338,143.56
办公设备	700,346.72		7,000.00	693,346.72
电子设备	8,740,465.77	232,035.36	327,704.29	8,644,796.84
二、累计折旧合计：	5,122,874.44	1,201,535.60	151,233.05	6,173,176.99
办公设备	374,469.26	45,641.89	2,567.99	417,543.16
电子设备	4,748,405.18	1,155,893.71	148,665.06	5,755,633.8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317,938.05	-	-	3,164,966.57
办公设备	325,877.46	-	-	275,803.56
电子设备	3,992,060.59	-	-	2,889,163.0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17,938.05	-	-	3,164,966.57
办公设备	325,877.46	-	-	275,803.56
电子设备	3,992,060.59	-	-	2,889,163.01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037,747.19	2,602,372.74	1,199,307.44	9,440,812.49
办公设备	642,226.99	81,743.60	23,623.87	700,346.72
电子设备	7,395,520.20	2,520,629.14	1,175,683.57	8,740,465.77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86,784.14	2,722,357.74	686,267.44	5,122,874.44
办公设备	281,399.96	105,245.23	12,175.93	374,469.26
电子设备	2,805,384.18	2,617,112.51	674,091.51	4,748,405.1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950,963.05	-	-	4,317,938.05
办公设备	360,827.03	-	-	325,877.46
电子设备	4,590,136.02	-	-	3,992,060.5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950,963.05	-	-	4,317,938.05
办公设备	360,827.03	-	-	325,877.46
电子设备	4,590,136.02	-	-	3,992,060.59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143,551.50	4,803,943.43	8,909,747.74	8,037,747.19
办公设备	1,928,874.94	247,946.18	1,534,594.13	642,226.99
电子设备	10,214,676.56	4,555,997.25	7,375,153.61	7,395,520.20
二、累计折旧合计：	9,104,081.02	2,707,596.92	8,724,893.80	3,086,784.14
办公设备	1,662,281.51	146,344.52	1,527,226.07	281,399.96
电子设备	7,441,799.51	2,561,252.40	7,197,667.73	2,805,384.1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039,470.48	-	-	4,950,963.05
办公设备	266,593.43	-	-	360,827.03
电子设备	2,772,877.05	-	-	4,590,136.0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039,470.48	-	-	4,950,963.05
办公设备	266,593.43	-	-	360,827.03
电子设备	2,772,877.05	-	-	4,590,136.0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950,963.05 元、4,317,938.05 元和 3,164,966.57 元，主要为生产经营所需的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呈下降趋势，主要系计提折旧所致。2021 年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减少较多，主要系 2021 年公司对部分固定资产进行一次性处置报废，上述固定资产净值较少，对公司影响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项固定资产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

9、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72,202.77	-	-	4,872,202.77
房屋及建筑物	4,872,202.77	-	-	4,872,202.7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31,479.88	857,610.60	-	2,589,090.48
房屋及建筑物	1,731,479.88	857,610.60	-	2,589,090.48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140,722.89	-	-	2,283,112.29
房屋及建筑物	3,140,722.89	-	-	2,283,112.2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40,722.89	-	-	2,283,112.29
房屋及建筑物	3,140,722.89	-	-	2,283,112.29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45,435.80	88,273.83	661,506.86	4,872,202.77
房屋及建筑物	5,445,435.80	88,273.83	661,506.86	4,872,202.77

二、累计折旧合计：	361,809.12	1,644,536.96	274,866.20	1,731,479.88
房屋及建筑物	361,809.12	1,644,536.96	274,866.20	1,731,479.88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083,626.68	-	-	3,140,722.89
房屋及建筑物	5,083,626.68	-	-	3,140,722.8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083,626.68	-	-	3,140,722.89
房屋及建筑物	5,083,626.68	-	-	3,140,722.89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5,445,435.80	-	5,445,435.80
房屋及建筑物	-	5,445,435.80	-	5,445,435.80
二、累计折旧合计：	-	361,809.12	-	361,809.12
房屋及建筑物	-	361,809.12	-	361,809.12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5,083,626.68
房屋及建筑物	-	-	-	5,083,626.6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5,083,626.68
房屋及建筑物	-	-	-	5,083,626.68

1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5、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6、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2,246.40	-	-	132,246.40
软件	132,246.40	-	-	132,246.4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32,246.40	-	-	132,246.40
软件	132,246.40	-	-	132,246.4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
软件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软件	-	-	-	-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2,246.40	-	-	132,246.40
软件	132,246.40	-	-	132,246.4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32,246.40	-	-	132,246.40
软件	132,246.40	-	-	132,246.4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
软件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软件	-	-	-	-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2,246.40	-	-	132,246.40
软件	132,246.40	-	-	132,246.40
二、累计摊销合计	93,287.24	38,959.16	-	132,246.40
软件	93,287.24	38,959.16	-	132,246.4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8,959.16	-	-	-
软件	38,959.16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959.16	-	-	-
软件	38,959.16	-	-	-

1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0、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运维费用	320,833.30	-	137,500.02	-	183,333.28
合计	320,833.30	-	137,500.02	-	183,333.28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运维费用	-	550,000.00	229,166.70	-	320,833.30
合计	-	550,000.00	229,166.70	-	320,833.30

2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304,996.00	330,118.00	104,250.00
合计	304,996.00	330,118.00	104,250.00

2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94	1.99	2.70
存货周转率（次/年）	5.65	3.37	3.16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27	0.30	0.33

注：2023 年 1-6 月财务指标未进行年化处理

2、波动原因分析

（1）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70、1.99 和 0.94，呈下降趋势。2022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是公司应收账款增长所致。

（2）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16、3.37 和 5.65，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公司存货余额下降所致。

（3）报告期各期，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33、0.30 和 0.27。2022 年，公司总资产周转率略有下降，2023 年 1-6 月，因公司收入规模增长且总资产规模有所下降，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年化）有所上升。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5,019,365.37	47.06%	12,015,287.50	38.09%	2,403,866.54	8.73%
应付账款	5,293,689.76	16.59%	6,459,186.88	20.48%	5,444,817.86	19.78%
合同负债	2,842,229.75	8.91%	3,020,320.69	9.58%	7,196,636.82	26.15%
应付职工薪酬	4,085,006.06	12.80%	5,961,864.62	18.90%	7,028,825.15	25.54%
应交税费	410,055.01	1.28%	814,383.26	2.58%	852,605.68	3.10%
其他应付款	2,452,859.79	7.69%	1,447,886.27	4.59%	2,719,670.65	9.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80,249.42	5.58%	1,729,484.41	5.48%	1,797,659.08	6.53%
其他流动负债	31,843.54	0.10%	94,738.90	0.30%	76,661.42	0.28%
合计	31,915,298.70	100.00%	31,543,152.53	100.00%	27,520,743.20	100.00%
构成分析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27,520,743.20 元、31,543,152.53 元和 31,915,298.70 元。公司因补充日常营运资金，短期借款由 2021 年度的 2,403,866.54 元增加至 2023 年 6 月末的 15,019,365.37 元，流动负债有所增长。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2、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5,019,365.37	12,015,287.50	2,403,866.54
合计	15,019,365.37	12,015,287.50	2,403,866.54

3、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货款	3,343,908.49	63.17%	2,105,314.63	32.59%	2,178,104.38	40.00%
费用类款项	1,949,781.27	36.83%	4,353,872.25	67.41%	3,266,713.48	60.00%
合计	5,293,689.76	100.00%	6,459,186.88	100.00%	5,444,817.86	100.00%

8、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普罗医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货款	2,592,920.35	1 年以内，1-2 年	48.98%
山东肆贰陆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费用款	487,572.82	1 年以内	9.21%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费用款	359,079.25	1-2 年	6.78%
北京惠每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货款	309,734.51	1 年以内	5.85%
北京和致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货款	235,849.06	1-2 年	4.46%
合计	-	-	3,985,155.99	-	75.28%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普罗医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货款	1,000,000.00	1-2 年	15.48%
北京华腾云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费用款	839,622.62	1 年以内	13.00%
北京索尔雅图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费用款	660,000.00	1 年以内	10.22%
山东肆贰陆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费用款	487,572.82	1 年以内	7.55%
厦门方胜众合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费用款	467,568.08	1 年以内	7.24%
合计	-	-	3,454,763.52	-	53.49%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普罗医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货款	1,000,000.00	1 年以上	18.37%
天健会计师事	非关联关系	费用款	850,000.00	1 年以内	15.61%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金品计算机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货款	780,707.97	1 年以上	14.34%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费用款	345,200.00	1 年以内	6.34%
太原默诚乐欣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费用款	321,195.60	1 年以内	5.90%
合计	-	-	3,297,103.57	-	60.55%

9、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2、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2,842,229.75	3,020,320.69	7,196,636.82
合计	2,842,229.75	3,020,320.69	7,196,636.8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分别为 7,196,636.82 元、3,020,320.69 元和 2,842,229.75 元，均为货款。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负债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相应产品交付，合同负债结转所致。

1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733,338.07	70.67%	789,284.25	54.51%	1,468,388.30	53.99%
一年以上	719,521.72	29.33%	658,602.02	45.49%	1,251,282.35	46.01%
合计	2,452,859.79	100.00%	1,447,886.27	100.00%	2,719,670.65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押金保证金	460,153.00	18.76%	460,153.00	31.78%	190,153.00	6.99%
应付员工报销款	1,505,271.79	61.37%	504,733.27	34.86%	1,114,349.08	40.97%
应付企业借款利息	480,000.00	19.57%	480,000.00	33.15%	930,000.00	34.20%
应付暂收款	-	-	-	-	250,000.00	9.19%
其他	7,435.00	0.30%	3,000.00	0.21%	235,168.57	8.65%
合计	2,452,859.79	100.00%	1,447,886.27	100.00%	2,719,670.6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余额分别为 2,719,670.65 元、1,447,886.27 元和 2,452,859.79 元。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员工报销款、押金保证金和应付企业借款利息。2021 年末，应付企业借款利息系对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可转债利息 93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末，该笔利息应付余额为 480,000.00 元。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非关联关系	利息	480,000.00	1 年以上	19.57%
刘瑾	公司员工	备用金	204,389.91	1 年以内	8.33%
刘福祥	公司员工	备用金	135,482.18	1 年以内	5.52%
郭娜	公司员工	备用金	101,693.50	1 年以内	4.15%
江苏京星慧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4.08%
合计	-	-	1,021,565.59	-	41.65%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非关联关系	利息	480,000.00	1 年以上	33.15%
郭娜	公司员工	备用金	116,454.13	1 年以内	8.04%
江苏京星慧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6.91%
沈阳云享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6.91%
安徽玛尼徕商	非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90,153.00	1 年以上	6.23%

贸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	-	886,607.13	-	61.23%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非关联关系	利息	930,000.00	1 年以上	34.20%
上海元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费用	250,000.00	1 年以内	9.19%
徐研岩	公司员工	员工报销	147,234.60	1 年以内	5.41%
左盼莉	公司员工	员工报销	99,657.95	1 年以内	3.66%
安徽玛尼徕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保证金	90,153.00	1 年以内	3.31%
合计	-	-	1,517,045.55	-	55.78%

16、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20、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4,934,020.63	14,196,343.00	16,037,813.17	3,092,550.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3,096.86	698,352.29	588,475.52	952,973.63
三、辞退福利	184,747.13	99,481.97	244,747.13	39,481.9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961,864.62	14,994,177.26	16,871,035.82	4,085,006.06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6,871,499.59	48,911,994.23	50,849,473.19	4,934,020.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7,325.56	1,857,874.26	1,172,102.96	843,096.86
三、辞退福利	-	1,805,714.45	1,620,967.32	184,747.1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028,825.15	52,575,582.94	53,642,543.47	5,961,864.62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521,216.78	53,788,018.51	52,437,735.70	6,871,499.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845,690.96	1,688,365.40	157,325.5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521,216.78	55,633,709.47	54,126,101.10	7,028,825.15

21、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57,058.76	12,267,318.68	14,127,100.90	2,997,276.54
2、职工福利费	-	646,289.88	646,289.88	-
3、社会保险费	72,944.87	420,580.88	415,611.83	77,913.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864.78	411,616.94	407,992.19	66,489.53
工伤保险费	10,080.09	8,265.44	6,921.14	11,424.39
生育保险费	-	698.50	698.50	-
4、住房公积金	4,017.00	825,252.50	811,909.50	17,36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6,901.06	36,901.06	-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4,934,020.63	14,196,343.00	16,037,813.17	3,092,550.46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73,729.57	44,294,391.06	46,211,061.87	4,857,058.76
2、职工福利费	-	1,305,383.92	1,305,383.92	-
3、社会保险费	95,610.02	1,112,692.58	1,135,357.73	72,944.87
其中：医疗保险费	93,703.06	1,083,367.00	1,114,205.28	62,864.78
工伤保险费	1,906.96	23,885.52	15,712.39	10,080.09
生育保险费	-	5,440.06	5,440.06	-
4、住房公积金	2,160.00	1,773,920.85	1,772,063.85	4,01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25,605.82	425,605.82	-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6,871,499.59	48,911,994.23	50,849,473.19	4,934,020.63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54,165.56	47,128,721.14	45,809,157.13	6,773,729.57
2、职工福利费	-	1,258,529.66	1,258,529.66	-
3、社会保险费	50,355.22	1,095,885.49	1,050,630.69	95,610.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355.22	1,060,796.18	1,017,448.34	93,703.06
工伤保险费	-	24,641.48	22,734.52	1,906.96
生育保险费	-	10,447.83	10,447.83	-
4、住房公积金	16,696.00	1,683,776.50	1,698,312.50	2,16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621,105.72	2,621,105.72	-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5,521,216.78	53,788,018.51	52,437,735.70	6,871,499.59

22、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67,256.86	190,654.26	47,907.56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	-	-
个人所得税	225,049.29	601,048.74	732,109.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83.80	13,246.26	19,681.73
教育费附加	4,519.00	5,653.27	9,400.34
地方教育附加	2,938.23	3,768.85	6,266.89
印花税	7.83	11.88	37,239.70
合计	410,055.01	814,383.26	852,605.68

23、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4、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80,249.42	1,729,484.41	1,797,659.08
合计	1,780,249.42	1,729,484.41	1,797,659.08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31,843.54	94,738.90	76,661.42
合计	31,843.54	94,738.90	76,661.42

25、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361,925.92	16.74%	1,264,925.45	41.27%	3,142,323.10	63.58%
递延收益	1,800,000.00	83.26%	1,800,000.00	58.73%	1,800,000.00	36.42%
合计	2,161,925.92	100.00%	3,064,925.45	100.00%	4,942,323.10	100.00%
构成分析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租赁负债和递延收益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4,942,323.10 元、3,064,925.45 元和 2,161,925.92 元。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均为政府补助。					

（三）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31.84%	29.75%	19.67%
流动比率（倍）	3.17	3.43	5.63
速动比率（倍）	3.12	3.36	5.52
利息支出	402,043.20	440,696.73	394,960.83
利息保障倍数（倍）	-24.08	-159.39	-225.91

注：计算公式

- 1、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2、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 4、利息支出=费用化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5、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费用化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受公司短期借款增长所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由 2021 年末的 2,403,866.54 元增长至 15,019,365.37 元。但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仍处于较低水平，短期偿债能力较为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持续为负，主要系公司尚处于亏损状态，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

润为负。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733,859.05	-54,571,765.92	-81,840,147.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42,858.48	1,979,974.31	-21,853,590.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65,924.96	7,026,942.68	149,036,458.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8,063,585.70	-43,833,077.69	45,703,070.28

2、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 AI 辅助诊断产品及平台、人工智能科研平台及数据中台等产品的销售收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支付给员工的薪酬、日常销售活动、管理活动及研发活动的费用支出。

（2）2021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相差较大，主要系 2021 年度公司融资款项到账，购买较多理财产品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9,036,458.77 元、7,026,942.68 元和 1,665,924.96 元。2021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高，主要系公司通过融资及借款进行筹资。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营业收入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6 月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0,755,479.07 元、42,428,027.85 元和 30,655,554.74 元，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持续、稳定。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的合同金额（含税）为 3,167.36 万元。2023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65.56 万元、净利润-1,227.80 万元、毛利率为 65.7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73.39 万元。

2、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

公司重视产品的开发，并持续投入。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6 月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44,202,283.24 元、29,305,794.71 元和 9,830,554.22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08.46%、69.07%及 32.07%。

3、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详细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未发生变更。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相应资质、许可，其业务遵守法律法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质量要求，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柴象飞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7.6885%	16.9927%
郭娜	实际控制人、总经理、财务总监	6.1441%	9.7705%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BRVAI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BRV Aster Fund,L.P.I(Fund)	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Delta Capital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Delta Capit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Delta LQS Holdings Limited	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Long Star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Sooner Star Limited	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CDH Growth FundIII (US Dparallel),L.P.	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北京慧财领医咨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同时系柴象飞持有 100%股权，担任执行董事、经理并实际控制的企业
北京慧影领医咨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同时系郭娜持有 100%股权，担任执行董事、经理并实际控制的企业
北京慧财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同时系柴象飞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实际控制的企业
北京荷伙人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柴象飞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控制的企业
北京慧贤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柴象飞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控制的企业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李萍担任董事的企业
浙江云联世康科技有限公司	方元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满利投资有限公司	方元担任董事的企业
维灵（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方元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蔚沃灵科技有限公司	方元担任经理的企业
盈威力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方元担任副董事长的企业
纳百科创（北京）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方元担任董事的企业
安投融（北京）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方元担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达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方元担任董事的企业
上海控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方元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三得普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方元担任董事的企业，该企业已于 2019 年 11 月被吊销营业执照，但尚未注销
北京达泰丰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方元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威思登（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方元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信合达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叶丹持股 90%，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并实际控制的企业
武汉信禾云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叶丹通过信合达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
深圳深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劲方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特科罗生物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和度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大橡科技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武汉大橡科技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引加（上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广州康立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无锡市申瑞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江苏艾尔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赛岚医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武汉友芝友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深圳艾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南京元迈细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成都齐碳科技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深圳微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柳丹担任董事的企业
中泽香山（天津）文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段炜担任董事的企业
滨海投资建设（福建）有限公司	段炜担任董事的企业
中民紫桐（重庆）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段炜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三月创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段炜担任董事的企业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李泉生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Weigang Greg Ye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刘福祥	董事
胡晓明	董事
李萍	董事
方元	董事

柳丹	董事
叶丹	独立董事
姚阳	独立董事
余雪琴	独立董事
段炜	独立董事
曹茜	董事会秘书
陈霞	监事会主席
宋梦如	监事
霍健才	监事
英特尔	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
Intel Corporation	与英特尔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企业（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

关联方还包括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徐亚岚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	离任（2022 年 5 月离任）
张路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	离任（2022 年 6 月离任）
左盼莉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	离任（2022 年 4 月离任）
卢闯	报告期内曾任独立董事	离任（2023 年 5 月离任）
于宁	报告期内曾任监事会主席	离任（2023 年 1 月离任）
董桂英	报告期内曾任财务总监	离任（2022 年 12 月离任）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Huiying Medical Image Inc.	报告期内注销的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3 月注销
北京慧影安康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持股 40%的参股公司	已于 2022 年 5 月注销
常州市六艺星空琴行有限公司	已辞任董事徐亚岚担任董事的企业	徐亚岚已辞任公司董事，该企业于 2020 年 6 月被吊销营业执照，但未注销
中导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已辞任董事徐亚岚担任董事的企业	徐亚岚已辞任公司董事
北京共识数信科技有限公司	已辞任董事徐亚岚担任董事的企业	徐亚岚已辞任公司董事
上海艾菲瑞带科技有限公司	已辞任董事徐亚岚担任董事的企业	徐亚岚已辞任公司董事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已辞任独立董事卢闯担任独立	卢闯已辞任公司独立董事

	董事的企业	
北京金永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已辞任独立董事卢闯持股 90% 并控制的企业	卢闯已辞任公司独立董事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辞任独立董事卢闯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卢闯已辞任公司独立董事
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	已辞任独立董事卢闯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卢闯已辞任公司独立董事
北京奥特易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方元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董事方元已辞任董事
ECMOHO LIMITED	董事方元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董事方元已辞任董事
中民乡邻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段炜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独立董事段炜已辞任董事
中艺华章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段炜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独立董事段炜已辞任董事
华夏新国际体育娱乐（北京）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段炜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独立董事段炜已辞任董事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Intel Corporation	-	-	1,088,205.40	99.97%	480,255.56	100.00%
霍健才	-	-	188.68	0.02%	-	-
方元	-	-	165.09	0.02%	-	-
小计	0.00	-	1,088,559.17	100.00%	480,255.56	100.00%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本交易系慧影医疗在自身产品推广或推介会议等活动中协助推广 Intel 品牌，基于 Intel 的 MDF（market development fund），公司将推广活动相关资料提交 Intel 审批，最终 Intel 将依据相关推广服务内容向公司支付一定的宣传服务费用。 公司主要从事人工智能产品的开发与销售，在自身产品推广或推介过程中，帮助 Intel 推广其在人工智能影像行业的专业形象，有利于进一步扩大 Intel 在医疗垂直领域的知名度，具备合理性。 MDF 项目是 Intel 给予合作厂商的优惠，以便吸引厂商协助其推广 Intel 品牌，相关推广费用系 Intel 根据其内部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开展宣传 Intel 系统或产品等内容进行审批，具备公允性。					

	2022 年度，公司向部分高管销售抗原试剂。
--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柴象飞、郭娜	2,200,000.00	2020.05.25-2021.05.24	保证	连带	是	有利于公司获得较低成本的银行借款，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柴象飞、郭娜	22,000,000.00	2021.02.24-2022.02.23	保证	连带	是	
柴象飞	3,000,000.00	2022.08.08-2023.08.07	保证	连带	是	
柴象飞	2,000,000.00	2022.10.10-2023.10.09	保证	连带	是	
柴象飞	2,000,000.00	2022.11.03-2023.11.02	保证	连带	是	
柴象飞	3,000,000.00	2022.09.09-2023.09.08	保证	连带	是	
柴象飞	2,000,000.00	2023.03.13-2024.03.13	保证	连带	是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 月—6 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郭娜	-	2,026,136.99	-	2,026,136.99
合计	-	2,026,136.99	-	2,026,136.99

续：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合计				

续：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	---------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柴象飞	486,499.90	638,947.37	1,125,447.27	-
北京慧财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1,738.45	3,269.27	105,007.72	-
合计	588,238.35	642,216.64	1,230,454.99	-

注：2023年3月，因个人需求，郭娜向公司借款200万元，该项关联交易已于2023年2月28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的决策程序。2023年8月，郭娜已归还了上述拆借款项并按约定利率支付了利息。

B. 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月—6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合计				

续：

关联方名称	2022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合计				

续：

关联方名称	2021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北京慧财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	20,000.00	-
柴象飞	1,417,582.25	702,360.36	2,119,942.61	-
郭娜	3,447,638.35	34,301.86	3,481,940.21	-
合计（人民币）	4,885,220.60	736,662.22	5,621,882.82	-
开曼慧影(美元)	21,234,129.18	810,000.00	22,044,129.18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应收账款	-	-	-	-
小计				-
（2）其他应收款	-	-	-	-
郭娜	2,026,136.99	-	-	借款

曹茜	-	-	4,995.88	备用金
陈霞	-	-	10,607.27	备用金
小计	2,026,136.99	-	15,603.15	-
(3) 预付款项	-	-	-	-
小计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小计				-
(2) 其他应付款	-	-	-	-
柴象飞	71,142.30	45,479.40	1,246.45	报销款
郭娜	101,693.50	116,454.13	3,230.46	报销款
左盼莉	-	-	99,657.95	报销款
霍健才	2,572.43	15,752.00	3,765.50	
陈霞	100.00	262.05	3,482.23	报销款
曹茜	18,206.79	1,277.00	-	报销款
小计	193,715.02	179,224.58	111,382.59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自然人支付的员工薪酬分别为 6,455,533.18 元、5,096,964.50 元和 1,606,367.42 元。

根据 2021 年 2 月公司与开曼慧影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开曼慧影将其持有的香港慧影 100% 股权无偿转让给公司。公司与开曼慧影于 2021 年 10 月完成股权交割手续。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条款中规定了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及回避程序，并建立了关联交易的公允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制度，以确保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尽量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加强对关联交易的监督，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	-	-
合计	-	-	-

2、 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否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公司股东大会违反上述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

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CN304467113S	带操控界面的病理报告打印机	外观设计	2018年1月19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2	CN304705345S	带人工智能诊断界面的计算机	外观设计	2018年6月29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3	CN304705344S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计算机（影像组学）	外观设计	2018年6月29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4	CN305275263S	带医学影像辅助诊断界面的计算机	外观设计	2019年7月26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5	CN108305248B	一种骨折识别模型的构建方法及应用	发明	2020年5月29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6	CN110599483B	肺部病灶检测装置、检测设备及可读存储介质	发明	2020年6月26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7	CN110689551B	四肢骨分割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可读存储介质	发明	2020年7月17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8	CN110675481B	影像交互联动方法、装置及可读存储介质	发明	2020年7月17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9	CN110570417B	肺结节分类装置及图像处理设备	发明	2020年7月31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10	CN110619672B	图形边缘线选取方法、机器可读存储介质及数据处理设备	发明	2020年8月4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11	CN110705576B	区域轮廓确定方法、装置及图像显示设备	发明	2020年9月22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12	CN108898595B	一种胸部图像中病灶区域的定位模型的构建方法及应用	发明	2021年2月19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13	CN112686343B	一种肺结节样本数据的分类方法、装置和电子设备	发明	2021年6月1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14	CN112598083B	一种肺结节样本数据的分类方法、装置和电子设备	发明	2021年6月1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15	CN306722134S	显示屏幕面板的阅片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1年7月30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16	CN306730768S	显示屏幕面板的数据管理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17	CN306730761S	带影像教学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18	CN306730762S	带辅助诊断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19	CN306730770S	显示屏幕面板的数据管理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20	CN306730766S	带肺结节诊断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21	CN306730769S	显示屏幕面板的信息显示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22	CN306730767S	显示屏幕面板的课题组管理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23	CN306730758S	带报告打印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2021年8月3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24	CN108805134B	一种主动脉夹层分割模型的构建方法及应用	发明	2021年9月10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25	CN306885817S	带医学影像上传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2021年10月19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26	CN306885808S	显示屏幕面板的数据标注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1年10月19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27	CN306885809S	显示屏幕面板的阅片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1年10月19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28	CN306885807S	带肺炎辅助诊断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2021年10月19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29	CN306893428S	带检查登记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2021年10月22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30	CN306893427S	带影像报告查看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2021年10月22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31	CN306893426S	带辅助诊断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2021年10月22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32	CN306893425S	带辅助诊断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2021年10月22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33	CN110189307B	一种基于多模型融合的肺结节检测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1年11月23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34	CN112950552B	一种基于卷积神经网络的肋骨分割标记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1年12月17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35	CN112950554B	一种基于肺分割的肺叶分割优化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1年12月21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36	CN113140291B	图像分割方法、装置、模型训练方法及电子设备	发明	2022年5月10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37	CN109448854B	一种肺结核检测模型的构建方法及应用	发明	2022年5月24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38	CN110652312B	一种血管 CTA 智能分	发明	2023年3月	慧影	慧影	原始	

		析系统及应用		14 日	医疗	医疗	取得	
39	CN110580702B	一种用于腹主动脉瘤边界分割的方法	发明	2023 年 3 月 24 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40	CN110742633B	B 型主动脉夹层术后风险预测方法、装置和电子设备	发明	2023 年 4 月 18 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41	CN115797339B	一种椎体中心点定位方法、系统、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3 年 5 月 9 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42	CN115797337B	一种 CT 影像椎体实例分割方法、系统、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3 年 5 月 12 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43	CN115810015B	基于深度学习的膝关节自动分割方法、系统、介质及设备	发明	2023 年 5 月 23 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44	CN115910379B	一种肾结石术后疗效评估方法、系统、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3 年 6 月 2 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45	CN115984536B	一种基于 CT 影像的图像处理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3 年 6 月 30 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46	CN111325266B	乳腺钼靶图像中微钙化簇的检测方法、装置和电子设备	发明	2023 年 7 月 21 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47	CN112951382B	医学影像匿名上传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3 年 9 月 29 日	慧影医疗	慧影医疗	原始取得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CN202210685522.4	基于 MRI 影像组学的图像处理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发明	2022 年 9 月 23 日	实质审查	
2	CN202210633853.3	一种图像引导的放射治疗装置及控制方法	发明	2022 年 9 月 6 日	实质审查	
3	CN202210248294.4	骨骼图像的识别优化方法、系统、存储介质及电子设备	发明	2022 年 7 月 12 日	实质审查	
4	CN202210259178.2	一种图像的交互式分割方法和系统	发明	2022 年 7 月 12 日	实质审查	
5	CN202210112205.3	一种脊椎数据模型构建方法及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发明	2022 年 5 月 17 日	实质审查	
6	CN202210120105.5	一种肺结节图像的分类方法和系统	发明	2022 年 5 月 24 日	实质审查	
7	CN202210112068.3	一种 CT 图像的标记方法、系统、介质及设备	发明	2022 年 5 月 17 日	实质审查	
8	CN202111585118.1	一种用于低对比度的目标点识别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2 年 4 月 22 日	实质审查	
9	CN202111404215.6	一种骨密度测量方法、系统、存储介质及电子设备	发明	2022 年 3 月 25 日	实质审查	
10	CN202110997137.9	肺炎的分类分割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1 年 12 月 7 日	实质审查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1	CN202110974389.X	一种主动脉夹层假腔供血的检测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1 年 12 月 7 日	实质审查	
12	CN202110943944.2	一种基于注意力机制的目标分类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1 年 12 月 7 日	实质审查	
13	CN202110943961.6	一种用于小尺度相似结构的语义分割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1 年 12 月 7 日	实质审查	
14	CN202110885167.0	用于主动脉曲面重建的三维中心线起始点定位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1 年 11 月 23 日	实质审查	
15	CN202110310559.4	二维骨折图像的修正方法、装置、系统、电子设备和介质	发明	2021 年 6 月 22 日	实质审查	
16	CN202110164270.6	一种多尺度肺叶分割方法、系统、存储介质及电子设备	发明	2021 年 6 月 11 日	实质审查	
17	CN202110155037.1	用于医学影像设备的数据模拟发生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1 年 6 月 11 日	实质审查	
18	CN202011594146.5	基于空间的肺叶分割方法、系统、存储介质及电子设备	发明	2021 年 3 月 19 日	实质审查	
19	CN201910702892.2	一种基于 B-S 架构的主动脉三维重建可视化系统	发明	2020 年 4 月 21 日	实质审查	
20	CN2023108145493	一种荧光图像处理方法、系统、存储介质和电子设备	发明	2023 年 7 月 5 日	实质审查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汇医慧影智慧影像机构工具移动端软件 V1.0	2015SR185071	2015 年 9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	汇医慧影智慧影像医生工具移动端软件 V1.0	2015SR185026	2015 年 9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	汇医慧影智慧影像机构工具桌面端软件 V1.0	2015SR185067	2015 年 9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	慧影医学影像管理软件 V1.0	2015SR172967	2015 年 9 月 7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	汇医慧影智慧影像医生工具桌面端软件 V1.0	2015SR188861	2015 年 9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	汇医慧影智慧影像个人工具移动端软件 V1.0	2015SR188961	2015 年 9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7	汇医慧影智慧影像个人工具桌面端软件 V1.0	2015SR188965	2015 年 9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8	医学影像传输、处理软件 V2.0.1	2018SR228843	2018 年 4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9	中医大数据人工智能分析云平台 V1.0	2018SR363186	2018 年 5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	主动脉夹层人工智能分析云平台 V2.0	2018SR389066	2018 年 5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1	医学影像辅助诊断平台 V2.0	2018SR884609	2018 年 11 月 5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2	骨折辅助诊断软件 V1.0	2018SR884639	2018 年 11 月 5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3	深度学习科研云平台 V1.0	2018SR897522	2018 年 11 月 9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4	AD 人工智能辅助诊断软件 V1.0	2018SR928573	2018 年 11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5	CT 肺结节辅助诊断软件 V1.0	2018SR973357	2018 年 12 月 4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6	慧影数字影像报告自助打印系统 V3.0	2019SR0684603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7	慧影云平台医学影像存储管理系统 V3.0	2019SR0683970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8	慧影医联体区域数字影像诊断平台 V1.2	2019SR0684783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9	医疗大数据存储管理云平台 V3.0	2019SR0684982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0	慧影云 PACS 应用系统 V1.0.1	2019SR0683950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1	影像云平台 V1.0	2019SR0642279	2019 年 6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2	数字智能胶片患者端系统 V3.0	2019SR0649272	2019 年 6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3	DR 肺结节智能辅助诊断软件 V1.0.0	2019SR0618000	2019 年 6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4	慧影医生移动端智慧影像云平台 V3.0	2019SR0684847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5	慧影 Web 数字影像服务管理系统 V3.0	2019SR0684851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6	慧影 Web 数字影像授权管理系统 V3.0	2019SR0684334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7	数字智能胶片前置机服务管理系统 V3.0	2019SR0686211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8	数字智能胶片机构管理平台 V3.0	2019SR0686201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29	数字智能胶片医生端系统 V3.0	2019SR0649276	2019 年 6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0	慧影患者数据隐私管理系统 V3.0	2019SR0684629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1	慧影 iOS、Android、	2019SR0685323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	慧影医疗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Web 平台医学影像问诊系统 V3.0			取得		
32	慧影云 RIS 与云报告打印系统 V1.0.1	2019SR0685235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3	慧影 iOS、Android、Web 平台医学影像可视交互系统 V3.0	2019SR0685194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4	慧影扫描二维码获取数字影像的服务系统 V3.0	2019SR0684827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5	慧影云计算平台医学影像信息管理系统 V3.0	2019SR0686152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6	数字智能胶片运营管理平台 V3.0	2019SR0683935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7	慧影医学影像协同会诊和教学云计算平台 V3.0	2019SR0683926	2019 年 7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8	医学影像三维后处理软件 V1.0.0	2019SR0649663	2019 年 6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39	NLP 自然语义识别系统 V1.0	2019SR0642288	2019 年 6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0	医学影像云平台 V1.0	2019SR0651006	2019 年 6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41	云电子胶片系统 V1.0	2019SR0652393	2019 年 6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42	大数据人工智能科研平台 V1.0	2019SR1050924	2019 年 10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3	智能问询系统 V1.0	2019SR1050952	2019 年 10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4	高危因素筛查系统 V1.0	2019SR1047913	2019 年 10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5	乳腺癌病理辅助判读系统 V1.0	2019SR1050951	2019 年 10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6	乳腺健康管理系统 V1.0	2019SR1050919	2019 年 10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7	人工智能算法模型系统 V3.0	2019SR1050918	2019 年 10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8	医学影像标注系统 V3.0	2019SR1050916	2019 年 10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49	人工智能技术平台 V3.0	2019SR1047921	2019 年 10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0	影像组学云平台 V3.7	2019SR1423037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1	CT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辅助诊断软件 V1.0	2020SR0299353	2020 年 3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2	CT 肺炎辅助诊断软	2020SR0299356	2020 年 3 月 31 日	原始	慧影医疗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件 V1.0			取得		
53	医学影像人工智能结构化报告平台 V2.0	2020SR0698784	2020 年 6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4	科教研培训平台 V1.0	2020SR1082643	2020 年 9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5	数字智能胶片(含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3.3	2020SR1508721	2020 年 10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6	影像云(含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平台 V1.3	2020SR1509339	2020 年 10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7	放射组学(含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科研平台 V1.0	2020SR1570887	2020 年 11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8	CT 肝癌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0SR1604877	2020 年 11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59	CT 脑出血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0SR1604889	2020 年 11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0	MR 前列腺癌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0SR1604888	2020 年 11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1	MR 乳腺癌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0SR1604887	2020 年 11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2	腹主动脉瘤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0SR1593852	2020 年 11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3	冠脉 CTA 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0SR1593851	2020 年 11 月 17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4	CT 肋骨骨折人工智能辅助诊断软件 V2.4	2020SR1623594	2020 年 11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5	医学影像病理信息在线发布系统 V1.0	2020SR1821778	2020 年 12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6	医学影像病理数据标注及综合管理软件 V1.0	2020SR1821777	2020 年 12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7	医学影像病理数据可视化分析结果系统 V1.0	2020SR1821776	2020 年 12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8	医学影像病理信息数据统计分析系统 V1.0	2020SR1821775	2020 年 12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69	慧影深度神经网络的设计和优化系统 V1.0	2020SR1821559	2020 年 12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70	医学影像病理信息分析结果处理系统	2020SR1821629	2020 年 12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V1.0					
71	医学影像病理信息 分析结果特征提取 软件 V1.0	2020SR1821628	2020 年 12 月 15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72	医学影像病理数据 集建立和管理软件 V1.0	2020SR1821627	2020 年 12 月 15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73	慧影基于互联网的 在线部署管控系统 V1.0	2020SR1821624	2020 年 12 月 15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74	数字智能胶片系统 V3.0	2020SR1722762	2020 年 12 月 3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75	人工智能医学影像 辅助诊断云平台 V2.0	2020SR1787593	2020 年 12 月 10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76	放射影像科研系统 V1.0	2021SR0078982	2021 年 1 月 14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77	病理科研系统 V1.0	2021SR0075410	2021 年 1 月 14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78	肺结节病灶阅片软 件 V1.0	2021SR0092971	2021 年 1 月 18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79	胸部 CT 影像结构化 报告平台 V1.0	2021SR0088108	2021 年 1 月 15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80	影像科就诊统计管 理系统 V1.0	2021SR0088105	2021 年 1 月 15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81	结节检出标注平台 V1.0	2021SR0088106	2021 年 1 月 15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82	肺结节随访诊断平 台 V2.0	2021SR0088107	2021 年 1 月 15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83	传输性能升级及患 者影像隐私管理系 统 V3.0	2021SR0305554	2021 年 2 月 26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84	慧影 DICOMViewer 软件 V4.4.0	2021SR0260836	2021 年 2 月 20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85	临床影像集成服务 平台 V1.0	2021SR0546830	2021 年 4 月 15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86	一站式病人影像服 务平台 V1.0	2021SR0546918	2021 年 4 月 15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87	肺部影像处理软件 V1.0	2021SR0637459	2021 年 5 月 6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88	数据分析模型超市 系统 V1.0	2021SR0796464	2021 年 5 月 31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89	大数据建模分析平 台 V1.0	2021SR0796471	2021 年 5 月 31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90	医疗大数据治理平 台 V1.0	2021SR0796465	2021 年 5 月 31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91	基因检测解读平台 V1.0	2021SR0796466	2021 年 5 月 31 日	原始 取得	慧影医疗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92	医疗智能数据网关系统 V1.0	2021SR0796467	2021 年 5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3	临床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1SR0857767	2021 年 6 月 8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4	运行监管系统 V1.0	2021SR0863077	2021 年 6 月 9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5	人工智能辅助诊疗系统 V1.0	2021SR0863078	2021 年 6 月 9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6	人工智能质控审核系统 1.0	2021SR0863079	2021 年 6 月 9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7	智慧影像质控云平台 V1.0	2021SR1517713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8	骨密度 CT 影像辅助检测软件 V1.0	2021SR1439023	2021 年 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99	急诊卒中影像 AI 辅助诊断系统 V1.0	2021SR1511762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0	细胞生理影像智能分析科研系统 V1.0	2021SR1997270	2021 年 12 月 3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1	数字影像服务系统 V1.0	2021SR2042230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2	医学影像存档和传输系统 V1.0	2021SR2042218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3	诊断云阅片机器人系统 V1.0	2021SR2042175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4	人工智能数据中台系统 V1.0	2021SR1924833	2021 年 11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5	影像组学科研平台 V3.7	2022SR0215102	2022 年 2 月 10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6	医学影像存储与传输系统软件 V1.0	2022SR0313042	2022 年 3 月 4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07	CT 影像智能辅助诊断软件 V1.0.0	2017SR377561	2017 年 7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08	DR 胸片智能辅助诊断软件 V1.0.0	2017SR378992	2017 年 7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09	医学影像智能辅助诊断系统 V1.0.0	2017SR377570	2017 年 7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10	医学影像智慧云平台 V1.0	2017SR393237	2017 年 7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11	乳腺 X 射线图像智能辅助诊断软件 V1.0.0	2017SR493340	2017 年 8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12	放疗云平台 V1.0	2017SR601980	2017 年 11 月 2 日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13	汇医慧影影像组学云平台 V3.0	2017SR650879	2017 年 11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14	大数据智能分析云平台 V1.0	2017SR740173	2017 年 12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北京鼎泰	
115	脉冲手术冲洗系统	2019SR1107188	2019 年 10 月 31 日	受让	汇医慧影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V1.0					
116	放射组学云平台 V2.1	2019SR1180420	2019 年 11 月 20 日	受让	汇医慧影	
117	放射组学云平台 V2.0	2019SR1107194	2019 年 10 月 31 日	受让	汇医慧影	
118	肝脏 CT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V1.0	2022SR0352585	2022 年 3 月 16 日	受让	厦门慧影	
119	前列腺 MRI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V1.0	2022SR0352584	2022 年 3 月 16 日	受让	厦门慧影	
120	云电子胶片及报告系统软件 V3.0	2022SR0343866	2022 年 3 月 14 日	受让	厦门慧影	
121	直肠 MRI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V1.0	2022SR0352586	2022 年 3 月 16 日	受让	厦门慧影	
122	云电子胶片系统 V1.0	2019SR0652393	2019 年 6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123	医学影像云平台 V1.0	2019SR0651006	2019 年 6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124	医学影像存储与传输系统软件 V1.0	2022SR0686402	2022 年 6 月 1 日	受让	厦门慧影	
125	骨折 X 射线图像辅助检测软件 V1.0	2022SR1498534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26	医学影像人工智能筛查诊断质控系统 V1.0	2022SR1498402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27	肺结节 CT 图像辅助检测软件 V1.0	2022SR1498471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28	医学影像数据中台软件 V1.0	2022SR1498660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29	乳腺 MG 图像处理软件 V1.0	2022SR1498263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30	肺结节 CT 图像辅助检测软件 V3.0	2023SR0504274	2023 年 4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慧影医疗	
131	胰腺 MRI 图像处理软件 V1.0	2022SR1498535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132	乳腺 MRI 图像处理软件 V1.0	2022SR1503015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133	骨密度 CT 影像辅助检测软件 V1.0	2023SR0464395	2023 年 4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134	乳腺 MRI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V1.0	2023SR0583367	2023 年 6 月 6 日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135	胸部 X 射线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件 V1.0	2023SR0578370	2023 年 6 月 2 日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136	胰腺 MRI 医学影像存储传输与处理软	2023SR0578371	2023 年 6 月 2 日	原始取得	厦门慧影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件 V1.0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大数据人工智能科研平台 RADCLOUD	51124852	45	2021/08/07 至 2031/08/0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		大数据人工智能科研平台 RADCLOUD	51116847	44	2021/08/14 至 2031/08/1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3		NOVACLOUD 智慧影像云整体解决方案	51116795	45	2021/08/14 至 2031/08/1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4		大数据人工智能科研平台 ADCLOUD	51093749	10	2021/08/21 至 2031/08/20	原始取得	使用中	
5		智慧影像云整体解决方案 NOVACLOUD	51093696	44	2021/08/07 至 2031/08/0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6		智慧影像云整体解决方案 NOVACLOUD	51093452	10	2021/08/14 至 2031/08/1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7	汇医慧影	汇医慧影	45550815	42	2021/01/14 至 2031/01/1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8	汇医慧影	汇医慧影	45535933	10	2021/01/14 至 2031/01/1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9	汇医慧影	汇医慧影	45529490	38	2020/12/21 至 2030/12/20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0		RADCLOUDAISCI ENTIFICRESEAR HPLATFORM	42153787	45	2020/7/21 至 2030/7/20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1		NOVACLOUDINT ELLIGENTMEDIC ALIMAGETOTALS OLUTION	42153059	10	2020/9/21 至 2030/9/20	原始取得	使用中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2		RADCLOUDAISCI ENTIFICRESEARC HPLATFORM	4215262 5	44	2020/8/7 至 2030/8/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3		NOVACLOUDINT ELLIGENTMEDIC ALIMAGETOTALS OLUTION	4214535 7	45	2020/8/7 至 2030/8/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4		RADCLOUDAISCI ENTIFICRESEARC HPLATFORM	4213765 5	9	2020/11/ 28 至 2030/11/ 27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5		NOVACLOUDINT ELLIGENTMEDIC ALIMAGETOTALS OLUTION	4213746 8	42	2020/11/ 7 至 2030/11/ 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6		RADCLOUDAISCI ENTIFICRESEARC HPLATFORM	4213246 3	10	2020/8/7 至 2030/8/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7		NOVACLOUDINT ELLIGENTMEDIC ALIMAGETOTALS OLUTION	4212954 3	44	2020/7/2 1 至 2030/7/2 0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8		人工智能辅助诊断 平台 DR.TURING	4083551 3	38	2020/6/1 4 至 2030/6/1 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19		人工智能辅助诊断 平台 DR.TURING	4082997 8	45	2020/6/1 4 至 2030/6/1 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0		人工智能辅助诊断 平台 DR.TURING	4082844 9	5	2020/6/1 4 至 2030/6/1 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1		人工智能辅助诊断 平台 DR.TURING	4082430 7	10	2020/6/1 4 至 2030/6/1 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2		人工智能辅助诊断 平台 DR.TURING	4082272 5	44	2020/6/1 4 至 2030/6/1 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3		人工智能辅助诊断 平台 DR.TURING	4082120 9	9	2020/6/1 4 至 2030/6/1 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4		三维标志	3249835 3A	10、16、 14、25、 9、5、38、 35、41、 42、45、 44	2019/8/2 8 至 2029/8/2 7	原始取得	使用中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5		HY	31757415A	5、9、10、35、38、44、45、42	2019/5/28 至 2029/5/27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6	汇医慧影	汇医慧影	31757414A	9、41、44、45、38、35	2019/5/28 至 2029/5/27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7		汇 医 慧 影 HUIYIHUIYING.COM	31757413	45	2019/6/28 至 2029/6/27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8		图形	31757412	45	2019/8/14 至 2029/8/1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29		HY 汇 医 慧 影 HUIYIHUIYIN.COM	31740178A	9、35、38、44、45	2019/4/14 至 2029/4/1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30		HY 汇 医 慧 影 HUIYIHUIYIN.COM	31740178	9、10、41、42	2021/6/21 至 2031/6/20	原始取得	使用中	
31		汇 医 慧 影 HYHUIYIHUIYIN G.COM	31733874A	9、35、38、44、45	2019/4/14 至 2029/4/13	原始取得	使用中	
32	汇影慧	汇影慧	17722639	42、44	2016/10/7 至 2026/10/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33	汇医慧影	汇医慧影	17604873	44	2016/9/28 至 2026/9/27	原始取得	使用中	
34	HY慧影医疗	HY 慧影医疗	51121525	42	2021/11/21 至 2031/11/20	原始取得	使用中	
35	HY慧影科技	HY 慧影科技	51105714	42	2021/11/21 至 2031/11/20	原始取得	使用中	
36	汇医慧影	汇医慧影	50652184	35	2021/11/21 至 2031/11/20	原始取得	使用中	
37	汇医慧影	汇医慧影	50652185	9	2021/11/21 至 2031/11/20	原始取得	使用中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8	汇医慧影	汇医慧影	45545299	9	2021/11/21 至 2031/11/20	原始取得	使用中	
39	汇医慧影	汇医慧影	45555617	35	2021/12/07 至 2031/12/0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40	AORTIST	AORTIST	30824558	9、10、35、42、44	2019/3/7 至 2029/3/6	原始取得	使用中	
41	AORTIST	AORTIST	304708503	9、35、42、44	2018/10/23 至 2028/10/22	原始取得	使用中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临沂市妇幼保健院影像大数据科研平台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临沂市妇幼保健院	无	销售大数据科研分析平台（含科研服务内容）、科研平台服务器、数字影像服务、数字影像服务服务器等	299.80	正常履行
2	数字胶片销售服务合同	青港博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无	数字胶片服务	530.00	正常履行
3	上海长征医院影像医联体智慧云平台建设项目合同	上海长征医院（海军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无	销售影像云平台、大数据人工智能科研平台、骨密度CT影像辅助检测软件、骨折辅助诊断软件等	245.30	正常履行
4	销售合同	山南市利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无	销售影像云平台、超声聚焦子宫肌瘤治疗系统及软件	380.00	正常履行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华为云服务销售	华为云计算	无	云服务	框架合同	正常履行

	协议	技术有限公司				
2	框架服务协议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无	云服务	框架合同	正常履行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慧影医疗借款合同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无	265	12 个月	汇医慧影、柴象飞、郭娜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已归还
2	慧影医疗借款合同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无	240	12 个月	汇医慧影、柴象飞、郭娜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已归还
3	慧影医疗借款合同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无	170	12 个月	汇医慧影、柴象飞、郭娜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已归还
4	慧影医疗借款合同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无	140	12 个月	汇医慧影、柴象飞、郭娜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已归还
5	慧影医疗借款合同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无	50	12 个月	汇医慧影、柴象飞、郭娜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已归还
6	慧影医疗借款合同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无	150	12 个月	汇医慧影、柴象飞、郭娜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已归还
7	慧影医疗借款合同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无	200	12 个月	汇医慧影、柴象飞、郭娜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8	慧影医疗借款合同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无	200	12 个月	汇医慧影、柴象飞、郭娜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9	慧影医疗借款合同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无	300	12 个月	汇医慧影、柴象飞、郭娜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10	慧影医疗借款合同	杭州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无	200	6 个月	汇医慧影、柴象飞、郭娜提供最高额保	正在履行

						证担保	
11	慧影医疗借款合同	杭州银行 北京中关村支行	无	100	12 个月	汇医慧影、柴象飞、郭娜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12	慧影医疗借款合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无	300	12 个月	无	正在履行
13	慧影医疗借款合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无	200	12 个月	无	正在履行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柴象飞、郭娜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7 月 2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柴象飞、郭娜就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之事宜作出承诺如下： 一、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二、本人在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三、本人在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四、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承诺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承诺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

	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

承诺主体名称	BRVAI、慧财领医、Delta、柴象飞、LongStar、慧影领医、郭娜、慧财合伙、北京荷伙人、慧贤合伙、刘福祥、胡晓明、李萍、方元、柳丹、叶丹、姚阳、余雪琴、段炜、曹茜、陈霞、霍健才、宋梦如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7 月 2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柴象飞、郭娜就规范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之事宜作出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机构（“本人控制的其他机构”）与慧影医疗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机构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慧影医疗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慧影医疗及/或其控股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与独立第三方交易的市场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慧影医疗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保证不利用在慧影医疗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慧影医疗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承诺书自签字盖章之日生效并不可撤销，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BRVAI、慧财领医、Delta、Long Star、慧影领医、慧财合伙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合伙企业北京荷伙人、慧贤合伙就规范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之事宜作出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企业与慧影医疗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慧影医疗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慧影医疗及/或其控股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与独立第三方交易的市场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慧影医疗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慧影医疗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慧影医疗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承诺书自本企业签字盖章之日生效并不可撤销，在本企业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刘福祥、胡晓明、李萍、方元、柳丹、叶丹、姚阳、余雪琴、段炜、曹茜、陈霞、霍健才、宋梦如就规范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之事宜作出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机构（“本人控制的其他机构”）与慧影医疗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机构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慧影医疗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慧影医疗及/或其控股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与独立第三方交易的市场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慧影医疗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保证不利用在慧影医疗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慧影医疗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承诺书自签字盖章之日生效并不可撤销，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承诺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承诺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

承诺主体名称	柴象飞、郭娜、慧财领医、慧影领医、慧财合伙、北京荷伙人、慧贤合伙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7 月 2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柴象飞、郭娜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合伙企业慧财领医、慧影领医、慧财合伙、北京荷伙人、慧贤合伙作出承诺如下： 一、本人/本企业在挂牌前所持有的慧影医疗股票分三批

	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慧影医疗股票总量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二、除遵守前述锁定期外，本人/本企业还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股票交易限制的规定。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如本人/本企业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本企业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承诺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承诺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柴象飞、郭娜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7 月 2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柴象飞、郭娜作出承诺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慧影医疗不存在资金被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二、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慧影医疗不存在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在慧影医疗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慧影医疗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慧影医疗违规提供担保。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承诺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承诺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

承诺主体名称	柴象飞、郭娜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7 月 2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柴象飞、郭娜作出承诺如下： 如果未缴纳或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的公司员工要求公司为其补缴相关费用，或者社会保险、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为员工补缴相关费用，或者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或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或因委托第三方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补缴，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并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带来的经济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 如果承诺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

	失。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承诺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

承诺主体名称	柴象飞、郭娜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7 月 2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房屋租赁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柴象飞、郭娜作出承诺如下： 如因租赁房屋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及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的原因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或遭受其他损失，本人将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搬迁费用、政府部门的罚款（如有）及因此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造成的其他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承诺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

	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承诺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

承诺主体名称	柴象飞、郭娜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2 年 7 月 22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产品销售资质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柴象飞、郭娜作出承诺如下： 保证慧影医疗及子公司在相关产品未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之前不进行相应销售；如慧影医疗及子公司因曾存在的取得医疗产品注册证之前销售部分产品的行为而受到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政府主管部门的罚款、第三方索赔及可能对慧影医疗及其子公司经营造成的其他损失，本人同意全部承担。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

	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承诺人未履行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承诺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柴象飞



郭 娜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柴象飞



郭娜



刘福祥



胡晓明



李萍



方元



柳丹



叶丹



姚阳



余雪琴



段炜

全体监事（签字）：



陈霞



宋梦如



霍健才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郭娜



曹茜

法定代表人（签字）：



柴象飞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柴象飞	_____ 郭 娜	_____ 刘福祥	 _____ 胡晓明
_____ 李 萍	_____ 方 元	_____ 柳 丹	_____ 叶 丹
_____ 姚 阳	_____ 余雪琴	_____ 段 炜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陈 霞	_____ 宋梦如	_____ 霍健才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郭 娜	_____ 曹 茜
--------------	--------------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柴象飞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柴象飞	_____ 郭 娜	_____ 刘福祥	_____ 胡晓明
_____ 李 萍	_____ 方 元	_____ 柳 丹	_____ 叶 丹
_____ 姚 阳	_____ 余雪琴	_____ 段 炜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陈 霞	_____ 宋梦如	_____ 霍健才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郭 娜	_____ 曹 茜
--------------	--------------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柴象飞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柴象飞	_____ 郭 娜	_____ 刘福祥	_____ 胡晓明
_____ 李 萍	_____ 方 元	_____ 柳 丹	_____ 叶 丹
_____ 姚 阳	_____ 余雪琴	_____ 段 炜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陈 霞	_____ 宋梦如	_____ 霍健才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郭 娜	_____ 曹 茜
--------------	--------------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柴象飞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柴象飞

郭娜

刘福祥

胡晓明

李 萍

方 元

柳 丹

叶 丹

姚 阳

余雪琴

段 炜

全体监事（签字）：

陈霞

宋梦如

霍健才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郭娜

曹 茜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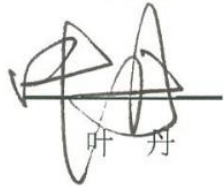
柴象飞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柴象飞	_____ 郭 娜	_____ 刘福祥	_____ 胡晓明
_____ 李 萍	_____ 方 元	_____ 柳 丹	 柳 丹
_____ 姚 阳	_____ 余雪琴	_____ 段 炜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陈 霞	_____ 宋梦如	_____ 霍健才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郭 娜	_____ 曹 茜
--------------	--------------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柴象飞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柴象飞	_____ 郭 娜	_____ 刘福祥	_____ 胡晓明
_____ 李 萍	_____ 方 元	_____ 柳 丹	_____ 叶 丹
_____ 姚 阳	_____ 余雪琴	_____ 段 炜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陈 霞	_____ 宋梦如	_____ 霍健才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郭 娜	_____ 曹 茜
--------------	--------------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柴象飞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柴象飞	_____ 郭 娜	_____ 刘福祥	_____ 胡晓明
_____ 李 萍	_____ 方 元	_____ 柳 丹	_____ 叶 丹
_____ 姚 阳	<u>余雪琴</u> 余雪琴	_____ 段 炜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陈 霞	_____ 宋梦如	_____ 霍健才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郭 娜	_____ 曹 茜
--------------	--------------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柴象飞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柴象飞	_____ 郭 娜	_____ 刘福祥	_____ 胡晓明
_____ 李 萍	_____ 方 元	_____ 柳 丹	_____ 叶 丹
_____ 姚 阳	_____ 余雪琴	_____ 段 炜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陈 霞	_____ 宋梦如	_____ 霍健才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郭 娜	_____ 曹 茜
--------------	--------------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柴象飞

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张佑君
张佑君

项目负责人（签字）： 王天祺
王天祺

项目组成员（签字）：

LIU XIAO LAN

LIU XIAO LAN

薄通

薄 通

张雪弢

张雪弢

刘珈成

刘珈成

郭卓然

郭卓然

王倩

王 倩

黄禹铭

黄禹铭

杨子凌

杨子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王川 阳靖 苏付磊
王 川 阳 靖 苏付磊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张学兵
张学兵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9042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慧影医疗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 芬


林 琦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钟建国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八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_____

刘占友（已离职）

颜秉柱

颜秉柱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_____

陈微

陈 微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截至本说明签署之日，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员工刘占友因个人原因从本公司离职，上述人员曾作为签字资产评估师于2021年12月14日出具《慧影医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锋评报字（2021）第01285号），其离职不影响本公司已出具的上述评估报告的法律效力。

特此说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陈微
陈 微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0月26日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